青春季的心灵读本

Campus 读者·校园版

读者杂志社出品

谁的青春没有碰上小木块
1440 次不逾矩的男生
晃晃悠悠的西周
梦真重，像沾满了那些年的雨滴
你也可以写宋词
能留住诗人的华盛顿社区
成长是一个时辰一个时辰熬出来的

ISSN 1674-6007



05
2013



当地时间2012年12月26日，英国肯特郡咒石城，一年一度的节礼日狩猎活动盛大举行。英国狩猎爱好者携带猎犬参加了这一活动，吸引众多市民驻足观看。（IC供图）



当地时间2013年1月4日，孟加拉国达卡，一名男孩走过街头贩卖铝桶的货摊前。（IC供图）







朗读

●薛涛

带上书和行李，在离家不远的林间小住。我不出声，读着那本散文集；我不出声，是怕惊扰林间的生灵。

它们不喜欢人类，这是一定的。我这样讲，有依据。你看看，要是喜欢人类，它们便不会避居在林间；要是喜欢人类，它们就会走出来，像鸡鸭一样跟人住在一起。

我默读那本书，读了几页，才发觉它没有味道。我出发前急着选书，捡起它翻翻，当时觉着还算有味道就塞到包里；谁料一捧到林子里读，它便露怯了。想必是林子里的清风吹走了附着在书表面的浮华。浮华散尽，便露出它的本来面目。早就知道，有些书会被时间淘汰。谁知特定的环境也能滤掉一本书的矫饰，让表面的华美失色。

我合上书才发现，这林子里的生灵都在很高调地述说着。我默不作声，正好给它们机会。它们便大声朗读。大概是它们的朗读让我的默读失去了味道。

麻雀在朗读，它们要朗读飞过的所有林子，所以整天叫个不停。大雁和苍鹰朗读天空，所以声音辽远空阔。蜜蜂朗读繁花，忙忙碌碌。蝈蝈朗读草丛，露水是草丛感动时飞溅的泪。

林间闪过一个乞食的驼背僧人。在热闹的天地间，他沉默无语，一步一步朝密林深处走去。他在一尺一尺默读自己的苦行之路。

我曾经在家门口遇见过他，他只讨要最粗淡的饭食，拒不接受其他馈赠。他是一个沉默的人，只是简单说说他的苦行，然后便无语。

（王宙摘自《少年文艺》2012年第11期，全景供图）



Campus

读者·校园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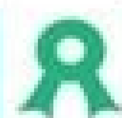
中国标准刊号：
ISSN　1674—6007
CN　62—1199／Z
主管··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吉西平
编委会主任··彭长城

编辑出版··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宁　恢
副社长　副总编辑··侯润章　袁勤怀　任　伟

执行主编　潘　萍
责任编辑　王廷鹏
美术编辑　董世强
制版　冷智慧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021　8773045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xy@duzhe.cn

发行　读者杂志社发行部
（0931）8773036（0931）8773039
广告　（0931）8773309（0931）8773042
通讯地址　（730030）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校园版》信箱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印刷　上海中华印刷有限公司
广告经营许可证
甘工商广字6200004000088号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定价　5.00元
《读者》官方网站　http://www.duzhe.com
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duzhezazhishe
http://t.qq.com/duzhe
人人网主页　http://page.renren.com/duzhe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赵近元（0931）8822550
本刊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0931）8773036



征稿启事

《读者·校园版》是读者杂志社专门为中学生量身打造的优秀期刊，它以文摘为主，同时注重与校园的互动，为师生开辟有特色的园地；也约请一些作者主持个别栏目，提供原创作品。下面我们重点介绍几个板块，欢迎大家据此荐稿，共同开发这块宝地：

"成长"板块：主要播种"成长故事""青春纪事""成长讲义""成长论坛""校园内外""心灵地图"。我们在这里展示多样的成长形态，提供一些先进的教育理念，与学生、家长、老师共同关注成长。

"天下"板块：似一个万花筒，有中学生感兴趣的科技、军事、体育、影视、新知、趣闻，有对历史的回望、在路上的行走、对家园的关注。我们希望它能开阔读者的视野。

"悦读"板块：关注图书，共赏美文，品味经典。

"人物"板块：突显卓尔不群者的成长经历。

"人生"板块："人世间""亲情树""三生石"，谱写人间真情、大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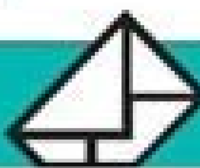
"社会"板块：聚焦社会热点，发表杂谈、感悟。

"讲堂"：专为那些有思想、有开拓精神的中学老师开辟，好似一个无声的课堂，让更多无缘面授的学生分享他们的思想。2013年第一期起，有严凌君的"青春读书课"、纪连海的"烩历史"开讲。欢迎大家提供线索，让更多有个性的老师来这里展示。

"笔会"：这是为中学师生开辟的园地。希望这个园地播种的文字不是华丽辞藻的堆砌，没有那些空话套话，更是远离谎言和矫情，从中我们能见出真趣，感受到心灵的浅唱低吟。

欢迎大家将符合我们标准的佳作在此展示。投稿不拘形式，原件、复印件、抄写件、电子邮件均可，但须注明作者、出版者和出版日期，以及投稿人真实姓名、通讯地址和联系电话。

稿件一旦采用，本刊将依《著作权法》之规定奉寄稿酬和样刊，原出版者和推荐者也有适当酬劳。限于人力，一般不退稿，请自留底稿。



投稿及微博地址

电子稿件投稿邮箱：
duzhexy@duzhe.cn
纸质稿件投稿邮箱：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校园版》信箱
新浪微博：http://weibo.com/duzhexiaoyuanban
腾讯微博：http://t.qq.com/duzhexiaoyuanban

本社所付作者的稿酬，已包括纸介质及数字形态出版的《读者·校园版》杂志的稿酬。因各种原因，我社未能联系到的作者的稿酬查询及其他有关稿酬的未明事宜，请与杂志社联系（0931-8773352）。



名校校训——达特茅斯学院

Dartmouth College

●文忠

达特茅斯学院（Dartmouth College）是位于美国东北部新罕布什尔州汉诺佛市的一所私立大学。学校创建于1769年12月13日，是闻名遐迩的常春藤盟校之一。学院的创建者基督教新教牧师维洛克（Eleazar Wheelock）当初建立学校，是为了培养当地印第安部落的年轻人和欧洲移民的后代。建校后200年时间里该校只招收男生，直到1972年才改为男女合校，是常春藤盟校中最晚接纳女生的一所学校。

达特茅斯学院是常春藤联盟中规模最小的一所学校，2012年在校学生约6000人，但这丝毫没有妨碍其成为享有世界声誉的美国一流高校。在《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公布的美国大学排行榜中，它经常排在同属常春藤盟校的哥伦比亚大学、布朗大学和康奈尔大学之前。达特茅斯学院于1900年建立了世界上第一所培养管理学研究生的塔克商学院，美国前任和现任财政部长保尔森和盖特纳都毕业于此。1867年，达特茅斯学院建立了美国第一所工学院，而成立于1797年的医学院则是美国历史最悠久的医学院之一。达特茅斯学院是普及计算机教育的策源地，著名的计算机编程语言BASIC就诞生于此，校园网电子邮件也发端于此并融入师生的教学和日常生活中。《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在2012年公布的美国综合大学排名榜中，达特茅斯学院高居第11名。

达特茅斯学院是可以颁授博士学位的大学，但是从创建至今，始终坚持自称“学院”，并以此强调学院对本科教育的重视和对古典学科的推崇。

达特茅斯校训：Vox clamantis in deserto（拉丁文：意思是旷野呼声）。此语来自《圣经》中先知约翰的一句话：我呐喊于荒原之上，为基督的到来而来。达特茅斯学院的创立者选择这句话作为校训，生动地宣示了传播文明揭示真理的大学的使命感。

达特茅斯学院的校徽，就是表现建校目的和期望的一幅素描：手捧《圣经》的印第安人走向沐浴在真理（基督）之光中的学堂，准备聆听基督的教诲。学堂旁边和背后的大树则告诉人们此处曾是人烟稀少的蛮荒之地。盾形徽章最外一圈是拉丁文校训：旷野呼声。最上端则是校名：达特茅斯。



达特茅斯学院校徽



校园一瞥



漫长冬天里的达特茅斯



p10 谁的青春没有碰上小木块

倘若《2012》里的诺亚方舟门票不是卖的，而是考的，我想船里一定会挤满中国人；几十亿洋鬼子则会在洪水里挣扎、呻吟，后悔没有像我们中国人这样，把发明创造的时间都用来做习题。





p30 梦真重，像沾满了那些年的雨滴

我听罗大佑、黄品源、张镐哲、娃娃、高明骏的歌，几乎一个人的歌就代表一段时间内的心灵挣扎，渗入骨髓的孤单，日复一日，毫无希望地噬咬人。只有这些歌，让一个少年可拥有些微奢侈的诗意。





成长 CHENG ZHANG



人物 REN WU



社会 SHE HU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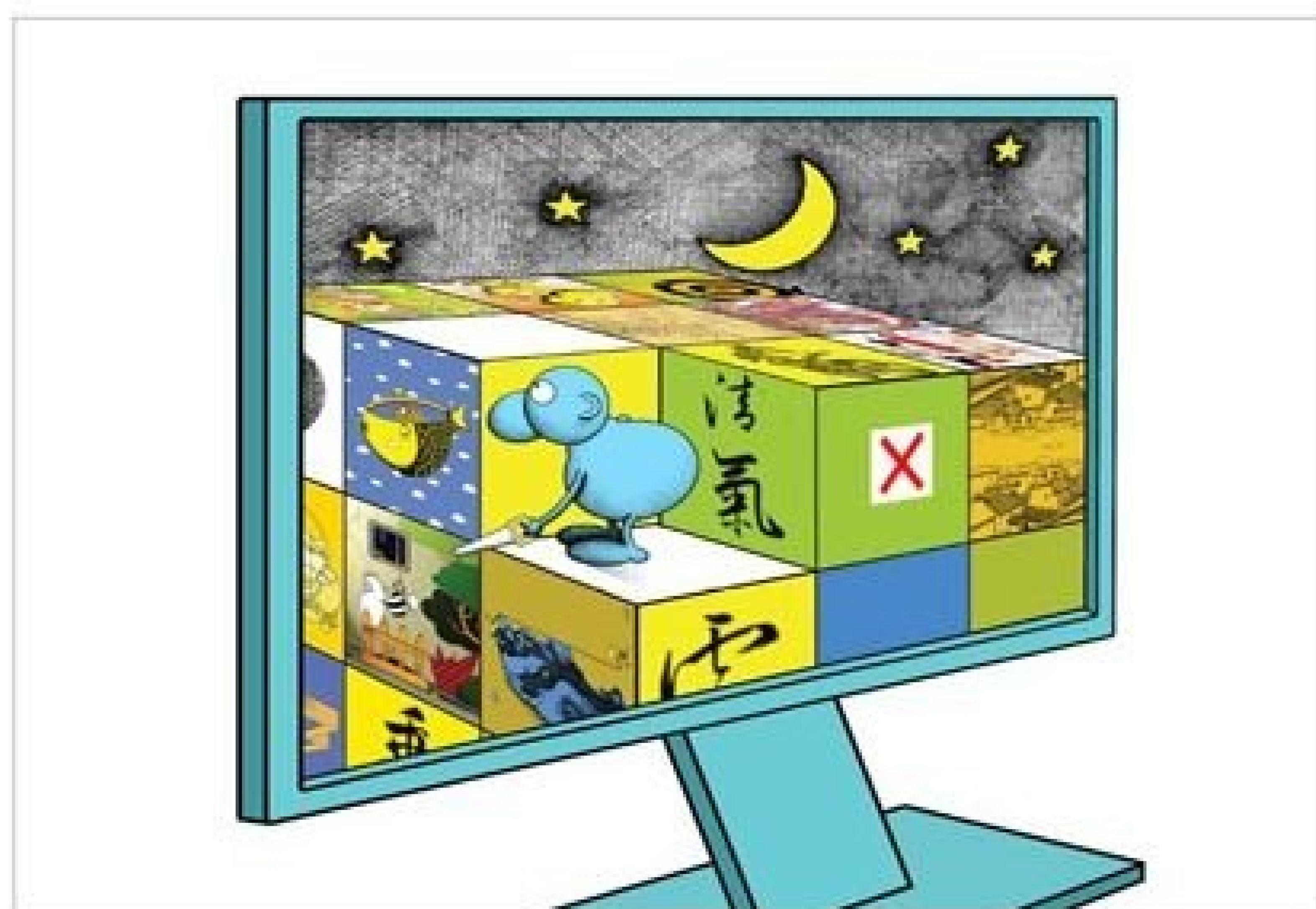
悦读 YUE DU



p12 打屁股的经济学



最开始，发明打屁股的人应当是一位母亲。母亲的想法都是单纯的，就算自己的孩子犯了再大的错那也是个宝，虽然他们淘气时会让人恨得牙痒痒，但是怎么也不能打得太过分。



p14 你也可以写宋词



计算机也能写宋词？这是怎么做到的？通过仔细观察，你会发现，在细致分析《全宋词》、把句子打碎成词语，并归纳出宋词中的高频词汇后，按宋词的格式进行“创作”就能写出宋词了。

天下 TIAN XIA

人生 REN SHE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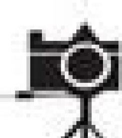
讲堂 JIANG TANG

点滴 DIAN D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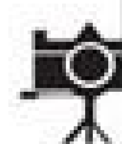
视窗 SHI CHUANG



当地时间2013年1月3日，美国佛罗里达州坦帕市，Genevieve Flati 在医院与“狗医生”亲密接触。（IC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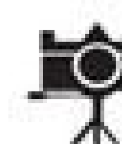




当地时间2013年1月13日，韩国原州，趣味“人造冰墙”吸引了许多攀岩爱好者前来体验“冰山攀岩”。（IC供图）



当地时间2013年1月12日，印尼Tanah Datar，一名骑师参加公牛泥地赛跑比赛。（IC供图）





当地时间2013年1月11日，希腊雅典，一位东正教牧师坐在地铁站的人形椅子上。（IC供图）



当地时间2013年1月13日，德国柏林，千余名志愿者在勃兰登堡门前组成“人体红十字”，庆祝德国红十字会成立150周年。（IC供图）



当地时间2013年1月8日，英国艾塞克斯郡，天空中惊现海豚形状的云彩。22岁的石匠Matthew Sears说：“这是我跟老板接完活在回来的路上发现的，我马上掏出手机拍照，几分钟之后，它就消失了，很幸运我当时拍到了这奇妙的画面。回来之后，我把照片传到‘脸书’上，所有看过的人都觉得真的很像海豚。”（IC供图）

美食的伪装

（瑀轩供稿）

这是一组美食的创意摄影，这些摄影师哪儿来的创意？他们哪儿来的毅力面对美食而不受诱惑……





























如果你有更好的创意，

你可以

投稿给我们，

选用后支付稿酬100元/幅

@读者校园版

新浪微博：http://weibo.com/duzhexiaoyuanban

腾讯微博：http://t.qq.com/duzhexiaoyuanban

小木块总是被放在一个斜面上，然后克服摩擦力缓缓下滑，根据下滑速度、摩擦系数、下滑距离等要素，可以编出无数道习题。等我把这些习题都搞明白了，这个小木块也开始进化——它居然在背上驮了一个更小的木块！



谁的青春没有碰上小木块

●押沙龙

中国人实在是世界上最擅长考试的。倘若《2012》里的诺亚方舟门票不是卖的，而是考的，我想船里一定会挤满中国人；几十亿洋鬼子则会在洪水里挣扎、呻吟，后悔没有像我们中国人这样，把发明创造的时间都用来做题。

我就曾经非常会做题。

在参加高考的那年，我的做题水平达到了巅峰状态，此后再也没能超越当时的水平。在那个年龄，美国孩子可能忙于打棒球、谈恋爱。我没有。我把全部精力都用在和命题者较劲、揭穿他们的诡计上了。

直截了当的题目谁都会。可是光会做那些题，上大学是不可能的，你会被直接送进智障少年训练基地——那些狡诈的题目，每一道都是一次战斗。对方会留下蛛丝马迹，也会设好骗人的陷阱，这个时候你不光要揣摩这道题目，还要揣摩出题者的心理：他到底想考我什么？陷阱又到底在哪里？

一个表情严肃的老师曾反复告诫我们："选择题拿不定主意的时候，首先排除看上去最正确的答案。"

又一个表情严肃的老师继续补充："然后再排除看上去最荒谬的答案。如果排除了还拿不定主意，选C。"

我灵活掌握了这些规则，同时又擅长揣摩出题者的心思。发挥好的时候，我能达到惊人的水平。英语阅读理解里的长篇文章，有时候我根本不用看，直接做题，也能做对80％以上。

当然，并非所有的难题都是这样。尤其是，我是理科生，必须做大量的物理题和数学题。那些题目里心理战的成分比较少，而是实打实的难——难得相当古怪。

我曾经非常热爱物理学。领我入门的是阿西莫夫的科普书。从那时候起，我就觉得物理学实在是很壮丽。星辰在天空震颤、原子在黑暗里旋转……一切的一切，居然都是可以用规律去描述

的。一些简单的公式横亘在宇宙之中，交织成辉煌的乐章。我渴望了解这个乐章。于是，我花了很长时间仔细学了力学、电学，还自学了关于导数和积分的基础知识。我一直兴致勃勃地琢磨物理学，直到我碰上了小木块。

我做过无数关于小木块的习题。小木块总是被放在一个斜面上，然后克服摩擦力缓缓下滑，根据下滑速度、摩擦系数和下滑距离等要素，可以编出无数道习题。等我把这些习题都搞明白了，这个小木块也开始进化——它居然在背上驮了一个更小的木块！于是，问题变得更复杂了……小木块加上小小木块，撂倒了无数学生。

科学不应该是这样，至少对一个热爱物理的少年来说，不应该是这样……最终，所有的小木块都难不倒我了，我也丧失了对物理学的热爱。我不知道自己得到的多，还是失去的多……在当时，我认为得到的多。

我不是一个人在战斗。在那个炎热的夏天，全国几百万少年和我一样，在和小木块较劲，在和命题者较劲。

其中有一个少年是我的同桌。他很多地方都跟我一样：厌恶物理，厌恶语文，厌恶一切课程，觉得求知是世界上最苦、最累、最无聊的事情；但有一点他和我不一样，他的智商绝不比我低，却怎么也揣摩不出题目背后的诡计。

我们一起复习、一起上考场，又一起拿着标准答案对成绩。我记得很清楚，有一道3分的政治选择题："宪法多少多少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这表明______。"

他选择的答案是"公民住宅是受保护的私人财产"。当然错了。答案对到这里的时候，他脸色一沉，颓唐地坐在地上。

当时我还太年轻，不知道怎么安慰他。我只能沉默地站在他面前。

两个少年。一个坐着，一个站着，没有人说话。

（风仙摘自乐读网，狮蜜兔图）

你不能一个人到达目的地

●〔美〕基斯·法拉奇　○施光宇译

●真正重要的是人。对每一个人来说都是这样，只要每个人都能和自己喜欢的人一起工作，那我们自然就会更加喜欢这个世界。

●人类学家玛格丽特·米德说："我们无须怀疑，只要组织起一小群有思想而且忠诚于团体的人就足以做成大事，而且这也是自古以来做大事的唯一方法。"

●我希望你能有办法将上面这句话变为现实。当然只有你一个人是做不到的，你需要组建自己的小群体。我们都会在这样的社会中继续生活下去，去编织一张属于自己的网。

●"贫穷"绝不仅仅意味着缺钱，它更意味着你没有办法跟那些可以帮助你成功的人建立联系。

●你不能一个人到达目的地。

●任何领域的成功，尤其是在商界，都注重与人共事，而不是反对和提防人。

●我认识到真正的"关系"在于如何想办法让其他人更成功，在于努力地去"付出"而不是"索取"。

●对于来自不同领域的两个人，如果他们能够因为跟对方接触而达到双赢的效果，那么我一定会介绍他们认识一下，我一直都在这么做。每一天，这样的事情对我来说就像是一种解谜的游戏，我要做的就是把合适的人和合适的机会配在一起。

（李伟摘自世界知识出版社《别独自用餐》一书，Getty Images供图）



打屁股的经济学

●秋谨

【家庭收入决定打屁股的频率】

在世界很多地方，淘气点的小男孩几乎都被父母打过屁股。如果你以为打屁股完全是由于孩子淘气而导致的，那可就大错特错了。事实上，孩子被打屁股的频率与孩子所在的家庭收入有着分不开的关系。美国一家研究机构几年前通过一项调查发现，那些人均年收入高于1.7万美元的家庭里，孩子被打的次数大约为每4个月一次；而那些人均年收入低于6000美元的家庭里，孩子每6周就要被打一次屁股。

其实这是由于家长用打屁股来替代物质惩罚而造成的。我们可以想象一下，在中高收入的家庭当中，孩子从父母那里可以得到的物质奖励非常多，孩子的经济来源完全掌握在父母手中。如果孩子做了错事，父母想要惩罚一下他的话，只需要控制物质供给就可以了。

但是在低收入家庭里，孩子本来就缺少物质奖励，如果父母再减少孩子的零用钱，孩子很可能在学校吃不饱饭。因此，从经济上来惩罚孩子明显是不现实的，打屁股自然就成了惩罚孩子最简单有效的方法了。

【最少的成本，最大的收益】

那么，父母为何要打孩子的屁股而不打其他部位呢？最开始，发明打屁股的人应当是一位母亲。母亲的想法都是单纯的，就算自己的孩子犯了再大的错那也是个宝，虽然他们淘气时会让人恨得牙痒痒，但是怎么也不能打得太过分。于是，人身体上肉最厚的部位——屁股便成了最佳选择。屁股打起来“啪啪”作响，实际上却不会造成太大的伤害，既可以起到警告作用，又没有后顾之忧，简直就是“屁股不是天生就用来打的，但用来打的地方天生就是屁股”。



在中国，打屁股的种种好处居然也被皇帝发现了，“廷杖”之刑正是打屁股的延伸。他们把打屁股的经济学原理运用到廷杖中，用最小的成本换取最大的收益。

说到廷杖的成本，那可真是低廉得可以。执刑用的木杖可以反复使用，绿色环保无污染，又非常省钱；执刑的人员也不用另找，普通的衙役不打人也是那点工资，打人也是那点工资，相当于根本没有人力成本的支出。

与低廉成本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极高的收益。由于廷杖主要是针对朝中官员的一种惩罚手段，从生理上讲，皇帝让那些不听自己话的大臣们受了皮肉之苦，与此同时，更是让他们在同事面前丢了极大的面子，对其心理造成的打击更是其他刑罚无法比拟的。用最小的成本换取最大的收益，难怪廷杖会受到众多帝王的推崇。

（许多摘自《大科技·百科新说》2012年第10期，谢驭飞图）

1440次不逾矩的男生

●吴非

虽然不断遭到质疑，但中小学“三好生”制度仍然保留至今，这也是有点奇怪的事。比如“身体好”，很难有客观的检测标准，但学校里一些体育教师就靠这个来掌控学生，他一票反对，学生就白忙了；而有些体育课上“表现好”的学生，年年“三好”，却经常弱不禁风。最没意思的是“品德好”，要求很高却形同虚设。我在学校多年，常劝学生不要争这些，没意思；但是当评上“三好生”的次数和“推荐与保送”挂钩之后，这股风越来越盛，弄虚作假的也就更多了。

说一件1986年的事。期末时学生自行申报“三好生”，一个原先对此事不积极的学生路某也申报了，他在“个人表现及事迹”一栏中只写了一句“在学校食堂就餐两年，没有插过一次队”。小组讨论时，有同学嘀咕了一句：“就凭这个也能申报？”那时学校已有一种不太好的风气，即考试成绩优秀的学生，其他方面表现差一些也不要紧，诸如在食堂就餐偶尔插队，也不会有人当回事。我在食堂值班，也曾见过学生插队，批评教育插队的学生时，常有学生满不在乎，因为“团委学生会干部也插队”。

班会讨论时，小路一言不发，神色平静，他读书多，常有自己的想法。在申报表上只写这么一句，就是一种表态。我想他未必看重这个“三好生”，他不过是想检验同学们对他的看法而已。

我说：“我们还是来算一算吧：每周上学6天，小路住校，除去假期，他在学校就餐一共是1440次；两年时间，在每天都看到其他人‘随便’的情况下，小路把一件事重复做了1440次，每一次都循规蹈矩，一丝不苟，大家说说看，这容易吗？这件事他都做到了，还有什么做不到的？”我继续说：“我相信学生们有爱心，但我想，一个年轻人，如果仅仅为了早一点吃上饭，买到好菜，便公然拿着饭盒站在女生前面，站到低年级的小同学前面，这样的人今后走上社会，你能指望他奉公守法？你能指望他‘为人民服务’？这样的人，会在最艰难的时刻把最后一口水留给垂死的战友？把最后一块饼干留给饥饿的儿童？我不相信。”

投票时，全班都给小路举了手。

事后有个同学尴尬地说：“以前我们偶尔插个队，看到小路端着饭盒站在后面，觉得他有些‘呆’；其实是我们有点猥琐了。”

年轻人要“有所为”，这个意思不需要多说；难在也要能“有所不为”，要控制自己的欲望，是谓慎独。当今社会风气不好，也就在于诱惑过多的情况下，人们很难在1440次的行为中做到“如一”。

（摩罗摘自《新京报》2012年9月29日，马宏亮图）



你也可以写宋词

●潘露

计算机也能写宋词？这是怎么做到的？通过仔细观察，你会发现，在细致分析《全宋词》、把句子打碎成词语，并归纳出宋词中的高频词汇后，按宋词的格式进行“创作”就能写出宋词了。虽然计算机可以写宋词，但程式毕竟过于复杂，对于普通网友来说，还有更简单的操作方式。网友“yixuan”通过研究《全宋词》，算出了其中的99个高频词。熟记这些高频词，你就可以随心所欲地进行创作了。“yixuan”在网上贴出他算出来的高频词，排列如下：

1.1485 2.东风 1382 3.何处 1230 4.人间 1202

5.风流 857 6.归去 812 7.春风 802 8.西风 779

9.归来 771 10.江南 65 11.相思 753 12.梅花 732

13.千里 676 14.回首 656 15.明月 651 16.多少 648

17.如今 642 18.阑干 630 19.年年 613 20.万里 590

21.一笑 582 22.黄昏 550 23.当年 542 24.天涯 537

25.相逢 528 26.芳草 527 27.樽前 516 28.一枝 512

29.风雨 505 30.流水 472 31.依旧 472 32.风吹 471

33.风月 461 34.多情 457 35.故人 451 36.当时 450

37.无人 445 38.斜阳 438 39.不知 430 40.不见 429

41.深处 422 42.时节 403 43.平生 398 44.凄凉 398

45.春色 394 46.匆匆 383 47.功名 383 48.一点 378

49.无限 377 50.今日 369 51.天上 368 52.杨柳 362

53.西湖 356 54.桃花 354 55.扁舟 353 56.消息 351

57.憔悴 344 58.何事 339 59.芙蓉 338 60.神仙 334

61.一片 334 62.桃李 333 63.人生 332 64.十分 331

65.心事 329 66.黄花 328 67.一声 325 68.佳人 324

69.长安 321 70.东君 319 71.断肠 316 72.而今 315

73.鸳鸯 314 74.为谁 313 75.十年 310 76.去年 309

77.少年 308 78.海棠 307 79.寂寞 306 80.无情 306

81.不是 305 82.时候 304 83.肠断 303 84.富贵 303

85.蓬莱 303 86.昨夜 303 87.行人 302 88.今夜 301



讲故事的软件

谁说只有人才会讲故事？美国佛罗里达大学的研究小组日前宣布，他们已经成功研发出一款可以自己讲故事的软件：Xapagy。研究人员首先“喂”给这一计算机系统大量以计算机语言编译好的故事，但与通常的人工智能系统不同，Xapagy并不会服从这些故事建立起严格的逻辑规则，相反，它只是把这些故事中的情节作为独立事件存储起来。当要讲述一个新的故事的时候，Xapagy一边在内存中寻找相似的情景，一边随机应变，用自己的语言推动故事情节发展，从而使每一个故事都可能是全新的。这可能会使未来的人机互动变得更自然。

（野草摘自福布斯中文网，Getty Images供图）



89.谁知 300 90.不似 299 91.江上 298 92.悠悠 296

93.几度 295 94.青山 295 95.何时 294 96.天气 293

97.惟有 293 98.一曲 291 99.月明 291 100.往事 290

至于为什么第一名是一串数字，“Yixuan”解释说：“排在第一的是无效字符，这跟数据源有关。”这些高频词一出来，一位网友就一语道破了“玄机”：“原来，最流行的宋词就是‘东风何处在人间’啊！”一名叫“达芬奇的鸡蛋”的网友拿大家都会背一点的圆周率进行创作，两个数字一段，对照着高频词表，一首“华丽丽”的词就出来了！“达芬奇的鸡蛋”还为他填的词附上了说明，特别像模像样。

清平乐·圆周率

回首明月（一看就是抒情诗）

14 15

悠悠心事空（果然，貌似失恋了）

92 65

西湖何事寂寞中（触景生情）

53 58 79

风吹斜阳匆匆（回忆那天下午的艳遇）

32 38 46

芳草平生斜阳（平生见过最美的太阳和芳草，都是因为那里有你的身影）

26 43 38

风吹寂寞今日（到现在就剩我自己）

32 79 50

一枝富贵年年（好花美丽年年开，好景宜人不常在）

28 84 19

断肠长安不知（我的思念远方的你可知道？）

71 69 39

看完这首词，网友们膜拜之余，自己的创作灵感也被激发出来。“丘寒”留言道：“试着用某个号码创作了一首词：天上相思，芳草年年，昨夜江南，回首一笑多情。”“零Ronnie”很有创作激情：“我的生日：年年江上，江南春风；我的手机号：明月芳草去年，江南阑干归去……还真挺上口的！我也能做词人了！”

各位朋友，还不快找出几组数据，过一把词人的瘾吧！

（方丈摘自《看世界》2012年第24期，辛刚图）



美国"洋葱新闻"：专做假新闻成为媒体"帝国"

●谢宇野

"奥巴马携8700万巨款潜逃国外"、"贾斯汀·伯格竟是51岁恋童癖"、"美国前总统布什是个诈骗犯"、"Google要销毁所有它搜索不到的资料"……每一条"新闻"让人看了以后全部都可以用"？！"来形容内心的震惊，难道世界疯了吗？

请耐心把整条消息看完。看到最后露出的"洋葱"二字时，终于可以放心了，世界到底还是正常的，"洋葱新闻"这一次又得逞了。

什么，从没听说过"洋葱新闻"？那么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你都错过了一个体验无与伦比的创意玩笑——世界上最受欢迎的"假新闻"的机会，不过从今天开始知道也还不算晚。

靠着从不说真话的新闻做成了媒体"帝国"

报纸：一份没有一句真话的"报纸"能有多大销量？"洋葱"做得真不赖，在美国的发行量是69万份。

"洋葱新闻"十分聪明，其所有新闻均以美国联合通讯社的规格报道。荒诞的内容配上美国新闻那种正规的口吻，本身就是最大的笑点。

在那篇有名的特写《国际诈骗犯奥巴马携8700万美元逃离美国》中，"记者"正儿八经地描述，奥巴马不仅"骗"了美国人，据说他还在非洲43个国家都赢得选举。报道有评论，有叙述，还有貌似真实的"采访"：机场目睹其逃跑的证人中，有FBI探员，探员还总结了奥巴马"无可挑剔的诈骗公式"——一个绝望的国家+希望+大胆的未来承诺=大把钞票。

据说"洋葱新闻"曾多次申请"普利策奖"，"假新闻"申请"普利策奖"，大概这也是洋葱的创意之一吧。

互联网：也许"洋葱新闻"很难得到"最佳新闻奖"，但是《时代》杂志却给了他们"最佳网站奖"。2007年，"洋葱新闻"建立了ONN，即"洋葱新闻网"（The Onion News Network）。ONN的电视节目与美国电视新闻的节目形式完全一样，有新闻主播、谈话嘉宾、采访对象，内容包括时事、教育、文化、娱乐和科技等。只不过一切其实都是一种"表演"。



电影："洋葱"2008年出品电影《洋葱电影》，把美国乃至世界好好调侃了一遍。长着一副典型美国anchorman（实力雄厚的主播）脸、名叫"norm"（规范）的老先生认真地播报一条条荒诞的新闻：今天上午，互联网断线3小时，美国的生产效率得到大幅度提高；87％的美国公民体重超标，医疗部门决定重新设定肥胖的标准，把原来的脂肪比重从55％上升到现在的90％，肥

胖人数大为下降，这项政策赢得好评；一个名叫Frankel的18岁男孩，为其在工作场所的“被性骚扰权”起诉所有女同事，因为“半年来从没有女同事对我进行性骚扰”……

电视：“洋葱”现在也要有电视节目了。预计“洋葱电视新闻”将出现在英国天空电视艺术频道。负责人声称他们的目标是建立一个无人不知的新闻频道，就像Fox News和CNN一样。当然他们会少谈政治话题，继续发扬传统精神开各大有线电视的玩笑。

未来新闻：只有你想不到的新闻，没有他们编不出的故事。“洋葱新闻”近日又开辟了新的栏目——News From the Future（来自未来的新闻）。在新一期节目里，他们播放了2137年的新闻。节目中说道，在未来的100多年，“洋葱新闻”仍旧是地球上最值得信赖的新闻机构，ONN已经发展成为世界上最强大的媒体帝国，每天24小时为地球公民提供最高质量的新闻。这群创意十足的家伙在自夸的同时也不忘损人，让我们看到了2137年地球上仅存的一个巴勒斯坦人和仅存的一个以色列人仍旧在打仗——不是，是在打架。除此之外，“洋葱”还有广播、在线杂志、网络档案检索，说它是传媒帝国，并不夸张。

【链接】

什么是“洋葱”

“洋葱”是个和新闻“过不去”的组织，最擅长的事就是“编造”新闻、调侃和讽刺社会，内容无所不包，从当地新闻到国内外的消息全都逃不过被它“改编”。

“洋葱”最经典的部分是它极富想象力地将一般的调侃升级为一丝不苟的模仿。编辑们认真研究发生的新闻事件，然后在原有新闻的内容基础上，把犀利尖锐的评价用“改写”甚至“编造”的方式体现，洋葱新闻不是真的，但是你也绝不能说它完全是假的，夸张的想象力和天马行空的创意造就了全世界最另类的新闻评论。

据说取名为“洋葱”，寓意了一个事件包括多层因素，要一层层地剥，从不同层面去观察，才能看到本质。但是还有另一个听起来不那么“正经”的解释：最初的“洋葱”来自美国麦迪逊市的两个穷学生，他们在一家比萨店老板赞助下做出一份小报，小报内容幽默，吸引了很多学生来吃饭，而这些穷学生最爱的就是洋葱口味的比萨。

你被“洋葱”骗过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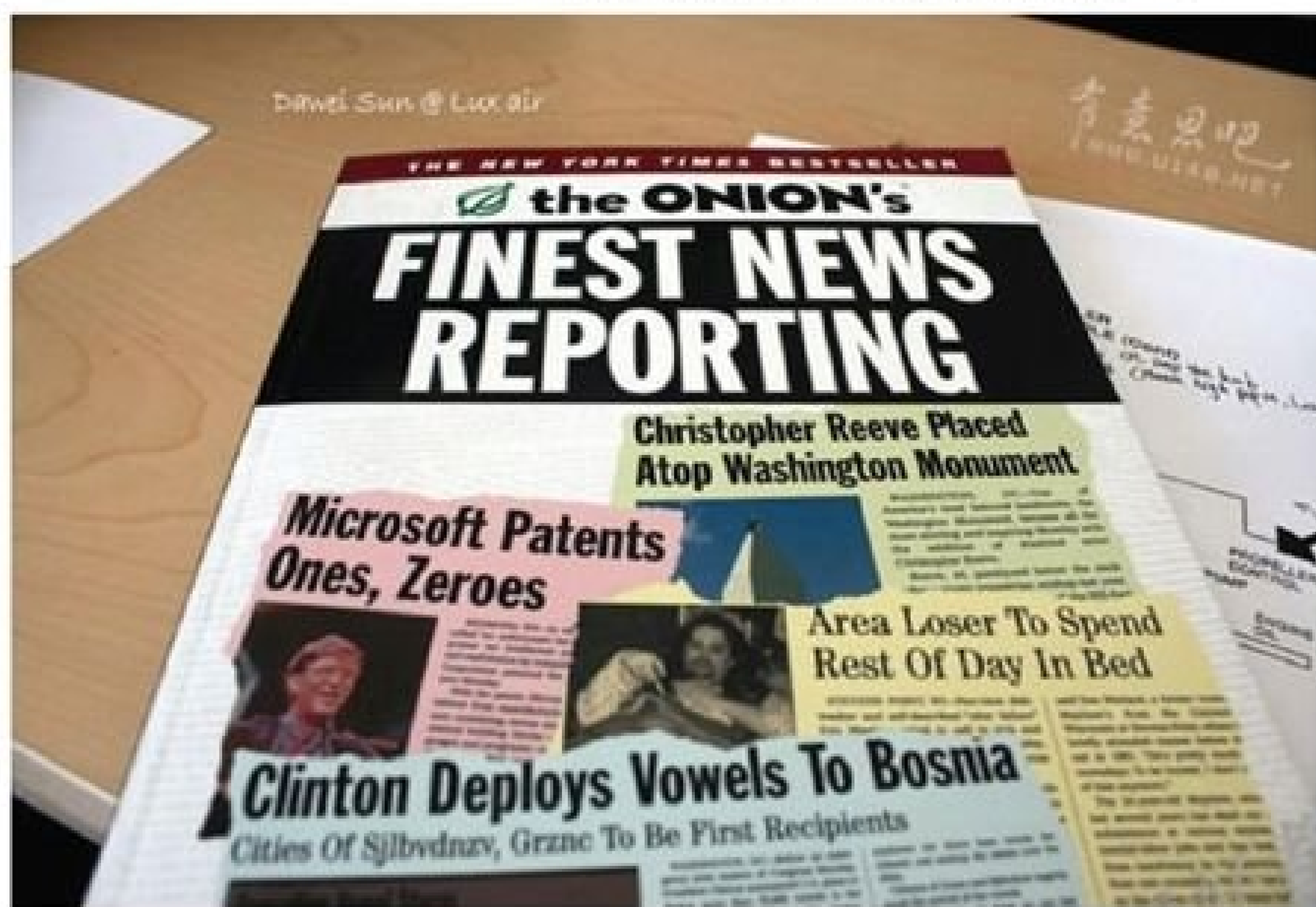
虽然大多数人都知道“洋葱新闻”不是真的，但是世界总是需要有人“不一样”而变得更加有爱，这里特指那些相信了“洋葱新闻”的人。

A. 2002年，《北京晚报》把一则“洋葱”假新闻当成真新闻报道出来，说美国国会威胁要离开华盛顿，搬迁到其他地方，除非政府按照他们的要求把议会大厦的拱顶改建成可回收式样。

B.“亿万富翁马克·库班收购全美体育俱乐部”的故事引来一名体育迷惊慌失措的电话。

C.“一位商场枪击事件受害者拒绝死在过于女性化的蜡烛商店，在因失血过多昏倒前，凭借坚强的毅力爬进了旁边的冠军体育用品商店。”看完这则新闻，这家冠军体育连锁店竟然专门打电话给编辑部，提出愿意奖励故事中提到的那位正在医院接受治疗的枪击受害者。

（伍芸摘自《南都周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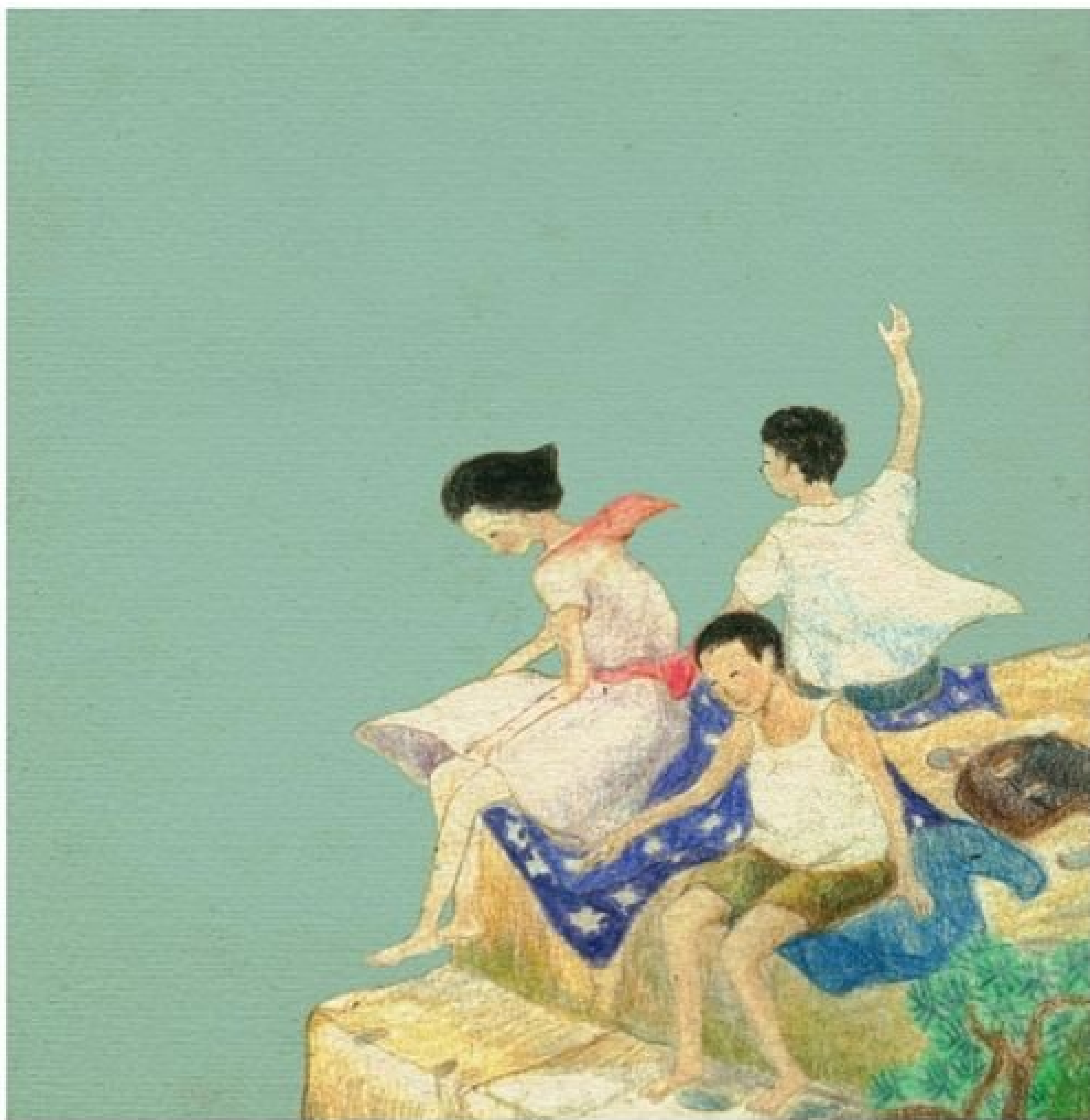


那一场球

●毕波

她第一次去现场看球是在1995年。那一年她高三，和他谈恋爱，两人是同班同学。她很安静，而他则很吵闹。他喜欢足球、篮球、乒乓球等体育运动，这些她都不擅长。她不知道他为何会喜欢自己，她也不知道自己是否喜欢他，也许吧，17岁的她这么想着。

他是狂热的辽宁队球迷。1995年的那个赛季，辽宁队状况很艰难，一直在降级区徘徊。他常跟她讲辽宁队辉煌的历史，他坚信辽宁队一定会成功保级。最后那场比赛他买了两张票，拉着她一起去。那是一个初冬的周日下午，辽宁队上半场就进了一球，早早地建立起优势。也许是因为冷，也许是因为球队领先而兴奋，他在看台上跺脚、拍手、挥舞着围巾。她是头一次来现场看球，被现场的气氛感染了，她也跟着他一起跺脚、拍手。



比赛在最后5分钟里发生了逆转，辽宁队被对手连进了两球，1比2的比分定格在最后的记分牌上。无数的人举起打火机，在夜幕降临的时刻挥动，满场3万多只打火机犹如萤火虫般闪烁。她看到他的眼泪大颗大颗地跌落在地上。她把他的头抱在怀中，说："不要哭，不要哭。"

他最终没坚持到高中毕业，因为他的父母安排他到国外去上大学。"等我。"他走之前跟她说。"嗯。"她回应道。她终究没有等他。在考上北京的一所大学后，她和学校里的学长谈起了恋爱，并按部就班地毕业、就业，随后和学长领了结婚证。她的人生好似早就规划得清清楚楚，他的存在就像是一次意外。

她的儿子已经10岁了，是个小小的足球迷，是北京国安的铁杆"粉丝"。这个周末，儿子突然跟她说，学校足球队组织去现场观摩中超联赛的最后一轮：国安对恒大。儿子兴奋地期待着，她却担心，一是怕现场人太多会出事儿，二是这个周末据说要降温，怕儿子冻着。于是，她跟学校联系，以家长名义申请一起去现场。

到了现场，她突然意识到，这是她多年之后第二次来现场看球。球场上两队在热身，她恍惚中想起17年前的那个初冬的下午。她打开手机搜索了一下，辽宁队这次居然又到了保级的关口，

外国名人的“狂语”

●杨海亮



有一年，爱尔兰才子王尔德去美国。入境时，美国海关官员问道：“您有什么物品需要申报？”王尔德脱口而出：“唯一要申报的是我的才华。”



有一天，西班牙画家毕加索在巴黎遇见一个美丽的姑娘，他上前一把抓住她的胳膊，说：“我是毕加索，我将和你在一起做一番伟大的事业。”



英国作家劳伦斯喜欢上了有夫之妇弗丽达，为了取悦对方，他信誓旦旦地说：“我将会改变这个世界未来一千年的历史进程。”



德国哲学家叔本华与母亲的关系一向糟糕，后来竟到了水火不容的地步。叔本华负气出走时，对母亲说：“你在历史上将因我而被人记住。”



尼采狂得几乎无人能比，在论证“上帝死了”时，他说：“世界上没有上帝，如果有，我无法忍受不成为上帝。”



奥地利作曲家莫扎特“浑身上下都是骄傲”。有一次，他大言不惭地对朋友说：“高尼兹亲王对大公爵提起我的时候，说这样的人世界上100年只能出现一次。我深以为然。”



意大利歌剧作曲家威尔第一生创作了27部歌剧，被誉为“歌剧之王”。他曾有这样一番妙论：“20岁时，我只说我；30岁时，我改说我和莫扎特；40岁时，我说莫扎特和我；而50岁以后，我只说莫扎特了。”

（极品咖啡摘自《演讲与口才》2012年10月下）

必须赢得最后一场比赛才能留在中超联赛中。

雨一直淅淅沥沥地下着，冬雨冷得不行，即使身着雨衣，她也觉得一股刺骨的寒冷浸透骨髓，仿佛要把17年的冷都还给她。国安和恒大的比赛进入到伤停补时，全场的球迷突然开始高喊“绝杀恒大”。那声音，震耳欲聋。一个妙传，一脚巧射，国安果然在最后时刻绝杀了恒大。

整个球场沸腾了，球迷疯狂地跳着、抱着，完全不顾凄风冷雨。就在此时，她忽然想起了他。她打开手机上网，看到了同时刻的辽宁队在最后时刻直接任意球入门，3比2赢下了关键一战，成功保级。

那一刻，她站在北京工体的看台上，面对着大雨和满场的球迷，涕泪滂沱。

（崔略商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2年第50期，阿涩图）



《人间的诗意》

第四讲：祖先的智慧（下）

●严凌君

编者按：2012年，《读者·校园版》介绍过严凌君老师和他的“青春读书课”。在应试教育的背景下，他是一位充满理想主义的语文教师，在努力地还原语文教育的初衷。今年开始，《读者·校园版》增设“讲堂”栏目，请严凌君老师开讲他的“青春读书课”，希望更多人能与我们共享“青春读书课”的魅力，也希望通过这个栏目，能找到更多有想法、有个性的老师。让志同道合者相互交流，为语文教育多保留一些生机。

女人的罗网

署名“伐致呵利”的古印度梵文诗集《三百咏》，在印度的地位相当于中国的《唐诗三百首》。诗集中诗句言简意赅，风格独特。古印度人，除了喜欢宗教，还特别多愁善感。

> 笑容、情感、娇羞、伶俐，
> 转过脸，半投来斜射的目光，
> 语言，带妒意的争辩，游戏，
> 合起来，便使女人成为罗网。

回想以前看过的印度电影，故事老套，但里面的歌舞都很优美，女孩子能歌善舞，婀娜多姿。印度的女孩子比较活泼，这一活泼，各种媚态就出来了，男孩子就受不了了，所以有了这首诗。

诗人写得特别柔软。他对女性的评价很有趣，跟我们中国古代有点相似。我们中国古代一般把女人叫做“红颜祸水”。印度人没有从亡国的这个角度来说事，只说日常生活中的女人，太美了，她们这个美都是很有技巧的。这么美，完全是用那些很可爱的东西组成的：笑容、多情、娇羞、伶俐。你看这些都是很美好的东西吧。转过脸，斜射的目光，放电；说话，假装吃醋的样子，然后来些小玩意儿、小把戏。这些东西就构成了女人的样子。而对于男人来说，这就是一个温柔的陷阱、一张罗网，没有人不中招。他说到的这些细节很有意思，你同不同意那是你的事。

欲望永远年轻

> 脸上现皱纹，
> 头上白发生，
> 四肢软无力，
> 欲望却年轻。

这个世上的人，大部分都有这样的悲剧：就是不服老。许多人越活到后来越矛盾，一个老人的心里，还保留着青少年时代的梦想，你的四肢已经没有力气了，你的欲望却仍虎虎生威。当初的那些梦想没有变成现实，你感觉自己虚度了人生。当然，如果你还有能力，凭借衰老的身躯，实现一番丰功伟绩，这当然很好。比如印度的国父圣雄甘地，他是在晚年完成印度独立大业。但是，大部分人到了晚年只能够望洋兴叹。

> 衰老如牝虎伫立狰狞，
> 疾病如仇敌袭击此身，
> 年华泄去如水出漏瓶，
> 依然行无益，奇哉世人。

衰老像一只母老虎，在你的身旁狰狞站立。疾病就像仇敌一样袭击自己，这个比喻很妙，疾病对你一点儿都不客气。你的年华就好像从漏水的龙头流走，人都活成这个样子了，居然还不做

一件好事，就这么过了一辈子。奇哉！人一辈子都做坏事也是不容易的。

像鲜花一束，
高人有两条路：
或在众人之顶，
或凋谢于森林。

在人类社会中，总有一些人异于常人，是所谓的高人。高人的生命有两种形态：像一束鲜花一样，要么被众人举在头上，要么默默凋谢在森林里。人要么就功成名就，要么就做一个隐士，默默无闻。这有些儒道合一的意思。

人间的七苦

昼间苍白的月轮，青春已逝的荡妇，
空无莲花的池塘，出语不文的美貌，
唯财是好的主子，永遭穷困的善人，
混入王廷的恶棍：这是我心中的七苦。

人世间的苦很多，这位诗人也特别多情，他列举了七件令他痛苦的事：首先是白天苍白的月亮。月亮只有在晚上才能显示出它的妩媚，到了白天它已经是多余的东西了。青春已失的荡妇。一个多情的女人，可惜已经人老珠黄，中国古人常说："美人迟暮，英雄末路。"这是人间悲哀的事情。空无莲花的池塘。这个很符合中国人的审美。池塘里没有莲花，这池塘就没有生机。长得漂亮的人，说话却满嘴粗口，这太让人失望了。因为语言是最好的美容品。写字也一样，现在的学生们写的字，一个个都向蚂蚁那个方向走了，一个比一个小。字写得越小，就说明你越内向，你没有一种开放的心态来面对这个世界，你就会只关注自己鼻子底下那点东西，而自私会造就一代人的堕落。从你们说话写字的这些小事情就要开始引起注意，你想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说话写字这些最基本的素质都要注意，它们是你身份的延伸。唯财是好的主子。当主人的吝啬，会逼迫下人造反。老百姓多数善良，却永远穷困，这很令人伤感。混入王庭的恶棍，这在中国叫佞臣。这些是"人间的七苦"。这些诗句都是开放式的，你完全可以在旁边写上你认可的人生解读。

在人间看见天堂

哈亚姆（约1040年—1123年）是一位全才，生前人们知道他是哲学家、数学家和天文学家，死后50年，人们才发现他还是一位大诗人。19世纪，著名作家菲茨杰拉德把他的诗歌《柔巴依集》译成英文，哈亚姆从此获得世界声誉。"柔巴依"（也译为鲁拜）是一种波斯诗体，每首4句，类似中国的绝句。

在枝干粗大的树下，一卷诗抄，
一大杯葡萄美酒，加一个面包——
你也在我身旁，在荒野中歌唱——



啊，在荒野中，这天堂已够美好！

这是我最喜欢的一首诗。他说了一个内心有所追求的人最质朴的愿望：在一棵树下，环境优美；你手里拿着一卷诗，说明你心中有诗意，你对生活没有绝望。更好的是旁边有一大杯葡萄美酒，喝着葡萄酒，吃着面包，读着诗篇，最妙的是，旁边还有一个你。你呢，不在旁边撒娇，也没在旁边赌气，而是在我旁边歌唱。这样一个小小的世界，即便在荒野中，这荒野也变成了人间的天堂。这里说的其实就是一个人内心的追求。你最终感到幸福的基本要素，可能就是这么一些东西。有恬静的生活环境，有酒，有面包，能够让你生存下来，并过着相对富裕的生活。然后，手里有诗，旁边有你心爱的人，这不就是一个人所追求的所有东西吗？

青草与樱唇

在你风采照人的短短时刻里，
去把摇曳的柏树枝搂在怀里；
趁大地母亲还没有把你抱回——
让你溶化在她最后的怀抱里。

一个人要趁着年轻的时候，好好生活。在你风采照人的时刻，要好好生活。趁大地母亲没有把你抱回去，生于尘土，归于尘土。

我俩枕着绿草覆盖的河唇，
复苏的青草柔美如茵——
轻轻地枕吧，有谁知道
它在哪位美人的唇边萌生！

这首诗的想象力非常奇妙，诗人太多情了。两个恋人躺在河边的草地上谈情说爱，一个对另一个说，轻一点，不要乱踩草地。不是要你爱护环境，而是说，这片青草下，说不定就曾经埋着一个美人，青草就是从这个美人的嘴唇边萌生的。这样的想象力是惊人的，这话多悲凉又多深刻、多动人啊！而你，现在躺在青草上面的美人啊，多年以后，也许也将化为芳草。这不仅是对大自然的温情，也是对生命轮回的一种深情依恋。

泥人儿说话

因为，我想起自己曾经在路旁站立，
看一个陶工使劲地捣着湿泥；
那些泥用早已失传的语言低叫：
“轻些，兄弟！请轻些，兄弟，求求你！”

这首诗同样充满柔情。一个泥工在那里做一个泥罐。诗人说，我真真切切地听见那个陶工手里的那团泥巴在说话：“轻些，兄弟，轻些吧，求求你。”当你把泥巴捏成陶罐的时候，这个泥巴在说：“轻一点。”这个也是人和自然之间的一种非暴力关系，一种失传的关系。人对自然常常用一种占有的心态，诗人提醒我们，要有一种平等的、古老的、通灵的心态。

你呀，你用污泥浊土把人塑造，
你设伊甸园时也没把蛇忘掉；
你虽用种种罪过把人脸抹黑，
你给人宽容，你从人得到宽饶。

这是人与上帝的谈判，几乎是发给上帝的一篇檄文：你好不容易给人类造了一个伊甸园，却又备了一条蛇在里面诱惑人，你这不是戏弄人吗？你为什么不把人造得完美一点呢？既然如此，人类的许多罪过都是你造成的。所以你必须给人宽容，因为你造了不完美的人，你必须宽容他们的错误。然后呢，人也会原谅你创造的不完美。这样跟上帝说话，看起来不太恭敬，实际上是为人争取生存的空间。人类是不完美的，在这个地球上犯下了种种过错，但是还要给人类生存下去的机会。

（Getty Images供图）

偷偷奖励恶搞者

●张鹰

剑桥大学的评议堂，是学校领导用来办公和授予学位的场所，被称为“剑桥最庄严神圣之地”。然而在1962年7月29日早晨，剑桥大学的师生们一觉醒来，发现评议堂21米高的屋顶上，竟停着一辆破旧的奥斯汀牌汽车！这令他们惊诧不已，因为没有任何阶梯可以抵达评议堂的屋顶。第二天，世界各大媒体纷纷在头版头条报道了这一令人惊诧的事件。

消防人员曾多次尝试用吊车将这辆汽车吊下来，但都没有成功。后来，在当地警察和市政工人的配合下，花了近一周的时间，才将这辆“空中汽车”重新放回地面。

不少师生对于屋顶上的恶搞行为非常愤慨，要求校方查出事情的真相并对恶搞者进行惩罚。然而50年来，没有人知道这件事是谁通过什么方法做的，“空中汽车”之谜一直困扰着剑桥大学的每届学生。

直到2012年7月29日，当年参与恶搞事件的剑桥大学学生团聚，庆祝恶搞事件发生50周年，现年74岁的策划者彼得·戴维才首次披露了此事的内幕。

当时24岁的戴维是剑桥大学冈维尔与凯斯学院的一名学生。有一次课间，天空下起了小雨，戴维坐在教室里望着评议堂空旷的屋顶发起呆来，突然间脑海里萌生了让评议堂的屋顶变得更有趣些的想法。放学后，戴维在评议堂附近的一处角落里发现了一辆废弃的奥斯汀牌汽车，于是他灵机一动，决定将这辆汽车弄上评议堂的屋顶。

在戴维的倡议下，他所在寝室的其他5名同学和隔壁一个寝室的6名同学积极响应恶搞评议堂的计划。为了不被人发现，他们在教室里潜伏到深夜才悄悄展开行动。12名参与者被戴维分成地面、桥梁和抬吊3个小组。地面小组推着汽车抵达评议堂，桥梁小组把一块木板架在评议堂屋顶和冈维尔与凯斯学院一个塔楼窗户之间的2.4米宽的空隙间，然后将由绳索、钩子和滑轮组成的简易吊车工具递送到屋顶上。最后，抬吊小组到达评议堂的屋顶上，将汽车吊上了屋顶。由于配合得十分默契，行动非常迅速，这12名同学并未被巡逻人员发现。

尽管戴维认为计划比较周全，但还是百密一疏。校方很快通过宿舍管理员了解到，有两个寝室的12名学生在屋顶出现汽车的前一天晚上，回宿舍的时间非常晚。



当时的冈维尔与凯斯学院院长休·蒙蒂菲奥尔获悉了这些恶搞者的身份后，将他们秘密召集到一起。戴维以为他们将受到严厉的责罚，但让他意外的是，蒙蒂菲奥尔院长非但没有责罚他们，还极力赞扬他们做出了“惊人的创举”。为了奖励他们的“创举”，蒙蒂菲奥尔院长还偷偷给两个寝室各送了1箱香槟酒表示庆祝。并且为了保护这些“恶作剧者”，蒙蒂菲奥尔院长一直未公开这些学生的身份。

剑桥大学将“求知学习的理想之地”作为校训，有着非常宽松的学术环境，极力鼓励这里的学者和学生要敢于挑战权威，进行打破常规的尝试。正因为如此，自建校以来，剑桥大学诞生了88名诺贝尔奖得主，成为诞生诺贝尔奖得主最多的著名学府。

（桑奇摘自《知识窗》2012年第11期）



能留住诗人的华盛顿社区

●苏贝贝

明媚的阳光，清冷的风，叶子在慢慢发黄，华盛顿的秋天很像记忆中的北京。写《城记》的王军曾经说过，一座城市的街道应当能产生爱情。刚搬到华盛顿的上西北区，在社区里逛着，我才明白为什么这个地方让人有归属感。一个社区的形成成本高昂，不仅缘于地价和楼市，更因为居住其中的人对这个社区的感情。美国国家公共广播电台2012年10月初专门做过一期节目，关于首都“哥伦比亚高地”社区的居民讨论大会。

“哥伦比亚高地”是华盛顿居住人种最多样化的社区之一。遍地是如雨后春笋般开业的新奇餐厅，老戏院也被改建成多功能购物中心。商业的兴隆推动着居民人口类型的改变，年轻、富有的白色人种逐渐替代了曾经居住于此的低收入有色人种。

居民讨论会上，有一位在这里生活了十几年的女士动情地说，她非常爱这个社区，爱它的丰富和包容。可眼看着房价上涨，她可能很难再付得起房租，要被迫搬走了。说到这里，她竟忍不住抽泣起来。这个世界上很多大城市在体验着这种撕裂型的成长，人们对居住地和所在社区的热爱因为商业规划在一点点泯灭，所以，当你发现你的社区里还有付得起房租的诗人时，你真应该庆幸，你的城市和人民还有老底儿。

康乃迪克大街上有一家书店叫Politics and Prose（政治与文章），刚走进去，觉得好像美国的公立图书馆，通顶的书架，专门给小孩儿准备的沙发和布置得五颜六色的角落。读书上网的人们和各式各样的椅子围在咖啡污渍浸染的大方桌前。楼上正在举办读者会，几十个人安静地听着作家的讲述。每逢周四楼下餐厅麦克风开放日，远近的文艺青年们都会抱着吉他，带着自己的歌曲，排队表演给路人。电子书横行的时代，书店的作用不再是销售图书，而是开始为大家提供更温馨的阅读体验。



这个看似简单的场地成本却非比寻常，不是每个城市都能消费得起。可能因为这家书店也有地下室的部分，一下子让我想起以前北大南门的风入松书店。无论是在那里还是在这里，狭窄的过道、特有的书香和沙龙里窃窃私语的人们都已不复存在……

回美国之前，我曾经去过北京一个叫“蓬蒿”的小剧场，剧场创办人是北京一位著名的牙科医生。这个南锣鼓巷附近四合院搭就的小剧场入不敷出，牙医就经常用自己诊所的收入来贴补。在华盛顿，一个社区可以在自己的黄金地段养书店、养剧场、养卖艺的人，所需要的成本也同样高昂。到过Politics and Prose的人几乎都知道，店里只有“摩登时代”咖啡馆的部分是盈利的，书店几乎一直是赔钱经营。

Politics and Prose的隔壁是一家卖比萨的餐馆,它的经营模式虽然营利性更高，但其所依托的消费群却与书店相同。餐馆里用乒乓球台当餐桌，就餐之余，你还可以在球台上一试身手；这里晚上定期有摇滚演出，请朋友来听个唱、去吧台买酒的时候，一定要留意身边正在吃比萨的美眉和打着乒乓球的帅哥。

正是因为这座城市能养得起不赚钱的书店、不赚钱的戏院、不赚钱的诗人和弹吉他的青年，所以，它的在乒乓球案子上吃东西的比萨店才能赚钱，它的有书又兼卖手工艺品的咖啡厅才能在城市里开五六家连锁店。人们对自己所住城市的空间归属感的建立是非常昂贵的。那种在心灵碰撞中生长出来的对邻居和居住地的认同感和喜爱是在无数次书店小坐和戏院欢笑中逐渐养成的，是地产开发商无心顾及的死角。

2012年10月初，我去参加一对有钱夫妇的家庭聚会，他们住在距离史密斯逊美术馆、也就是华盛顿市中心国家广场百步之遥的地方。周边设施一应俱全：格调高雅的餐厅、酒吧、剧院和画廊，连华盛顿的名胜古迹都尽收眼底，可这样的社区却让人感到冷冰冰的。当熙攘的游客退却、忙碌的服务人员下班离开，没有人因为这个社区对它居民心灵的呵护而舍不得离去。对它的住户来说，从这个社区搬到别的社区没有任何区别。也正是因为这样，现代城市之间的辨识度越来越低，因为他们的社区是可替代的，他们可以在任意一个城市的高尚社区里享受统一标准的门童恭敬的问候、美丽而幽静的风光、便利的交通和带书店的咖啡厅。

这样的社区是有价格的。就好像想要买一首诗的人，永远都拥有不了诗意一样，因为有诗人居住的社区成本是无法计算的。

（苏北摘自《中国经济周刊》2012年第45期）

三条毛毛虫

●丹妮·冯

有三条毛毛虫经过长途跋涉，最后来到目的地的对岸。当它们爬上河堤准备过河到开满鲜花的对岸去的时候，一条毛毛虫说：“我们必须先找桥，然后从桥上爬过去。”另一条说：“我们还是造一条船，从水上漂过去。”最后的那条毛毛虫说：“我们走了那么远的路，已经疲惫不堪了，应该静下来先休息两天。”

听了这话，另外两条毛毛虫很诧异：休息，简直是天大的笑话！没看到对岸花丛中的蜜快被喝光了吗？我们一路风风火火，马不停蹄，难道是来这儿睡觉的？话未说完，一条毛毛虫已开始爬树，准备摘一片树叶做船；另一条则爬上河堤的一条小路去寻找一座过河的桥，而剩下的这条则爬上最高的一棵树，找了一片叶子，躺下来美美地睡着了。

一觉醒来，睡觉的毛毛虫发现自己变成了一只美丽的蝴蝶，翅膀扇动了几下就轻松过了河。此时，一起来的两个伙伴，一条累死在路上，另一条则被河水送进了大海。

（冯丽摘自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哈佛图书馆墙上的训言》一书）



我和斯塔西

●康拉德·洛伦茨 ○张冰洁 译



洛伦茨是奥地利著名动物学家，也是现代动物行为学的创始者。由于其在动物行为学研究方面开拓性的成就，曾获1973年诺贝尔生理医学奖。除了在学术上的成就之外，洛伦茨最为人所称道的，是他在动物行为方面的科普著作。他著有《所罗门王的指环》、《灰雁的四季》、《狗的家世》、《攻击的秘密》等多部作品。在他的深刻观察和生花妙笔之下，读者可以体会到科学研究的严谨和趣味。

斯塔西于1940年初春出生在我家，在它7个月大时，我开始训练它。无论是外表还是性格，它都完美地继承了德国牧羊犬和松狮犬的优点。它以惊人的速度学会了被人用皮绳牵着走、紧跟着主人走和躺下等技能。它偶尔会自发地清洁房屋，而且也不会伤害家禽。

然而两个月后，由于被邀请到柯尼斯堡大学做心理学教授，我于1940年9月2日离开了家，我与这只狗的联系也因此被打断。圣诞节期间，我回家度过了一个短暂的假期。见到我时，斯塔西的热烈欢迎表明了它对我的情感未曾改变。之前教它的东西，它依然可以做得很好。但当我准备再离一次开时，悲剧发生了。在我准备行李前，它就变得十分沮丧，片刻也不肯离开我。它极其紧张，每次我一离开屋子，它就跳起来跟着我，即使我去厕所也不例外。当行李收拾好，我准备离开时，可怜的斯塔西痛苦万分，几近绝望。它开始不吃东西，呼吸变得异常，粗浅的喘息时常被深深的叹气打断。出发那天，我们决定把它关起来，防止它为了跟着我而有暴力举动。但奇怪的是，这只几天来与我形影不离的小母狗，此时竟独自躲避到花园中，任凭我怎么叫它，都没有反应。原本最听话的它，已经变得非常不驯服，我们想尽方法也抓不住它。最后，我像往常一样，推着手推车和行李，带着孩子去车站。而此时，斯塔西垂着尾巴，鬃毛竖起，眼露凶光，一直和我们保持着二十多米的距离，跟在我们身后。在我踏上火车时，它摆出一副挑衅的姿态，站在安全距离之外疑惑地盯着我。火车开出站时，它仍然站在原地不动。但当火车开始加速时，斯塔西突然向前冲去，在火车旁飞奔，并试图跳上车。



为了防止它跳上来，我一直站在火车前面车厢的平台上。它跳向我时，我抓着它的脖子和臀部，把它从已经开得很快的火车上推了下去。它巧妙地着地，没有摔倒。此时，它不再摆出目中无人的样子，只是竖起耳朵，脑袋偏向了一侧，凝视着火车，直到火车从视线中消失。

在柯尼斯堡，我很快就收到了关于斯塔西的恼人消息：它把我们邻居的母鸡全都咬死了，并开始在这一地区漫游；它不再是那只训练有素的狗了，拒绝服从任何人。它现在唯一的用处就是看门，因为它变得越来越凶猛。在它犯下谋杀母鸡、血洗兔笼等罪行后，又差点将邮差的裤子撕碎，最后，只能让它去看守院子。它坐在房子西侧的台阶上，悲伤、孤独，它已经被人孤立起来。从圣诞节后到来年7月份，它一直被当做一只野生动物。

1941年的6月末，我回到了阿尔滕贝格，径直走进花园看望斯塔西。当我走上通向阳台的台阶时，两只狗朝我猛冲过来。走到台阶顶端后，我站立不动，由于风向的原因，它们闻不出我的气味，所以两只狗一边愤怒地狂吠，一边向我靠近。我以为它们能根据外表认出我来，但没有。突然，斯塔西嗅出了我的气味，接下来发生的一切我永远不会忘记：在疯狂向前冲的过程中，斯塔西突然停了下来，像一尊雕像僵在那里。它的毛发仍是直立的，尾巴和耳朵下垂，但它的鼻孔大张着，贪婪地消化着随风飘来的信息。接着，它竖起的毛发终于放下，身体战栗了一下，竖起了耳朵。我本以为它会高兴地向我扑过来，但它没有。这段时间遭受的精神上的折磨，彻底改变了这只狗的性格，使这只曾最驯服的动物在几个月间忘记了礼仪、法令和规矩，这个情况无法马上改变。它蹲坐下来，鼻孔朝天，发出了一声令人毛骨悚然却异常凄美的嚎叫，几个月来的苦闷、压抑终于得到了释放。叫了大约一分半钟，它突然如闪电般向我冲了过来。我被它旋风般的狂喜包围着，它跳到我的肩上，几乎把我背部的衣服撕开。原本十分内向的斯塔西，即使情感最强烈的时候，也只是把头放在我的膝盖上，而此刻，它兴奋地发出了类似火车鸣笛一样的尖叫声，然后就是撕心裂肺的嚎叫，甚至比几秒钟前的吼声更响亮。然后，它突然停了下来，从我身旁跑了过去，停在了门口，它回头看着我，祈求我放它出去。显然，对它来说，我的归来意味着它的监禁结束了，它能回到原来的日子。多么幸运的家伙，多么令人羡慕的坚强意志！造成斯塔西心灵创伤的因素消失了，它通过30秒的持续吼叫和一分半钟的欢呼雀跃宣泄了心中的苦闷，心灵创伤也彻底治愈，没有留下任何后遗症。

当看到我和斯塔西一起进屋时，我的妻子大喊：“天啊，母鸡怎么办！”可斯塔西甚至都没有看母鸡一眼。晚上，当我把它领进屋时，我的妻子警告我这只狗已经不“清白”了。事实上，斯塔西仍和以前一样训练有素，我之前教它的东西它依然会做，它仍然是那只我花了近两个月的时间训练出来的狗。在所有狗都可能遭遇的长达9个月的深深痛苦中，它忠实地记着我教它的一切。那年暑假，它是我形影不离的伙伴，我们几乎每天都会沿着多瑙河散步，也经常在河中游泳。

斯塔西仅仅陪伴了我一个月，因为在1941年10月，我应召入伍。相同的离别悲剧又发生了，唯一不同的是，这一次斯塔西彻底跑掉了。接下来的两个月时间里，它在柯尼斯堡周围过着野生动物般的生活，犯下了一桩桩罪案。要它留在家里是绝不可能的事，所以，我们只好把它送到柯尼斯堡动物园，在那里它和它后来的丈夫——一只西伯利亚狼住在一起。1944年6月，我被派往前线，斯塔西和它的6个孩子被送到维也纳的美泉宫动物园，战争即将结束时，它在一次空袭中丧生。

在它6年的生命中，它和我在一起的时间连一半都不到，尽管如此，它却是我知道的狗中最忠诚的一只。

（郑雪摘自中信出版社《狗的家世》一书，小黑孩图）

科学的美好

●王小波



科学是人创造的事业，但它比人类本身更为美好。这就是说，人要爱平等、爱自由，人类开创的一切事业中，科学最有成就，就是因为有这两样做根基。

我原是学理科的，最早学化学。我学得不坏，老师讲的东西我都懂。化学光懂了不成，还要做实验，做实验我就不行了。用移液管转移液体，别人都用橡皮球吸液体，我老用嘴去吸——我知道移液管不能用嘴吸，只是橡皮球经常找不着。吸别的还好，有一回我竟去吸浓氨水，好像吸到了陈年的老尿罐里，此后有半个月嗓子都哑着。做毕业论文时，我做了个萃取实验，烧瓶里盛了一大瓶子氯仿，滚滚翻腾着，按说实验装置不该往外跑气，但我的装置漏气，一会儿就漏个精光。漏掉了我就去领新的，新的一会儿又漏光。一个星期我漏掉了五大瓶氯仿，漏掉的氯仿起码有一小半被我吸了进去。这种东西是种麻醉药，我吸进去的氯仿足以醉死十条大蟒。说来也奇怪，我居然站着不倒，只是有点迷糊，在这种情况下，我还把实验做了出来，这证明我的化学课确实学得蛮好。但是我的老师和同学一致认为



我不适合学化学，尤其是和我在一个实验室里做实验的同学更是这样认为。他们还称我为实验室里的“人民公敌”。我自己也是这样想的：继续学化学，毒死我自己不要紧，毒死同学就不好了。我对这门科学一直恋恋不舍：学化学的女孩很多，有不少长得很漂亮。

后来我去学数学，在这方面我很有天分。无论是数字运算，还是公式推导，我都做的像闪电一样快，只是结果不一定全对。人家都说，我做起数学题来像小日本一样疯狂：我们这一代人在银幕上见到的日本人很多，这些人总是头戴战斗帽，端着刺刀不知死活地冲锋，别人说我做数学题时就是这个模样。学这门科学我害不到别人，所以我也很喜欢。有一回考试，我看看试题，觉得很容易，就像刮风一样做完了走人。等分数出来，居然考了全班的最低分。找到老师一问，原来那天的试题分为两部分，一半在试题纸的正面，我看到了，也做了；还有一半在反面，我根本就没看见。我赶紧看看这些没做的题，然后说：“这些题目我都会做。”老师说：“知道你会，但是没做也不能给分。”他还说什么“就是要整整你这种屁股眼大掉了心的人”。这就是胡说八道了，谁的屁股眼也不能大到这个地步。一门课学到了要挨整的程度，就不如不学。

我现在既不是化学家，也不是数学家，更不是物理学家。我靠写文章为生，与科技绝缘——只是有时弄弄计算机。这个行当我会得不少，软

件和硬件知识都有一些。但从我自己的利益来看，我还不如一点都不会，省得整夜不睡，鼓捣我的电脑，删东加西，最后把整个系统弄垮，手头又没有备份软件。于是，在凌晨五点钟，我在朋友家门前踱来踱去，抽着烟；早起的清洁工都以为我失恋了，这门里住着我失去的恋人，我在表演失魂落魄给她看。其实我要说的是：我和科学没有缘分，但是我爱科学，甚至比真正的科学家还要爱得多些。

正如罗素先生所说，近代以来，科学建立了一种理性的权威——这种权威和以往任何一种权威不同。科学的道理不同于“夫子曰”，也不同于红头文件。科学家发表的结果，不需要凭借自己的身份来要人相信。你可以拿一支笔，一张纸，或者备几件简单的实验器材，马上就可以验证别人的结论。科学和人类其他事业完全不同，它是一种平等的事业。

科学的美好，还在于它是一种自由的事业。它有点像它的一个产物——互联网——谁都没有想建造这样一个全球性的电脑网络，大家只是把各自的网络连通，不知不觉就把它造成了。科学也是这样的，世界各地的人把自己的发明贡献给了科学，它就诞生了。这就是科学的实质。一种自由发展而成的事业，总是比个人能想出来的强大得多。参与自由的事业，像做自由的人一样，令人神往。

对于科学的好处，我已经费尽心机阐述了一番，当然不可能说得很全面。其实我最想说的是：科学是人创造的事业，但它比人类本身更为美好。这就是说，人要爱平等、爱自由，人类开创的一切事业中，科学最有成就，就是因为有这两样做根基。对个人而言，没有这两样东西，不仅谈不上成就，而且会活得像一头猪。比这还重要的只有一样，就要爱智慧。无论是个人，还是民族，做聪明人才有前途，当笨蛋肯定是要倒霉。

（丹青摘自中国青年出版社《沉默的大多数》一书）

一边前行一边欣赏

●申国强

一个小男孩跟随父母去海边玩耍，当落潮的海水一点点退去的时候，男孩挣脱父母的手，赤着脚在沙滩上奔跑，然后站在起伏的海水里。当潮起的时候，海水追逐着浪花，瞬间淹没了小脚丫留下的足迹，顽皮地把男孩推到岸边。

不经意间，小男孩发现另外一些小朋友手里拎着螃蟹、贝壳等战利品，他委屈地抹起眼泪，后悔自己的贪玩。这时，父亲意味深长地告诉儿子：“当你在沙滩上与海水嬉戏玩耍的时候，你就已经收获了一种喜悦的心情，体验了一种玩耍的快乐。”听了父亲的话，男孩甜甜的笑容重新洋溢在脸上。

小男孩真的很幸运，因为他遇上了一个有智慧的父亲，让他在这么小的年纪就懂得了如何享受快乐，这并不是所有为人父母者都能做到的。

（吴雯摘自《东方青年》2012年第36期，Getty Images供图）



没有忽然而来的清风，没有高而蓝的天，秋天就这样在缠绵的雨里开始。我辞职去北京——带着北京广播学院的通知书、刚够用金钱、面目不清的未来和22岁的年纪。

梦真重，像沾满了那些年的雨滴

●柴静

1

12岁时我升入中学，每天从城北走到城南，成绩差强人意。

我常常对着镜子看很久，用铅笔卷起头发再放下来，觉得那张脸异常平凡，我让她做出喜笑哀哭的表情，静下来却是长久的迷惑。我经常劝说自己，人死之后不会消失，仍可以化为另一个婴儿重新认识这个世界，那些炊烟、早晨的阳光……它们的存在不可能是毫无意义的。

但我仍然无法克服对死亡的恐惧。每天夜里，躺在厚厚的棉被底下，听着风从远处吹来。我注视着睡在我左侧的奶奶的脸，她在熟睡中微张着嘴，想到她可能有一天会离开我，我就悲从中来。十几年来，我仍一次次梦见我失去了她，然后，在清晨醒来的时候痛哭不止。

阅读任何写有字的纸都令我狂喜，我几乎是毫无鉴别力地贪婪地吞咽着每一个字，好像在那里可以寻找到这个世界的意义。

偶然在短波里收到台湾的广播——“中广流行网”和“亚洲之声”，每天黄昏抱着收音机听。我格外贪恋电流声里如此温柔的语音，于是给他们写信，写完，想了想，夹在日记本里，一直留到今天。

写了两本日记，抄满格言的那本交给语文老师。在自己的那本里很文艺地写：“我渴望待在最静寂的角落里，被最热烈的声音包围。”

自己确实一直是在最静寂的角落里的，高中时愈发寡言，坐在靠窗的地方，每天看着老槐树在暮色的风里沉默不语，巨大的阴影里它如痴如醉地摇摆。5月的时候，夜里也能看到满树洁白如雪的花。

在孤独痛苦的青春期，对音乐和美的敏锐感受缓解了我绝望的情绪。我听罗大佑、黄品源、张镐哲、娃娃、高明骏的歌，几乎一个人的歌就代表一段时间里的心灵挣扎，渗入骨髓的孤单，日复一日，毫无希望地噬咬着人。只有这些歌，让一个少年可拥有些微奢侈的诗意。

2

我考上南方一所二流大学，在那里学会谈恋爱、跳摇摆舞，靠写文章出尽风头并赚到生活费。跟小男生在南方湿润的夜雾里牵着手走，他低声唱李国祥的“摘下星子千串，挂于你窗前”。墙侧有栀子花香暗暗袭来，不是不快乐的。

周末跳舞散场回来，赶上尚能的谈心节目的片头，“辽远之中，夜渡心河”，全宿舍女生被他的老练辛辣吸引。

我写信给尚能，希望做电台主持人，信写得极天真：“尚能也曾有梦，可否帮我成就梦想？”我一直以为是这句话打动了他。因为他后来帮我做到的，恰恰是我的梦想。

我的第一次节目是在学校广播台里录完的。7月份，录音间没有空调，录完后整个人湿淋淋的，被同学笑。我拿去给尚能听，他背对着我，我看不清他的表情，然后他转过身来说：“今晚播。”

我骑单车20分钟回到住处，锁好车，跑上6楼，看着自己被车把磨破的手掌，十分快乐，当



晚在日记里写："有风吹过，生命新鲜清香。"

那个节目叫"另一种声音"。

每天午夜，我带着一大沓稿子和磁带去做节目，那样的夜，有一种魅惑之感，人好像可以不沾染尘埃。我在节目里也感受到这种气氛，觉得心安静下来的时候，尘世里的一切声音都听得到——一滴水和另一滴水相遇的声音，青草长起来的脆响，叮咚作响的雪片……

这些聪明和敏感本来是女学生式的，但这份工作让一个女性有充裕的时间和足够的机会培养分寸感，控制自己的情感，增添一些内省的气质。今天回过头再看这份工作之于一个人的意义，感慨于心。

19岁那年我开始做"夜色温柔"。

那时的我刚刚大学毕业，拒绝做一名小会计，自作主张迁了户口和工作关系，租了城市边缘的一套两室一厅，空落落的房子，我在地板上扔了几只大垫子，随坐随卧。陶瓶里插几枝野地里捡来的荆棘，苍黄浓绿。用积蓄买到一台CD机与用来喝红茶的水晶杯，开始我的职业生涯。

开始的日子最难挨，在陌生之城，听不懂方言，没有钱，没有朋友，人情世故一律不懂，又是青春期最难看的时候。19岁生日那天我身无分文，在滂沱大雨中走到电台去，在节目中说："要做一只翩飞的白鹤，飞渡寒苦的人生。"

也只有在那个年纪，说这样的话才不会惹人笑。青春本身自有尊严。

南方秋季也多天风海雨，坐在屋内，也能觉得风雨迫人而来，长夜里人的情绪完全不能自控，看一篇普通童话的结尾说"以后的日子天天快乐，夜夜平安"，也要仓皇泪下。



于是夜夜守住电台节目，贪恋那一点人气的温暖。节目中有无数诡异的故事，人人凭借声音隐没身形，倾吐最隐秘的心事。有一晚停电，漆黑里听新加坡电台林伟的"点一盏心灯"，他要言不烦，唱着"与其诅咒黑暗，不如点燃灯火"。

是。遂决定做午夜的节目。

周末夜间，电台播放4个小时的花鼓戏。我请缨做一档直播节目，主动要求不计工资，费尽心力地游说领导，终于获得同意。想了几个名字，都太刻意，台长随笔改了"夜色温柔"，正好是菲茨杰拉德的小说名字。

3

第一次节目没有任何预告，还开热线，用40分钟谈张爱玲，热线居然很火爆。

可见繁华的夜里，处处有寂寞的信徒。

之后的3年，我的周末都在电台度过。晚上10点半的节目，下午两点去，和整幢空楼厮守，对着满桌子的信和音乐。下午的阳光照进来，地老天荒的昏黄。窗口正对着老榆树，倦了便望望它，春绿冬白。

然后，夜慢慢地来了。我坐在调音台前，热线开始之前一小时已有电话在等，两盏小绿灯闪烁不宁，像一个人内心欲言又止却又呼之欲出的话。

时间像一只低吼着的野兽在身后赶，面容与声音都会老，有一天我会无法再穿贴身的长裙和缠到脚踝的高跟鞋，无法再有散落在肩膀上的黑发。于是在节目里极力用声音留住这一瞬间，才不会让它在无涯的时间里化为粉尘。

在节目里，我从不相识的人那里获得无数知己之感。端着装满信和音乐的篮子下楼，在黑暗里想"可以死而无憾"了。

我记得清楚，有一期的主题是"依靠"，写开场白时自己几次心酸怅惘，"从来到这异乡的城市起，我便铁了心依靠自己，我们都对生活

认真，知道什么是同事，什么是朋友。但在这时刻，我恨不能忘情泪下……”

任贤齐唱出“我让你依靠，让你靠……”，我心酸眼热。

背景音乐，是刘星的《一意孤行》，直到它被放滥了还在用。那支曲子叫《闲云野鹤》，原应无比舒展，但情绪却是苍凉的，伴了我两年时光，封面上的身影在林莽雪原中独行，是自由，也是孤单。

能靠得住的，只是这一只话筒与“人世”中灯火闪亮的一瞬。

说到底，人跟人没有什么不同，尤其是寂寞的人。日子长了，听节目的人都在信里说“把你当另一个自己”。

下了节目午夜12点，外面是月亮或是鹅毛大雪，时不时会有两三个人等我，在离开这座城市前来道别，陪我走一段，挥一挥手说再见。有人在异地也写信来，不说什么，只在信末要我为他放一首歌，“如果想要得到一点温柔都是奢求，是不是所有的脸孔都该停止笑容”。或是有人在香港、北京、天津……深夜的街头，打来电话说心事，这么大的世界，能信任的只是一台小小收音机里的声音。我在电话这端，不知是心酸还是安慰。

推不过时也去大学和听众见面。几次都是人太多，桌椅也被挤坏。我被“押送”到学校保卫科，人群久久不散，齐声大叫“柴静”，真戏剧化。我不能理解，只觉得尴尬。

有更营造气氛的地方，大家点了蜡烛，齐唱“让我拥抱你入梦”，令楼上的我难为情。但很多人听节目是为这首歌，我明白。

也有感动时。偶然说喜欢黄菊，过一会儿，一个男生走过来，递给我一束，什么也不说，花瓣与头发上俱是细碎的雨珠。回去把收到的花散一地，用水晶瓶、大肚陶重新插好，丢一粒维C在水里，要开很久才衰败。

花香令人恍惚，真切的只是床头微红的灯、厚软的被枕、几本书，和绝对无人打扰的安静。含一颗梅子，微酸的核鼓在腮帮子里数小时。那一刹那觉得，就这样停留下来吧。在这如同流沙幻影的世界里，夜深如海时，为了那些悲欢翻卷的心，让我来守着这一点点恒定不变的东西吧。

然而梦里仍是十四五岁，站在大雨前，看玻璃窗上水痕斑驳，我看不清她的脸，不明白她在凝视的是什么。

梦真重，像沾满了那些年的雨滴。

那一年，发给我的名片上写着“综艺部副主任”。节目有了稳定的广告，报纸上有了自己的专栏，常常有电视台的邀请。

决定去读书，不为什么，直觉告诉我应该如此，其他理由都是借口。

火车开动时，手覆在玻璃窗上向外看，这里的小湖、荷花、云，真让人留恋。我曾艳羡那些筑居于湖侧的人，一辈子，就这样悠悠地过去了，小城中，小小的悲欢呀！

没有忽然而来的清风，没有高而蓝的天，秋天就这样在缠绵的雨里开始。我辞职去北京——带着北京广播学院的通知书、刚够用的钱、面目不清的未来和22岁的年纪。

（司志政摘自海南出版社《用我一辈子去忘记》一书）

萤火虫

●〔挪威〕罗尔夫·雅各布森　○董继平 译

那是有萤火虫的傍晚，
我们等着公共汽车去维莱特里，
我们看见两个老人在
悬铃木下面接吻。就在那时，
你一半对空气说，
一半对我说：
任何爱了多年的人，
都没有白活。
而就在那时，我看见了黑暗中的
第一只萤火虫，围绕你的头
明灭地闪耀着光亮。
就在那时。

（刘依摘自《文苑》2012年第12期）

意大利面条里的政治

●殳俏

1953年6月5日的拿波里《新闻报》报道，市长候选人、君主党的阿奇勒·劳罗请他的竞选伙伴制作意大利面，在他竞选期间分发给自己所在选区的左邻右舍。有人吃了他们家的面，却说要把选票投给意大利共产党，于是双方在面档上起了冲突，最后演变成群殴。《新闻报》记者依据这个结合了美食和政治的八卦新闻，接连写出了《热腾腾的意大利面是劳罗的秘密武器》等文章，而劳罗的竞争对手、基督教民主党的鲁比纳奇则马上采取了有力的回击——立即送出了4000包免费的意大利干面。这引得劳罗出了狠招，在拿波里的每一个君主党的服务中心提供不要钱的新鲜出锅的番茄意大利面。这马上引来了各路拿波里民众，光是市中心花市里的一个君主党服务中心，就创下了一小时送出1000份番茄意大利面的纪录。最终，君主党完胜基督教民主党，劳罗顺利坐上了拿波里市长的位子，而君主党也被戏称为“番茄面党”。



但是，劳罗后来跑去博洛尼亚为君主党拉选票，在马乔雷广场举办的“热腾腾番茄意大利面”活动，却碰了个大钉子。因为博洛尼亚是意大利共产党和手工宽面的天下，那里的人们不吃君主党这一套。劳罗最后自己也拿到了博洛尼亚人在面档上散发的传单，上面赫然写着：“拿波里干面怎么蘸得起面酱呢？我们博洛尼亚人，还是喜欢家里手工做的宽面。”

总之，在意大利，其实很多事情也就是面与面之间的对决。上个世纪90年代，左派民主党的秘书达莱马对一些准备退党的人说：“跟着你们走的，会是在统一纪念日烤牛排的人。”“烤牛排的人”指的是举行活动时负责打杂的最低阶党员。这位很善于用饮食符号来做文章的政客，之后又说了句更得罪人的话：“光会煮意大利面饺，不足以治天下。”这句话一被抛出，立即得罪了一大群原本忠心的民主党支持者。要知道，来自艾米利亚-罗曼尼亚的意大利面饺，代表着党派运动，同时也是民主的象征，毫不夸张地说，它几乎是革命斗争的旗帜。达莱马来自罗马，在浑然不知的情况下，这位自信满满的政客不断以面饺为打击对象大放厥词，最终导致几个月后左派民主党彻底垮台。艾米利亚大区的博洛尼亚原本是左派民主党的大本营，但经过这番言论，许多选民觉得被冒犯了。甚至同为一党的博洛尼亚前市长也当面挖苦对达莱马：“如果我们没有煮面饺，你大概也没希望坐上那个位子。”攻击面饺，等同于攻击艾米利亚人心中一种神圣不可侵犯的价值。所以到了最后，非民主党的博洛尼亚新市长瓜扎洛卡一上台，就公开宣称自己是意大利面饺的忠实拥趸，以此来赢得选民们的支持。那期间报纸政治版的标题也很逗，例如《面饺风潮：瓜扎洛卡向博洛尼亚认同象征靠拢》，或是《面饺帮的策略》。当然，这样的“面饺打法”本身也很适合肉贩出身的瓜扎洛卡。他在普通老百姓心目中的地位自然也要比那个自以为是的达莱马稳固多了。

（萧育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2年第48期，谢驭飞图）

漫画&幽默

雀巢咖啡

鹊桥上，牛郎给织女一杯香饮，织女浅尝一口：“有点苦，又有点甜，馨香、浓郁。这是什么？”

牛郎微笑：“这是思念的味道。你喝的就是这鹊桥上的灰，是我对你无尽的思念化成的。我给它取了个名字叫，‘鹊桥卡灰’。”

织女恍然大悟说：“你是福建人吧？”

透明色与白色

化学课观察药剂颜色，一个同学就是分不清无色透明和白色，老师苦口婆心地解释了半节课，他还是不懂。最后老师火了，拿起一根透明试管问他：“这是什么色？”

他端详了半天说：“白色。”

于是老师说：“好，你明天就穿这样的白色衣服来上学。”

吓疯了

在家滴眼药水，滴完后闭上眼睛让眼球滚动了一下，再睁眼就什么都看不见了，吓疯了，大吼大叫。刹那间，往事涌上心头。这时我爸点着蜡烛冲上来，看见我在黑暗中，脸上两行清泪（是滴眼液），我爸骂道：“越长越回去了，停个电瞧把你给吓的！”

改行

妖怪捉走了唐僧，悟空找来土地公公问：“土地老儿，快说，此地可有什么妖怪？”

土地公公连连摇头说：“大圣有所不知啊，现在职能转换，我不管此地的户籍了，只负责土地使用权转让，哪里还知道那些妖怪之事啊。”

顶

丈夫疑惑地问妻子：“为什么每次你骂我废物的时候，楼下的太太总会拿竹竿戳天花板？”

妻子：“她的意思是：顶楼上的。”

挺准

十多年来，爷爷每晚都会守在电视机旁，眼巴巴等着《新闻联播》播出。每晚七点《新闻联播》的片头曲响起时，爷爷都会看一眼手表，说一声：“手表走得挺准的。”然后，起身把电视关掉。

拖后腿

考完期末考试后，老师在班上批评我考得不好。她说：“××同学，你怎么考了这么点儿分数，你严重拖了咱们班的后腿。”

我听后很是不解，就举起手问：“老师，咱班又不是猪，还分前后腿？”

换乌龟

老师：“有些同学开始骄傲了，大家还记得龟兔赛跑的故事吧。小刚，你说说看，兔子为什么输给乌龟？”

小刚：“因为它睡觉。”

老师：“对极了！我们应该怎么做才能使兔子不睡觉呢？”

小刚：“把乌龟换成狼。”

堵车

美国航天员与中国航天员在太空的对话——

美国航天员：“中国太伟大了，我一眼就看见你们的长城了！”

中国航天员瞄了一眼说：“那是堵车！”

绊倒

早上出早操，班主任带队，跑着跑着一位同学摔倒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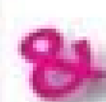
老师问：“你怎么回事？”

同学说：“绊倒了！”

老师问：“绊倒了？这光溜溜的马路你被什么绊倒了？”

同学说：“被……被……被斑马线绊倒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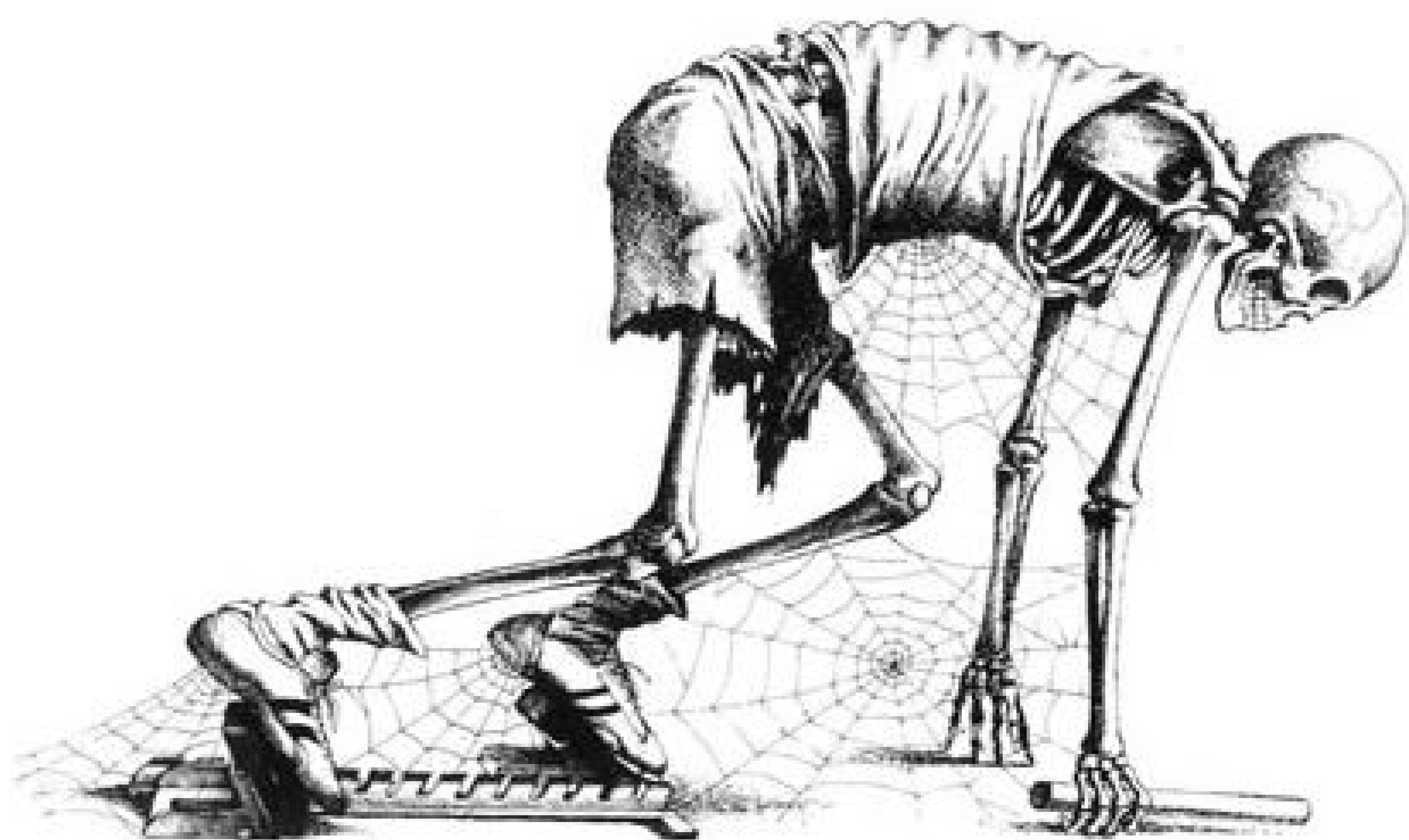
（李钊、郝芳、魏杰等摘）



CARTOON & HUMOR

竞技场上的幽默

●辛刚　供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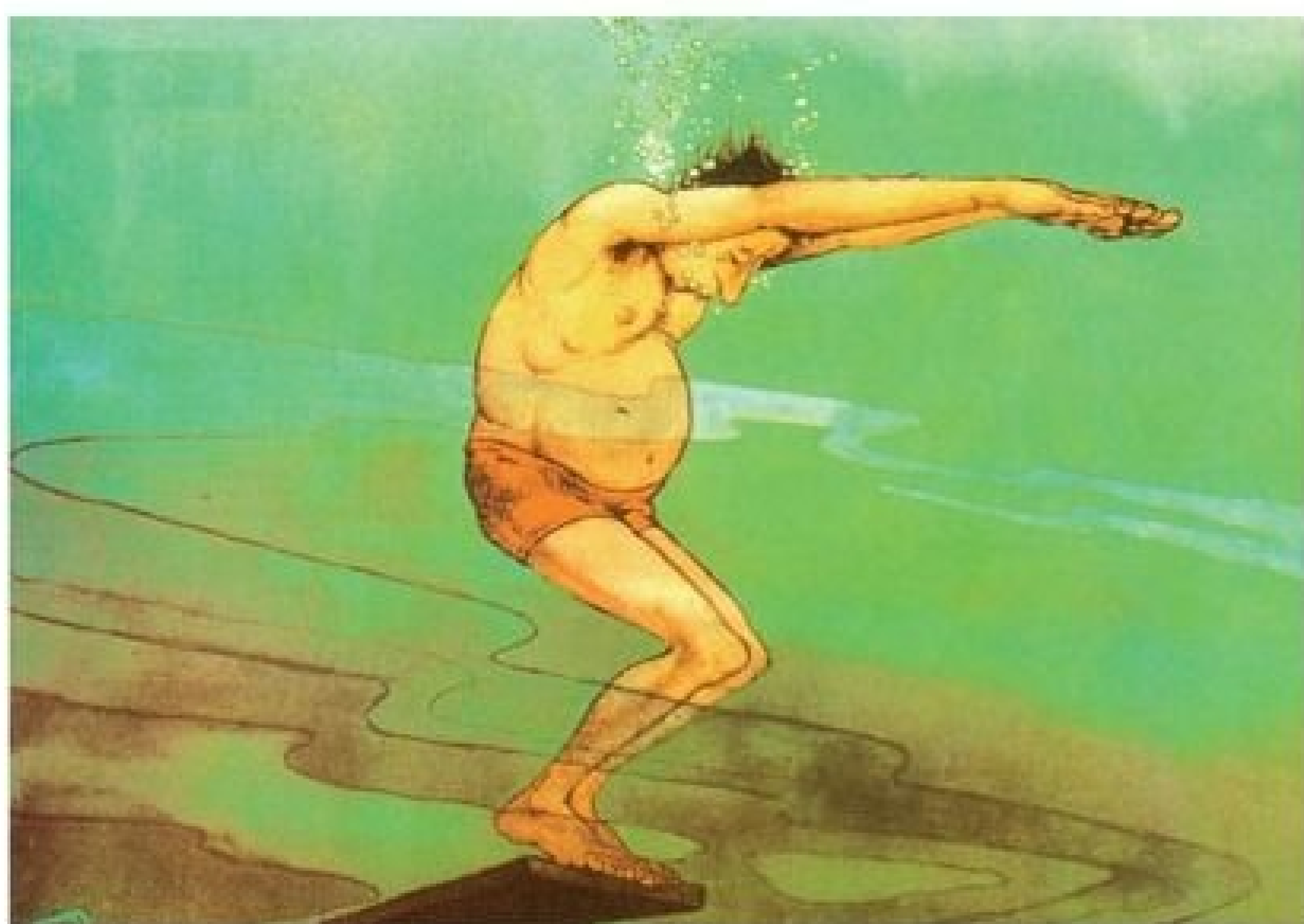
待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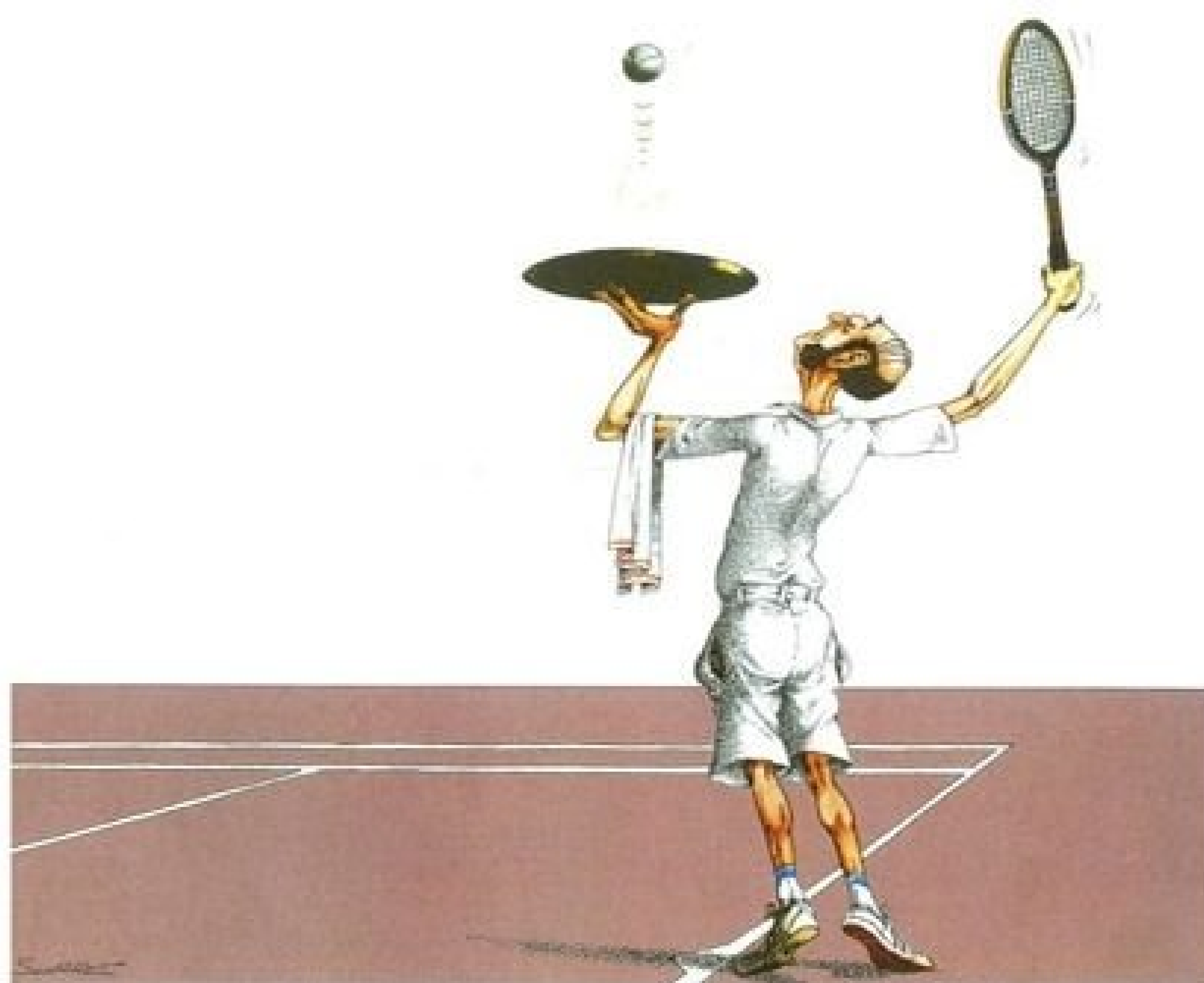
顺手牵羊



无解



跃跃欲试



不失本色

和书架有个美丽的掘金约会

●紫依

老外的书架里藏着金子

依依从小就有个好习惯——整理书架。大学毕业后，因为暂时没找到适合的工作，依依只好闲待在家里。那段时间，她情绪很低落，整天把自己锁在书房里。一天，爸爸对她说：“有一位美国的朋友大卫，每次来咱家，都会对你整理的书架赞不绝口，多次提出请你帮他整理书架。要不，就去露两手？”

反正闲着也是闲着，要了联系地址后，依依便如约上门服务。大卫家的大书架大得简直“吓人”：高约2米，宽足有4米多，整个书架乱得像街头的杂货摊。

面对这个纷杂的庞然大物，依依面露难色。大卫急忙说：“不会让你白劳动的，我会付给你报酬。”依依想，既然人家表示是有偿劳动，那自己就要使出浑身解数了。可整理书架不单是一件力气活，还要充分挖掘美学观念和知识理念。否则，那些密密麻麻能迷糊死人的外文书籍，万一放错了地方，岂不贻笑大方？

那两天，依依又是搬出大辞典，又是马不停蹄地上网查询。最后终于弄清了科研系列书籍、日常生活系列书籍……大卫的书可谓是包罗万象，除了中英文书籍，还有阿拉伯文、韩文、日文、德文的书籍。

搞清楚书籍的内容之后，依依便研究如何让眼前的“杂货摊”华丽蜕变。说实话，帮大卫整理书架虽然累，却给了依依前所未有的充实感，她从中也学到了很多东西。依依甚至想，把这当成职业也挺不错。

一个星期后，原本杂乱不堪的“杂货摊”终于整理完了。大卫佩服得五体投地，伸出大拇指夸赞道：“你真棒！我从事研究30多年来，书架一直都杂乱不堪，今天它最美丽！”

没有想到，除了赞誉外，大卫付给依依的报酬也不菲，折合人民币5000元。这是依依没有料到的，8天时间，自己居然赚到了同学们一个月才能赚到的薪水。

更令人高兴的事情还在后面。两天后，还沉浸在兴奋中的依依再次接到了大卫的邀请。原来，大卫的朋友们参观完大卫的书架后，都很羡慕，有位朋友说：“在美国，我的一位导师曾经聘请专业图书馆管理人员帮他整理过书架，收费高得吓人。”

大卫给依依介绍了第二单生意：帮助一位德国医生整理书架。这一次依依轻车熟路，仅仅用了3天时间便完成工作，获得的报酬也很可观。



出师不利，高档酒店的书架拯救了她

依依会整理书架的消息传出后，她俨然变成了一个专业书架梳理师，不但有外国朋友找她，还有很多国内的企业老板也慕名而来。想不到，整理书架竟出乎意料成就了一份事业。现在很多人有物质基础后，越来越注重提升自己的文化品位，书架成了每个家庭和办公室不可或缺的“面子”，对依依来说，这个空白行业中，可能蕴藏着金矿。

为了方便与客户联系，依依给自己印制了宣传名片，真正做起了一名专业书架整理师。可是，真正开始后，依依才发现，业务发展并不像她预想的那样简单。很多“有钱人”对她的这个职业分明带有鄙视，甚至还有顾客当面喊她为“书童”。这让刚起步的依依感到尴尬,才接了两单为企业老总整理书架的业务，依依就想放弃了。

为了排解内心的苦闷，2009年秋天，依依独自去上海游玩散心。有一位混得不错的同学，在上海一家五星级酒店做管理，依依找到她，倾诉了自己内心的苦闷。说者无意，听者有心。同学告诉依依，她们酒店的那些高档套房里都配备着书架，只是那些书架都是摆设，并没有真正利用起来。

处于低谷的依依听了不由得大喜。举世瞩目的世博会即将开幕，如果能把这些高档酒店套房的书架业务拿下来，那将是一项不小的业务。

那些日子，依依由被动变主动，决定把上海作为业务的开拓地。经过一番艰难的实地考察、咨询，依依写了5万多字的项目策划书，在同学的引荐下，经过酒店领导层的研究论证，一个月后，酒店老总终于答应把酒店套房1/3的书架交给依依做“实验”。

面对来之不易的机会，依依倍加珍惜。考虑到自己一个人精力不够，她还聘请了两名大学生做助手。经过与助手的再三讨论，依依最后确定酒店套房书架配书的格调，以中国经典书籍为主，比如《史记》、《资治通鉴》、唐诗宋词等，再补充一些外国书刊，内容涉及时尚、历史、艺术、文学等方面。

一个多月之后，依依接到酒店领导的电话：“你搭配的书架，客人很喜欢。连这个月高档套房的入住率都明显提高了。”紧接着，依依自然而然拿下了酒店剩余部分书架的整理业务，同时又承揽了上海其他几家五星级酒店套房书架的整理业务。

此时的依依像一条游刃有余的鱼，手下的员工队伍也壮大到十余人。2012年6月，依依用赚到的钱在浦东买了一套房子，还换了一辆新款轿车。她俨然成了一个熟练驾驭书架商海的小老板，再也不是初出茅庐时被人喊做“书童”就会哭鼻子的青涩大学生。

（从容摘自《当代青年·我赢》2012年第11期，胡晓江图）



事故

老人在列车上，刚买的新鞋不小心从窗口掉出去一只，周围的人都替他惋惜。

不料，老人立即把第二只鞋也从窗口丢了出去。

众人大吃一惊。老人解释道：“这只鞋无论多昂贵，对我已经没用了；如果有谁捡到一双鞋，说不定他还能穿。”

后来电视上报道：有人被列车中扔出物品砸死。

（周辰摘自《文苑》2012年第12期，Getty Images供图）



罗恩·克拉克：缔造奇迹的“疯狂”教师

●王珺

激 情

看过好莱坞影片《热血教师》的人，大都不会忘记这样一个情节：课堂上，30罐牛奶放在桌子上。罗恩老师跟学生约定，如果上课时学生能集中注意力听讲15秒钟，他就喝下一罐。于是，有学生开始计时，时间到了就让他喝。学生们专心地看着他，喝到第14罐时，罗恩老师看上去快要吐了。他这样折磨自己，是因为在他当时的班里，33个学生个个调皮捣蛋，没有人听他讲课。从那天起，学生开始认真听课了。

以罗恩·克拉克为原型的电影《热血教师》讲述的是他在纽约哈莱姆区学校的执教经历。该片获得2007年金球奖、艾美奖等多项国际大奖提名。“是的，那些都是我曾经经历过的事情。”罗恩说。

大学毕业后，罗恩揣着上大学时打零工赚的600美元买了去英国伦敦的单程票，开始了他梦寐以求的游历。如果不是因为意外的食物中毒被迫回到家乡北卡罗来纳州，他说自己也许会成为一名摄影师。

回到家乡后，罗恩的母亲告诉他，当地学校五年级的一个班缺一位老师，劝他去跟校长谈谈。本来他只是为应付母亲才答应去看看，在学校他看到混乱不堪的教室里，纸屑被调皮的孩子扔得满天飞，代课教师手忙脚乱疲于应付。这时，一个男孩问：“你是我们的新老师吗？”他听到自己的声音说：“我想是的。”

富有冒险精神的罗恩凭着直觉教这些孩子。他把枯燥的历史知识编成歌词用RAP的曲调唱出来。“就像这样。”他边打着响指边手舞足蹈地唱了起来，“其实只有15秒的时间，但就是这15秒，让整堂课充满了活力。学生发现这很酷，原来历史可以这样学。”

“你最喜欢什么样的老师？”罗恩曾经在学生中对此进行调查。在“智慧”、“创造性”、“快乐”这几个备选项中，大多数学生选择的都是“快乐”。他因此了解到，一个快乐而充满激情的课堂对学生是多么重要。

上课时，罗恩有时候会站在课桌上，有时候会用奇怪的穿着打扮吸引学生的注意。总之，他会想尽一切办法让课堂变得有意思，以此来点燃学生们的学习热情。在开始时，“一些老教师并不认可我的教学方法，所以我关上教室门不让任何人知道我在干什么”。学期末，罗恩班级学生的学业成绩是全校最好的。

美国有句谚语：“你可以把马牵到水边，但是你无法让它喝水。”罗恩坚信，每个学生都有学习的能力，他只是做了那个用激情点燃学生学习欲望的人。

规 则

在家乡北卡罗来纳州当老师的5年，对于罗恩来说是重要的5年。他说：“那段教师生涯改变了我的生活。让我明白，按过去的模式教学，是没有意义的。”他因此定下了自己做教师的3条目标：一是要教出学

业上优秀的学生，二是教会学生做人，三是创造充满激情的课堂。

2000年，罗恩从电视节目中看到，纽约的哈莱姆区有一所学校，那里暴力横生，孩子们的考试分数也低到不能再低。此时，一个新的想法在他心里萌生，并驱使他在那年夏天搬到了纽约市，开始在东哈莱姆区任教。“我在那儿遇到了巨大的挑战，也取得了一些成功，这一切都在后来的那部电影中得以重现。”那一年，他被授予“美国年度教师”奖，并上了“奥普拉脱口秀”。

罗恩因帮助困难重重的学生树立自信、提高成绩而成为全国闻名的教师。除了永远激情四射、在教学中不断创新之外，他把自己的成绩归功于他给学生定下的“55条班规”。

与人交流，眼睛要看着对方的眼睛；别人有好的表现，要替他高兴；尊重别人的发言与想法；用小小的贴心为别人制造惊喜……“55条班规”集礼仪修养、纪律守则和做人原则于一体，也代表了罗恩对学生寄予的55个期望。

罗恩说：“恰当的行为举止与礼仪修养，是学生学习成功的关键因素之一。”所以他不厌其烦地制订了这些规则。

梦想

《55条班规》出版后，排名很快上升到亚马逊网畅销书排行榜第二位，仅次于《哈利·波特》。罗恩意识到，这本书的稿费可以帮助他建一所不同寻常的学校，而这正是他多年的梦想。

正如罗恩所憧憬的那样，在他与志同道合者的努力下，位于亚特兰大一座废弃厂房的克拉克学校展现在社区居民面前，并迎来了学校的第一批学生。

这些学生各个学科的成绩都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他们缺乏学习信心和动力，他们中的大多数从来没去过佐治亚州之外的地方旅行。“几年后，在他们的八年级毕业典礼之夜，孩子们得到了将近100万美元的奖学金，超过90%的孩子在不同的学科获得了两位数的奖励。那一晚，学生们回顾了他们在克拉克学校取得的成绩，以及他们游历各地的经历。”说起这些，罗恩难掩自豪之情。

让学生了解不同文化、不同种族，让他们成为世界公民，这是罗恩带学生去各地旅游的初衷。“人的生命只有一次，人生的意义就是为不留遗憾的生活而努力。”罗恩认为自己作为教师的意义就在于给学生带来改变，给他们带来激动人心的时刻。

在带五年级学生去纽约旅行时，罗恩和学校的老师就想给孩子们创造一个“特别时刻”，那就是让孩子们的照片出现在时代广场的电子广告牌上。经过一番联系之后，松下公司终于接受了他们的请求。那晚，罗恩将学生集合到时代广场，在约定的时间快到的时候，他对学生说：“孩子们，正如你们所知，在这一年里，我们都在说我们认为你们的未来会像这些灯光一样明亮，而你们的潜力也如这些高楼大厦一般巨大。我们认为，你们所有人都精彩绝伦，对你们每一个人，我们都无比在意。”此时，孩子们的大幅照片依次在大屏幕上出现，孩子们兴奋地尖叫起来。

“保持乐观的态度，学会为每件事做好准备，去追求生命中的美好。”罗恩不仅用语言更用行动告诉学生这个道理。

如今，克拉克学校已经成为全世界教师的进修“圣地”。迄今为止，已有来自33个国家和美国45个州的1.4万名访问者造访学校。除了教学方面的收获，最令参观者惊异的是位于克拉克学校中央的一座两层楼高、电光蓝色巨型管状滑道。来访者从上面滑下来后，会得到一枚写有“滑道认证”的勋章。

罗恩说：“这个非同寻常的滑道宣告我们的使命与众不同，我们无所畏惧。”

（文健摘自《中国教育报》2012年4月16日）



言论

千万不要相信歌词里说的那些道理，为了凑韵脚，他们什么都写得出来。

——来自专栏作家马伯庸的善意提示

我想知道，发明了造纸术、火药、印刷术和指南针的民族怎么突然变得只会组装iPad了呢？我在想，中国现在缺失的也许不是创新文化，而是一种更基本的东西——信任？

——《世界是平的》作者托马斯·弗里德曼谈中国山寨文化

在你发怒的时候，要紧闭你的嘴，免得增加你的怒气。

——（古希腊）苏格拉底

当智慧和命运交战时，若智慧有胆识敢作敢为，命运就没有机会动摇它。

——（英）莎士比亚

我说出“未来”这个词，发出的第一个音已经成为过去。我说出“寂静”这个词，我就打破了寂静。我说出“没有”这个词，我就制造出了不再无从把握的东西。

——波兰女诗人辛波丝卡诗作《三个最奇怪的词》

交出手机，好好吃饭。

——洛杉矶一家餐厅打出这样的标语，还规定：客人只要在用餐前把手机交给他们保管，专心吃饭，餐厅将给予餐费九五折的优惠。他们认为，这样能促进人际交流，避免餐桌“低头族”的出现

懒惰其实是一种忙忙碌碌的、过分活跃的状态。这种活动赶走了美妙的休息或平衡，没有它们就不可能有诗歌、艺术或思想——这些都是人类最可贵的能力。

——索尔·贝娄

我不觉得人的心智成熟时会越来越宽容，什么都可以接受。相反，我觉得那应该是一个逐渐剔除的过程，知道自己最重要的是什么，知道不重要的东西是什么。然后，做一个纯简的人。

——电影《阿甘正传》中的台词

大家都知道有择校费存在。因为将学生放在学校作为抵押，没有一个家长会出来说我交了多少钱。择校费这个东西非常敏感，它的查处难度就在这里。

——对于有报道称“人大附近的一所名校，小升初择校费50万到80万元”，而人大附中坚称学校几乎未收过捐资助学费，21世纪教育研究院院长杨东平如是说

我觉得我每天吃饱喝足往床上一躺侧着身子玩手机的样子，简直就是旧社会大烟鬼抽大烟情景的重现。

——网友“毅嘫不挂”说

24年只养育了麦兜，没有自己的孩子。

——“麦兜之母”麦家碧谈起自己的创作经历。自1988年起，她和谢立文就开始一个画画，一个写故事，至今已24年

孩子的不幸在母亲那儿总是要加倍的。我真想告诫所有长大了的男孩子，千万不要跟母亲倔犟，羞涩就更不必了，我已经懂得，可我已经来不及了。

——史铁生曾用自己的经历告诫青少年

（罗洁、柴克浩等摘）

快乐崇拜

●子沫

前一段时间，跟一位朋友的一席谈话让我非常感慨。

她的先生是法国人，一些思维方式非常与众不同。有一次她生病了，有些不好意思请假，没想到她的先生倒是先给自己的单位打电话：“我太太生病了，我需要请一天假在家照顾她。”这个请假电话把她弄得目瞪口呆，她病了，先生请假倒是理直气壮，按我们常规的思维，这点芝麻大的小事，能成为请假理由吗？没想到她的先生相当坦然：“你生病的时候需要人陪，有人陪你才会开心。开心不重要吗？”



她的父母远道而来，小夫妻俩陪着老人逛商场，逛了一会儿，母亲走累了，附近又找不到椅子，母亲就铺了一张报纸，坐在台阶上休息。她当时非常不好意思。可是她的先生相当坦然，也找了一张报纸，坐在母亲身边，对她说：“你陪爸爸去逛会儿，我陪妈妈在这儿休息。”她又是一个目瞪口呆，用英文对先生说：“坐在这儿不好吧，像什么样子？”可是先生说：“老人累了当然就要休息。想那么多干吗？一切以身体舒适为准？别人的想法关你什么事？开心就好。”

她当时因为工作不开心，辞职很久都没对父母说，怕他们担心，这次父母来，她才给他们讲了这个事。父母非常着急，说你这样，在家里会没地位的。没想到，她的先生出来说服父母：“工作就是为了开心，她的工作环境让她那么不开心，那就离开，就这么简单。家里的事有我呢，她开心就好。”对于法国人来说，思维非常直接，开心就好。不开心为什么要勉强？

友人有一个不好的习惯，爱喝可乐，而且是冰可乐。有一天深夜，看完影碟后，她非常想喝可乐，先生故意拉开冰箱，摇摇头表示没有了，她非常失望。可是掀开被子，却发现了一瓶冒着冷气的可乐，她开心坏了。先生的原则是：开心就好。想喝一个东西，说明你需要，就这么简单，开心了身体就健康了。

还有一次，她姐姐的孩子很想要一个玩具，但是中国的家长就是这样：这么大了，还玩玩具！坚决不买。孩子明显很失望。可是她的先生看到了，立马买下了那个玩具：“孩子想要，让他开心就好。不就是一个玩具吗？成人都玩玩具的。”

她先生平日在家，只要手拿一本书就很开心，经常对她说：“没事看看书，这一天就很开心了。”

最好玩的是，有一次家里养了一只小乌龟，某一天，他研究了半天装乌龟的小盆子，说它不开心，住的地方太小了，给它换个大一点的地方吧！接着他又说乌龟是不是想洗个澡，看它的样子很不开心。于是，他又忙不迭地给乌龟洗澡，弄了一些花草做配料。连乌龟的开心都是在他的考虑范围之内。

后来，朋友很有感慨地说，只有一个开心的人才会关心别的人开不开心。一个受压抑的不开心的人，长大以后怎么能给周围的人带来快乐？

（牛茳摘自《莫愁·天下男人》2012年12月中，winnie.j图）

电影导演如何“造出”时间机器

●汪巍

时间到底是什么呢？这一直是哲学家和科学家们不断思考的问题，这种思考同样也反映在电影里。科学家未能实现的时间旅行在电影中梦想成真。时间旅行一直是科幻电影偏爱的主题，可能再没有什么比它更能发挥人们的想象力了。

《环形使者》就是一部设定在未来的动作电影，那时候时间旅行已经成为常态，但是是非法的。在它之前，电影导演们已经拍出了多部同样题材的电影。他们是用什么方法让主人公们穿越时空的？在科学家眼中，如果人类能造出真正的时间机器，它又该是什么样子的？

银幕上的时间机器



在《环形使者》的海报上，一台奇异的球形机器被放置在厚重的铁门里，外壳上布满各种乱糟糟的导线，机器的门半开半掩，内部装有许多奇怪的物品。这就是那台能让人回到过去的时间机器，看起来造型并不算酷。

电影史上最酷的时光机器，应该是《回到未来》中的那台时光穿梭车。在英国老牌权威电影杂志《完全电影》评出的影史50大时空/穿越电影里，1985年上映的《回到未来》排在榜首。影片中布朗博士发明的时光穿梭车，在时速达到140千米时就能穿越到想去的任何时空，17岁少年马丁就用它穿越到30年前的1955年、30年后的2015年，甚至还去了西部片时代的1885年。

影片中的时光穿梭车，是由DeLorean公司生产的一辆DMC12型运动跑车改装而成，这种



车型仅生产了9200辆。它带给影迷的震撼如此巨大，以至于很多人把它也视为影片的主角之一。

导演设计出的比较“坑爹”的时间机器，大概要算《黑衣人3》中威尔·史密斯所用的那个看起来有点儿戏的时间穿越器了。说它儿戏，是因为它就跟手机差不多大，上面有一块显示屏供你设定想要抵达的时间点，看不出它究竟有多复杂和高科技；说它“坑爹”，是因为想要使用它，你得到一个很高的地方纵身跳下，然后在高速坠落的过程中，把握好时机掐断这“神器”上的蓝色光线即可完成穿越，这个过程足以把抱有穿越幻想的人吓得半死。

最浪漫的时间机器，要属《午夜巴黎》中的小马车了。当午夜12点的钟声敲响后，如果你还在巴黎的街上漫步，也许你就会看见一辆复古的马车从小巷里驶出，然后海明威探出头，问你要不要一起去参加派对。影片里的男主角就这样不断穿梭于真实的巴黎和上个世纪



最黄金时期的巴黎之间，结识了海明威、毕加索等大师，还邂逅了一段艳遇，实在是令人羡慕。可是，如果你自己驾车的话，一不留神穿越到路易十六和玛丽皇后的寝宫，被送上断头台，可就没人负责了。

说到其他的穿越利器，未拆封的信件、以前的笔记本、拥有古老力量的书、月光宝盒、神秘的徽章、放满热水的浴缸，都可能达到神奇的效果。有时候甚至无需工具，只用借助一定的动作，比如大跳跃、弹钢琴，也能达到穿越时空的目的。

科学家设想的时间机器

编剧和导演的想象力可以无限发挥，但科学家要想造出时间机器，那就是很严肃的事了。

在2010年的时候，著名科学家斯蒂芬·霍金写了一篇文章，题目就叫《如何建造时间机器》。霍金在文章中说，时间旅行是可行的，我们只需要一个“虫洞”或者一个速度很快的火箭。



“虫洞”是我们经常听到的一个名词，是一个理论上存在的隧道，爱因斯坦首次在相对论中提出这个概念。“虫洞”将两个不同的世界在时间和空间上连接在一起，负能量将时间和空间拖入一个隧道口，从而进入另一个世界。在科幻小说里，“虫洞”有时候也叫“星际闸门”，因为它们为空间中相距甚远的两点之间提供了一条通行的快捷方式。跳进这样一个假设中的“虫洞”，你也许能瞬间出现在星系的另一头。霍金强调，“虫洞”就在我们四周，只是小到肉眼很难看见，它们存在于空间与时间的裂缝中。他认为，宇宙万物并非呈平面或固体状，贴近观察会发现一切物体均会出现小孔或皱纹，这就是基本的物理法则，它也适用于时间。时间也有细微的裂缝、皱纹和空隙，比分子、原子还细小的空间则被命名为“量子泡沫”，“虫洞”就存在于其中。

部分科学家认为，有朝一日人类也许能够抓住“虫洞”，将它无限放大，使人类甚至宇宙飞船可以借此穿越；另外若动力充足加上科技完备，科学家或许也可以人为建造一个巨大的“虫洞”。

霍金还设想建造一艘大型极速宇宙飞船，可在1秒内加速至9.7万千米/小时，它会比史上最快的宇宙飞船阿波罗10号快2000倍。船上的乘客就可以变相飞向未来，进行名副其实的时间旅行。

美国物理学家罗德曼·马利特也以爱因斯坦的广义相对论为基础，设想了他的时间机器的模样。他的构想完全不像电影中的时间机器，看上去更像一个直径几米的圆柱形光线旋涡，实际上这是由一系列激光束光环所制造的巨大引力场，场中心的强大引力足以扭曲时空。因此，若将一个粒子放在光环中间，粒子便会被引力场拉扯。若接近引力场，时钟和生物钟都会变慢。如果一个人走进这个“时间隧道”，就可能出现在过去的某个点。

不过，这台设想中的时间机器并不是像科幻小说中描写的那样，可以自由穿越时空，随心所欲地抵达某个时间点，它最多只能回到机器最初启动时候的那个点。比如说，你在1月1日启动机器，让它运转3个月，然后你进入时间机器，最多只能回到1月1日。因此，要想回到中世纪探秘或到古代罗马游历都是不可能的，要抵达未来世界也同样办不到。

（吴法摘自《科学大众·中学生》2012年第9期）



广场上的帐篷

●李良旭

皮卡迪利广场是英国伦敦的一条著名的商业街，这里每天都吸引着成千上万来自世界各地的购物者。早在18世纪，这里就是英国王室和上流社会的贵族们的购物街。街两旁至今还保留着很多18世纪的欧洲古典建筑，这里从昂贵的奢侈品到经济实惠的大众化商品，从高科技电子产品到精致的手工艺品，应有尽有。

在2012年伦敦奥运会期间，来这里购物观光的游客数量更是高达每天十多万人。兴致勃勃的游客们在这里购物时，会发现一个奇怪现象，那就是在这条街区的一些空地处，常常有一些小帐篷，这些小帐篷处于这条繁华的购物街上，显得有点不伦不类。

游客们也许会嘀咕，皮卡迪利广场的市政管理部门真是马虎，广场上搭建的这些帐篷也不拆除，放在这儿，与这里的繁华和气派是多么不协调啊！

更让游客们惊讶的是，到了夜晚，这些帐篷里还有人影晃动，走过去仔细一看，原来是一些无家可归的流浪者待在里面，流浪者在这些帐篷里，心安理得地享受着这份安宁与平静。这下游客们更加感到不可思议了，特别是在伦敦奥运会期间，这些流浪者，不仅没有被驱赶，反而还在这里生活得有滋有味，他们不怕影响伦敦奥运会的形象吗？



有游客不解地问皮卡迪利广场市政管理人员乔治·安德鲁："你们为什么不拆除这些帐篷，并将这些流浪者驱赶走呢？"

安德鲁听了，吃惊地问道："将这些流浪者赶走？驱赶到哪里去？他们不都是我们的兄弟姐妹吗？我们有什么权利将他们驱赶走？"

安德鲁一连反问了几个"为什么"，让提问者不禁为自己的幼稚和浅薄而惭愧。

安德鲁转而又深情地说道："流浪者也是我们这个社会的组成部分，无论社会如何向前发展，流浪者永远不会消失，正是有了这种多元化，才构成了我们这个大千世界和芸芸众生。流浪也是人们选择生活的一种权利，尊重和保护这些流浪者，是我们应尽的职责。皮卡迪利广场的

帐篷已有上百年的历史了，无论城市如何建设和发展，这些帐篷都不会被拆除，而且市政管理部门每年还要更新、加固这些帐篷。为那些流浪者保留一个遮风挡雨的地方，这也是城市人性化管理的一个重要方面。”

安德鲁又介绍道：“早在18世纪路易十四时期，皮卡迪利广场就已有帐篷出现。那些流浪者在这里，找到了一处属于他们自己遮风挡雨的地方，他们的心才安定下来。从某种意义上讲，保留这些帐篷，也是保留了我们自己的文化和传统。我们的城市与这些流浪者同在一片蓝天下，对这些流浪者，我们只能给予更多的关爱和包容，任何野蛮、粗暴的行为，都是对生命的一种漠视和践踏。”

安德鲁说到皮卡迪利广场的那些流浪人员，眼中溢满了柔软。他看着眼前繁华的皮卡迪利广场，眼睛里有了一层晶莹，目光变得柔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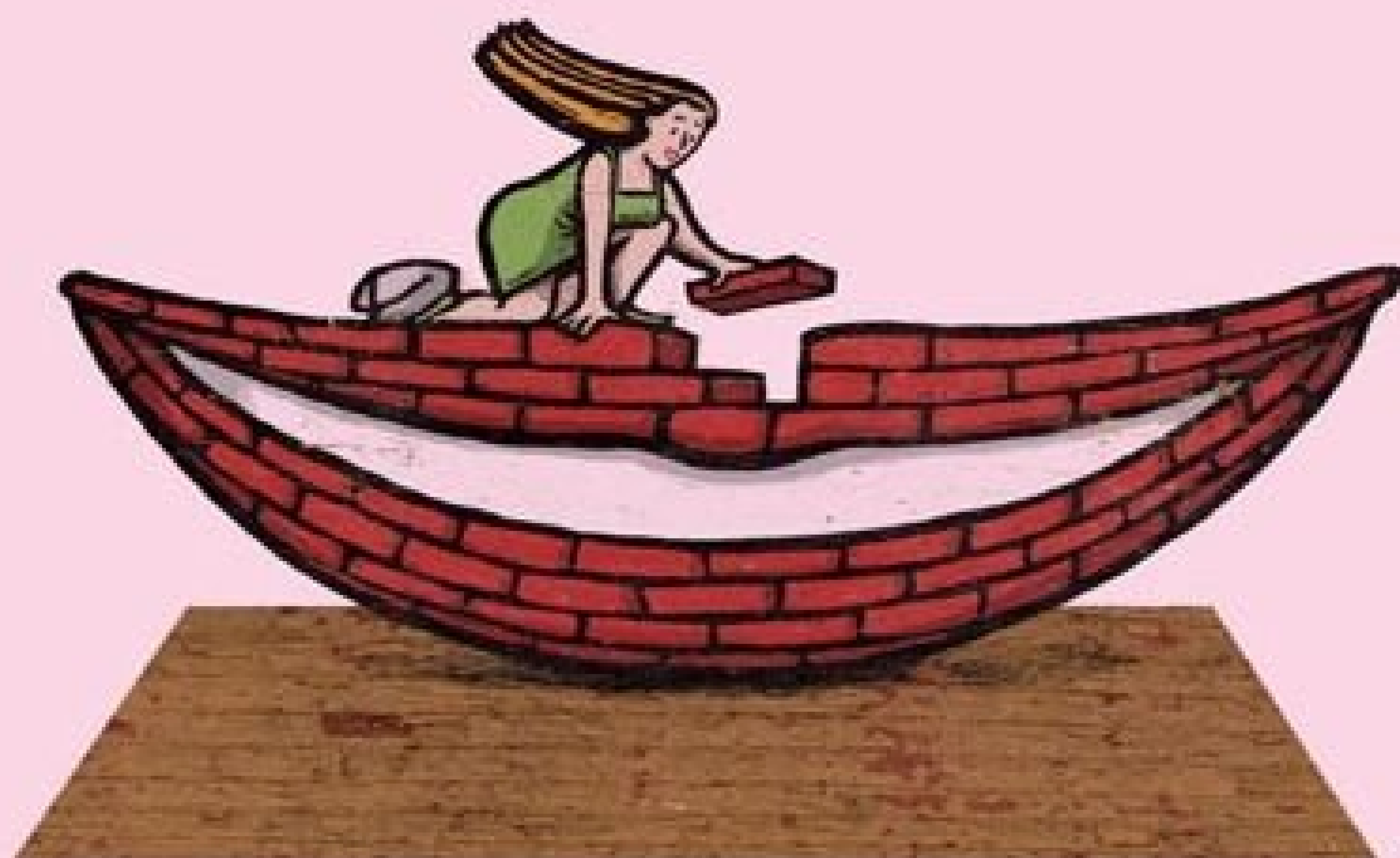
人们看到，安德鲁不时走到那些帐篷前，用手拉一拉、拽一拽，还不时和里面的流浪者热情地打着招呼。流浪者看到他，都亲切称他为“乔治大叔”。看得出，安德鲁与这些流浪者相处得很融洽，他们把他当做自己的亲人，这里仿佛有一条看不见的线，将他们紧紧地联系在一起。

伦敦市市长鲍里斯·约翰逊在记者招待会上说了这样一件事，他说，伦敦奥运会沙滩排球场馆开始准备建在皮卡迪利广场，后来发现，如果建在那里，将要拆除那里的一些帐篷，如果那样的话，将会影响那些流浪者夜晚的休息。后来经过反复论证，最后决定将沙滩排球场馆建在首相办公府邸的附近——皇家骑兵队阅兵场。

约翰逊诙谐地说：“影响首相办公没关系，可要是影响了那些流浪者的生活和休息，他们就会走上街头抗议，那我可就要头痛了。”

这些帐篷，不仅没有损害皮卡迪利广场的繁华和气派，相反，从这些帐篷中，人们看到了这座城市的包容和大气，这座城市的人文关怀和这座城市的胸襟。

（徐文摘自《杂文选刊》2012年第12期）



快乐

●梁实秋

快乐是在心里，不假外求，求之往往不得，转为烦恼。叔本华的哲学是：苦痛乃积极的实在的东西，幸福快乐乃消极的根本不存在的东西。所谓快乐幸福乃是解除苦痛之谓。没有苦痛便是幸福。再进一步看，没有苦痛在先，便没有幸福在后。梁任公曾说：“人生最快乐的事，莫过于看着一件工作的完成。”在工作过程之中，有苦恼也有快乐，等到大功告成，那一份“如愿以偿”的快乐便是至高无上的幸福了。

有时候，只要把心胸敞开，快乐也会逼人而来。这个世界，这个人生，有其丑恶的一面，也有其光明的一面。良辰美景，赏心乐事，随处皆是。“智者乐水，仁者乐山。”雨有雨的趣，晴有晴的妙，小鸟跳跃啄食，猫狗饱食酣睡，哪一样不令人看了觉得快乐？就是在路上，在商店里，在机关里，偶尔遇到一张笑容可掬的脸，能不令人快乐半天？有一回我住进医院里，僵卧了十几天，病愈出院，刚迈出大门，陡见日丽中天，阳光普照，照得我睁不开眼，又见市廛熙攘，光怪陆离，我不由得从心里欢叫起来：“好一个艳丽盛装的世界！”

（鸣翠柳摘自《方向》2012年10月周年珍藏号，Getty Images供图）



晃晃悠悠的西周

●袁腾飞

东方的大国，西方的城邦

周朝地域广袤，150万平方公里，人口据说有上千万。当时欧洲的国家叫城邦，一个城就是一个邦，人口没多少，斯巴达的人口据说仅有9000户。大家都知道“斯巴达三百勇士”，等于是他们国王领着300个人打仗，这事若放在咱们周朝，只相当于连长干的事儿。

不过当时欧洲国王能领300个人打仗，那就不少了，虽然有可能这只是国王卫队，主力军没出动。但甭管怎么说，就他那9000户人家，按每户10口人算，也才9万人。相比之下，周朝就是西方人无法想象的超级大国，就像吃惯了肉丝炒饼的人不知道满汉全席的概念一样。

“城里人”赶走了周厉王

公元前9世纪，周厉王在位的时候发生了“国人暴动”。当时，住在城里的人就是国人，国人暴动就是镐京城里的人暴动了——首都市民暴动。

周厉王的世界观有毛病，他总觉得普天下的东西都是他的。更荒唐的是，谁敢私下议论他、说他的坏话，一旦遭人举报就会被处死，导致城里人有怨言而不敢说，在路上遇到只能相互眨眼睛。最后城里人暴动，把国王给赶走了，导致周厉王死在了“外国”。没国王之后，周公、召公两位大臣联合执政，称为“共和”，公元前841年就是当时的“共和元年”。两个大臣执政若干年后，周厉王的太子继位，是为周宣王，他是条好汉。

西周被灭，谁之错

周宣王在位的时候，国家一度富强。宣王死后，他的儿子周幽王继位。幽王，你听这名就会郁闷，“动祭乱常曰幽”，在周幽王治下，西周灭亡了。这个幽王是个“颇喜欢看戏”的人，宠幸美女褒姒。褒姒有心理障碍不爱笑，幽王为了取悦她，就说咱们一起看戏吧，来了个“烽火戏诸侯”，国家就遭难了。

宠幸褒姒也就算了，关键是周幽王想立褒姒生的那个孩子为太子，把原太子给废了。原太子的姥爷一急，就把犬戎给领来了。

结果就这帮犬戎把周朝给灭了，这是第一个被少数民族灭掉的中原政权。后面当然还有，北宋、南宋都是，但第一个起“表率作用”的就是西周。公元前771年，犬戎攻破西周的都城镐京，周幽王身死国灭，西周灭亡。周平王迁都洛邑，史称东周。

普天之下，莫非王土

周朝时流行两句话，叫“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它强调普天之下，土地都是周天子的，个人无权拥有。除非是天子分封给你，获得分封之后，世代享用，但是不能转让买卖。

另外，这些分封得来的土地，咱们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这块土地上，得有一帮人给你种地，交纳供赋，这种制度叫做“井田制”。

跟井田制相适应的是分封制。周王把土地和人民授予王族、功臣和贵族。据荀子讲，周武王

分封了71个诸侯国，其中姬姓诸侯53国，也有人考证是40国。姬姓与天子同姓，天子的兄弟、叔伯、子侄被分封，封完亲戚再封功臣，这个顺序是不能乱的。

当然，周朝搞分封归根到底是要跟它的生产力水平相适应。那时如果从镐京走到现在的北京，估计得走上一年，因为它生产力水平低，交通不发达，距离远又没有路。从镐京驾着马车，走一百里，遇到一片沼泽，得抽干了沼泽再过去；要是遇到原始森林，得砍光了树再往前去。一没有路了就得砍树，结果树砍完了，车也散了。

主流武器大棒子

既然土地所有权是周天子的，不是你的，你就要听命令，要朝贡，天子打仗你要派兵跟着打，这是义务，而且还需要经常到镐京来给天子请安——朝觐。该你来，你不来，这个事儿就大了：一不朝，削其爵，公侯伯子男五等爵按次序往下降；二不朝，夺其地，又该你来，你还不来，胆子太大了，方圆600里封地给你砍300里；三不朝，六师移之。第3次还不来，你就别混了，天子就直接派兵来打你了。

周朝的制度是：天子的部队有14支，宗周8支，成周6支。宗周就是镐京，一支部队2500人，总共是2万人。成周是洛邑，一支部队2500人，总数是1.5万人。也就是说，天子一共有3.5万名士兵。然后大诸侯国3支部队，中等诸侯国两支部队，小诸侯国1支部队。

我们中国古代的5种兵器，排第一位的叫“殳”，名字好听，其实就是木头棒子。还有杵，武王伐纣，血流漂杵，是血河里漂木头棒子。一直到春秋时，军队的主要装备依然是木头棒子，一开战就是一帮老百姓拿着大木头棒子冲上去了。

其实打仗的时候没这么多人，当时10万人就是一个诸侯国的全国人口了。出兵时没钱的拿普通棒子，有钱的在棒子上钉个钉子，更有钱的给棒子镀个金。所以，周天子3万多人的部队在当时已经很不得了，况且用的估计都是镀金棒子。

洋人不懂中国玉

在夏、商、周时，中国人种地就懂得用水利技术，耕地使用的农具以木、石、骨、蚌为主。青铜器是不能做农具的，因为它太珍贵，主要是用来做礼器和武器。青铜是由铜、锡、铅3种金属按比例炼成的合金，这种合金浇铸的工艺水平要求相当高，因为这3种东西的熔点不一样。锡很容易就化了，铅、铜的熔点也都不一样。这一点很不好把握，而且出土的青铜器没有任何两件是一模一样的。因为它是做一件用一个模子，完全手工制造。青铜器刚做出来的时候颜色是非常漂亮的，应该是那种黄金般的颜色，埋在土里一生锈才变成绿色。所以在严谨的电视剧里面，那个青铜器、铜瓦，都是金黄色的。

除了青铜之外，中国人还喜欢玉。中国是世界上最喜欢玉的国家。英国使者马戛尔尼勋爵访华，乾隆皇帝赏赐给他玉如意，但马戛尔尼不识货，以为是几块破石头。他在日记里写道：中国皇上真吝啬，我们给皇上的礼物价值1.6万英镑，结果皇帝给我一堆破石头，就把我给打发了。

玉不是任何人都玩得起的，于是有了瓷器。中国人制瓷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在模拟玉。好的瓷器光如镜、薄如纸、温如玉、声如罄。光如镜就是说平滑得跟镜子似的，可以用来化妆；薄如纸就是薄得跟纸似的，跟今天的手机一个道理，越薄越贵；温如玉就是说瓷器得像玉一样恒温；声如罄就是说真正像玉的瓷器，如果你用手敲击它，就能听到类似金属的声音，当当响的是瓷器，扑扑响的是塑料。因为对玉的崇拜，引发国人对瓷器的偏爱。

（葛文摘自武汉出版社《这个历史挺靠谱》一书）

巴黎街头的阅读

●冯雁军



在巴黎的几天里，留给我印象最深的并不是闻名世界的埃菲尔铁塔和巴黎圣母院，也不是流光溢彩的红磨坊和香榭丽舍大道，而是随处可见的街头阅读。

站着的阅读

在埃菲尔铁塔检票口前，游客排起两列近百米的长队，令我意外的是，队伍里有几十个一边排队一边阅读的金发碧眼的男女，显然都是当地人。他们每人手中有一本书刊或是一张报纸，跟着队伍的感觉缓慢移动，恬然静雅的神情让那些烦躁不安的游人侧目。后来，在凡尔赛宫、巴黎圣母院、荣军院等游人较多的入口处，我同样目睹了这样的情景。

坐着的阅读

圣母院广场，每天游人如织，除了来自世界各地的游人，也有许多巴黎市民喜欢在这里小憩。树荫下、台阶上、地摊旁，到处是看书读报的巴黎人，他们心无旁骛，像中国古代圣人那样“一心只读圣贤书”，目光在书刊上流连。广场南侧的花坛旁，有一位一条腿残疾的姑娘埋头看一本大部头著作，看块头它显然不是刚刚买来消遣的闲书，那根磨得发亮的拐杖放在另一条腿上，悠然忘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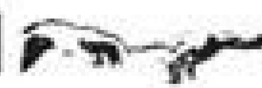
流动的阅读

在人流较多的公交车候车亭或书报亭旁，大都有一两个报刊架，上面放满了最新的免费报刊，行人随手可取。穿行在城里的公交车上，有些拥挤，有些摇晃和颠簸，可仍然不影响巴黎人的阅读热情。无论是座位上的时髦女郎，还是手拉吊环的优雅男士，甚至是顽皮可爱的孩童，都可见到他们埋头阅读的样子。同样，乘坐地铁的时候，喧闹的月台上，流动的车厢里，一样随处可见阅读者。

优雅的阅读

露天咖啡座是巴黎的别样风景，无论是热闹繁华的大街，还是狭窄幽深的小巷，精致的小桌三三两两摆放，这些比面盆大不了多少的小桌，





见美思齐

●张丽钧



跟一位书法家学书法。看他为我示范写“女”字。他运笔自如，若行云流水，信手而书的“女”字令人赏心悦目。为了给我讲清方块字的字形特点，他用毛笔笔尖将“女”字外围的五个点连成了一个规规整整的五边形。他为我讲毛笔字的圆融、方正，讲软软的毛笔如何与软软的宣纸“较劲”。他说：“在我眼里，汉字是有生命的。就说这个‘女’字，写它的时候，我总是想到自己最在意的女人——母亲、妻子和女儿，想她们在好山好水间盘坐的样子。想着想着，这个字就活了。想不写好它都没有办法啊！”

他说：“其实，汉字本身就生得美，把它写难看，实在是一件不容易的事；但有人偏偏知难而进，挖空心思地把汉字往难看里写，他们以为这样写省力，殊不知，这种叫做‘违逆’的写字坏习惯往往需要动用更大的蛮劲！在我看来，把字写好，是一件容易的事，也是一件很受用的事。我常说，写一手好字，有‘三受用’。首先是字受用——让字待得舒服些，这很重要，你看这个‘女’字，若是写好了，多么顺眼，多么俏丽！它美美地坐在纸上，简约但不简单；其次是写字的人受用——字写得好看，本身就是对写字者的一种最高奖赏，我曾经不吃、不喝、不睡连续写字二十八个钟头，越写越爱写，越写越带劲，简直就是一种谈恋爱般的感觉；最后是看字的人受用——说出来你可能不信，我在自己痴迷的书法作品面前真的会醉，跟醉酒之后的醉差不多，飘然欲仙！第一回见到柳公权的书法真迹，我被准许用指头直接触摸字迹，你猜怎么样？我一下子晕了头，手也发起抖来……写一手好字，对字、对己、对人都是一种莫大的安慰与鼓舞。”

我多么喜欢听我的老师说把字写难看“实在是一件不容易的事”！因为我深信，仓颉造字时，定然严格遵循了美学规律，把每一个汉字都造得那么讲究，那么美丽。

（孤山夜雨摘自《做人与处世》2012年12月下，丰子恺图）

靠在小巷的墙角或毫不显眼的窗下。午后的阳光暖暖地照着，打扮入时的巴黎姑娘和小伙，就着半杯透亮的红酒，面前摊着一本印刷精美的时尚报刊，慵懒地阅读，好久才优雅地翻过一页，任时间在指间流淌。

地摊上阅读

最痴迷的读者莫过于地摊上的淘书者。在香榭丽舍大道、蒙帕纳斯大街这些看似与阅读无关的地方，居然能见到摆满图书的地摊。最令我震撼的是塞纳河南岸的旧书摊，从圣母院北侧巷口出来，河边一字排开的书摊近百米，防洪的水泥堤坝上安装了一排有些锈迹的铁柜书架，塞满了各种各样的旧书刊。这里淘书的人很多，有巴黎人，有外地客，有些淘书人干脆坐在地上，忘情阅读。婆娑的树影映在书架上，也映在淘书人的身上。灯火阑珊时，地摊周围依然人头攒动。

一座有文化底蕴的城市，在某种意义上也是一个喜欢阅读的城市。

（郭伟摘自腾讯网冯雁军的个人空间）

鼹鼠之血

●〔保加利亚〕兹德拉夫科·伊蒂莫娃
○须勤译

很少有客人光顾我的小店，人们最多过来看看笼子里的动物。小店的店面狭长而局促，柜台后面根本站不下人，所以我通常只是坐在门后那把有虫蛀的破椅子上，一小时一小时地盯着那些青蛙、蜥蜴、蛇和昆虫看。教师们会来这里买青蛙上生物课用，垂钓者会来这里买些别样的鱼饵，这差不多就是我所有的生意了。不久，这家店也要倒闭关门了。到时，我会很伤心，因为店里那股令人昏昏欲睡的陈腐气总是令我平心静气，有一种奇怪的家的感觉。

有一天，一个奇怪的女人走进店来。她身材瘦小，脸色灰白，好像受到惊吓的样子。她走近我，伸出的手臂白得那么不自然，好像黑暗中的两条死鱼挺着雪白的肚子，而且抖得厉害。她弯起胳膊肘，好不容易在木质柜台上摸索到了一个支撑点。我怕她跌倒，赶紧上前扶了她一把。她始终保持着沉默，不停地用手帕擦着自己的嘴唇。“你这儿有鼹鼠吗？”她突然问。我这才看见了她的眼睛，混浊而苍老，眼球上布满了血丝，唯有瞳孔闪着光，好像趴在蜘蛛网中央的一只小蜘蛛。

“鼹鼠？”我小声地嘀咕着。我想我不得不告诉她我的店里从来没有卖过鼹鼠。可是，那女人的眼神和哆嗦着向我伸过来的手指告诉我，她希望能听到一个不同的——肯定的答案。我不敢看她的眼睛。

“我这里没有鼹鼠。”我说。她沉默而伤心地转身离去。她的头低垂着，深深地埋在她的两个肩膀之间，脚步凌乱而细碎。

“嗨，等等！”我叫住她，“也许我能找到些鼹鼠。”话虽出口，可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那么说。

“鼹鼠的血能够治病，”她轻声说，“只要喝上三滴鼹鼠的血就行。”

我震惊了。我甚至能感到黑暗中有些邪恶的东西正在酝酿。

“你病了吗？”我问。这句话如同一颗子弹，射中她的心脏，让她浑身一颤。“我很抱歉。”我连忙安慰她。

“我儿子病了。”

她那薄得几乎透明的眼皮下掩盖着绝望和无奈。

“我给你倒一杯水吧。”我说。

她呆呆地站着，即便她伸手抓过那杯水时，眼皮也没有抬起来过。她再次转身离去，瘦小虚弱的脊背佝偻着。轻微无力的脚步声在黑暗中渐渐远去。我从后面追上她。我心里已经有了主意。

“我给你鼹鼠的血！”我大声说道。

女人停了下来，伸出双手掩面而泣。真是不忍心看她这样。我感到脑子里一片空白。蜥蜴瞪着我，双眼如同碎玻璃在阳光下一般迷离闪烁。我怎么会有鼹鼠的血？我连一只鼹鼠也



没有。我想象着女人在早晨哭泣的模样，也许她就是这么用双手捂着脸。好吧，我将门轻轻地掩上，这样她就不会看见我。我用刀将自己的左手腕割开，伤口里流出的血慢慢地滴进了一个小玻璃瓶里。十滴血之后，瓶子底满了。我跑回店里，那个女人还在等着我。

“给你，”我说，“这就是鼹鼠的血。”

她一句话也没有说，只是定定地看着我的左手腕。伤口还在流血，于是我赶紧将胳膊插进我的围裙兜里。女人又看了我一眼，还是没有说话。她没有伸手接玻璃瓶，反而转身匆匆向门口走去。我上前一步拦住她，硬是将玻璃瓶塞进了她的手里。

“这是鼹鼠的血！”

她用手指摩挲着透明的玻璃瓶。瓶子里的血如同还未燃尽的灰烬闪着黯淡的红光。接着她从口袋里掏出一些钱。

“不，不要。”我说。

她低着头，将钱扔在了柜台上，没有说一个字。我想陪着她走过街角。我甚至又为她倒了杯水，可她一刻也不愿再耽搁。店里又空空的了，蜥蜴的眼睛这会儿看着如同碎玻璃在雨中闪烁。

平静无澜的日子就这么一天天过去。枯黄的树叶在瑟瑟秋风中无奈地回旋飘落，连空气也被染成了暗棕色。初冬的一场场暴风夹带着雪花扑簌簌地落下来，敲打在窗户上，回响在我的血管里。我忘不了那个女人，是我欺骗了她。没有人光临我的小店，安静的黄昏里我总是试图想象着她儿子的模样。

一天早上，小店的门突然被人用力推开。那个瘦小苍白的女人走了进来，还没等我招呼她，她已经冲了上来，一把抱住了我。她的肩膀依旧单薄而瘦弱，泪水从她满是皱纹的脸颊上流淌下来。她全身都在哆嗦，马上要跌倒的样子。我赶紧伸出双手，扶住了她颤抖的双臂。那女人顺势一把拉起我的左手，举到她眼前。手腕上的伤口已经痊愈，可她还是找到了那道切痕。她用嘴唇亲吻着我的手腕，温暖的泪水贴着我的肌肤滑落。突然间，小店里充满了暖意和宁静。

“他能走路了！”女人呜咽着。她捂着脸，手掌下眼泪还在掉，眼角却是在笑：“他能走路了！”

她想给我钱；她那个黑色的大袋子里装满了各种各样她想要送给我的礼物。我能感到她又重新鼓起了生活的勇气，她的手指如今变得粗糙而有力。这一次我陪着她走到街角，她站在街灯旁，抬头看我。寒风中，她挺直了自己瘦弱的身躯，脸上充满笑容。

回到漆黑的小店，我没由来地感到温暖了许多，那无处不在的福尔马林的陈腐气甚至让我晕晕乎乎地满心欢喜。蜥蜴这会儿看上去漂亮极了，我爱它们就像爱自己的孩子。

那天下午，一个奇怪的男人走进了小店。他身材高大，却又骨瘦如柴，仿佛刚刚受到惊吓的样子。

“你有……鼹鼠的血吗？”他问，锋利的眼神像是要把我刺穿。

我被他吓着了，连忙说：“没有，我们这儿从来不卖鼹鼠。”

“不，你有！你有！就三滴……三滴血，就足够了……我妻子就要死了。你有！求求你了!”

他使劲抓着我的胳膊。

“求求你……就三滴！不然，她会死……”

我的血慢慢地从伤口里滴落。男人拿着那个小瓶，红色的血滴如未燃尽的余火，星星点点地闪烁着。男人离开时，朝柜台上扔了一小卷纸币。

第二天早上，一群奇怪的人吵吵嚷嚷地在小店的门口等我。他们的手里都紧紧地握着一个玻璃瓶子。

“鼹鼠的血！鼹鼠的血！”

他们大声喊着，尖叫着，相互推搡着。每个人家里都有一个病人，每个人手里都拿着一把刀。

（极品咖啡摘自《上海文学》2012年第12期，胡晓江图）

创意





出去遛狗，狗狗会乱咬乱吃，这确实应该担心；它会骚扰路人、乱吃东西，还可能咬伤别的宠物狗。与其这样，不如把狗狗变成鸭嘴狗吧！



苹果搭香蕉，多有营养的组合！快给你的苹果找个伴儿，这个香蕉话筒就不错嘛，有型还能让你的大脑远离手机辐射，还等什么呢！





Lorraine在女儿25岁生日之际，为她制作了这把吉他作为礼物，他将各种物品缩小再缩小后安置在吉他里面，布置成一个迷你的房间。





你家客厅的吊顶是什么样子的？看看俄罗斯设计师**Дмитрий Куляев**带来的超级大灯泡！电灯和灯泡的完美结合，让你家的吊顶够帅！



怎么样的工作环境会让你自愿加班呢？不如试试这个沙滩工作台吧，赤裸的双脚感受细沙的柔软，再放着带有海浪声和海鸥声的轻音乐，好吧，这样更不想工作啦！在家上网用这个还是蛮享受的！







几年前，Johannes Cordes为朋友创作了一幅油画，但由于相框太大，正在吃零食的他灵机一动就拿小熊软糖来填塞啦！没有想到，这一塞竟然塞上瘾啦！此后他就开始用小熊软糖来作画，唐老鸭这幅画用了3200颗糖。基本上他的每幅作品都要耗时100个小时—240个小时！这创作过程是多么痛苦啊，要忍受糖的诱惑！



这转笔刀，帅！不多解释，是整人的好东西！















你家里面被冷落的瓶瓶罐罐，在设计师Nishi Chauhan眼中可不是那么容易被打入冷宫的！这就是他设计的animal farm，每一个瓶子都有自己的命运，看起来是那么的酷！

将战争提前设计

●魏岳江

战争是打出来的，也是设计出来的。历史上成功的战例都是军事家设计出来的。从冷兵器时代的“围魏救赵”到机械化战争时代的“诺曼底登陆”，都是军事家们精心设计的杰作。没有军事家精心设计，想打出漂亮的胜仗是不可想象的。

进入信息化时代，随着各类信息化、精确化、智能化的武器装备大量涌现，控制战局、驾驭战争成为可能，人们改造战争的作用更加突出，通过演习主动设计战争、提高对未来战争的控制力和驾驭力，成为信息化条件下军事训练的必然选择。

海湾战争开始前，两个年轻的美国军官突发奇想：能否先设计战争，然后再打。如果可以，那么靠什么把设计变成现实？回答是靠演习。这一方案被迅速采纳。

1990年六七月间，施瓦茨科夫在他的中央总部利用电子计算机对海湾危机进行了多次模拟练习，着重探索一旦伊拉克进攻邻国，美国如何将部队派往波斯湾，如何做到兵力投送和战争发起后的后勤保障。据称，海湾战争打响后出现的情况与计算机模拟的结果相差无几，而实战也是按平时训练的情况组织实施的。于是，美军按预先对战争的设计，把部队拉到类似战场的地形上，进行了高强度、高难度、高仿真的训练。然后，按训练的程序拟定作战计划，按训练的节奏控制实战进程。接下来，美军运用相同的思路又打了几仗。结果，战争过程与训练程序基本吻合，战争结局与演习结果也相差不多，前者成了后者的“彩排”。据透露，海湾战争爆发前，美军即利用美国RDA公司开发的军团战斗作战模拟系统，对地面作战的战斗和指挥计划进行了模拟分析，通过这个作战模拟系统获得了俗称“4天计划”或“100小时战争”的作战方案。

战史研究者发现，海湾战争最后决战的一幕即“沙漠军刀”行动尽在美军掌握之中。此前，美国一家仿真公司提供了图形评价系统，准确地预测了伊拉克将把主力部队用以防御对科威特的攻击，并推测出，迂回到伊军西侧的盟军装甲部队的攻击具有最大成功的可能性。美国空军内华达州的内利斯空军靶场(靶场地形和地貌与科威特极为相似)多次进行过实战化的空袭和协同动作演练。美军中央总部还利用计算机模拟系统，进行了为期5天的“内部观察90”



的作战演习，海湾战争一开始，美军对“内部观察90”方案稍加修正后立即付诸实施。后来“沙漠军刀”行动的结果证明，模拟精确地描绘了实战，而实战又忠实地再现了模拟。

伊拉克战争开始前，美军设计了代号“千年挑战2002”演习，实践证明与实际战争相去无几。

2003年美军打响了伊拉克战争，其实美军“倒萨”的步伐2002年就已开始了。美军利用计算机技术，打的是一场战争设计战。这场战争设计战的代号就是“千年挑战2002”演习。美军运用最新研制的一个战场模拟软件，将整个伊拉克战争置于近乎“真实”的场景中，从武器装备、作战指挥、战场协同、后勤保障等方面实施全方位演练，不断完善作战方案，取得了立竿见影的效果。在那场“千年挑战2002”的战争模拟中，大约1.3万名美军官兵和7万名电脑模拟的敌军参加了“战争”。总指挥官贝尔中将随身携带笔记本电脑，通过实时卫星联网，与26个不同地域的战区司令官保持密切联系。整个演习如同行云流水，构成了一幅指挥官们完成统一军事行动的“共用图画”。为了增强演习的实战性，美国五角大楼还特意安排了一名“萨达姆”的扮演者——加里·安德森。加里·安德森的角色就是反串伊军统帅萨达姆，悉心揣测美军作战策略，以此制定伊军的反击策略，然后，再由美军想方设法一一加以击破。值得称奇的是，安德森的许多判断在后来的伊拉克战争中被证明与实际情况完全相符，模拟战的威力也就可想而知了。伊拉克战争中，美军的“斩首与震慑”战法，也是美军在战争设计中心多次实验评估后拿出的“快速制胜”方案。无独有偶，在伊拉克战争爆发前，美国海军陆战队也曾专程前往路易斯安纳州波尔克堡的城市作战实验室进行了为期3周的巷战训练，而那里的街道、建筑、桥梁都是依照伊拉克首都巴格达的特征专门建造的。在伊拉克战争爆发前，美军专门为海军陆战队秘密开发了一款电脑游戏软件，里面的地形、街道、建筑、桥梁等标志物，都是依照伊拉克首都巴格达的特征模拟的。自2003年伊拉克战争爆发至今，美军已先后派遣了140多万军人前往伊拉克地区执行任务，其中接受过电脑游戏实战培训的达90%以上。

2003年10月，为确保成功营救被恐怖分子困在莫斯科轴承厂文化宫的人质，俄罗斯“阿尔法”特种部队运用电脑游戏技术，将文化宫的设计蓝图转换成三维布局图。通过游戏软件界面，“阿尔法”特战队员先进入虚拟的文化宫，掌握路线，熟悉环境，并多次模拟演练了释放化学气体、实施救人行动和处理可能产生的后果的具体方案。借助高度仿真的电脑游戏，俄特种部队制订了营救方案。事后俄军有关负责人表示，电脑游戏对此次行动的顺利实施起到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学良摘自《百科知识》2011年第12期，辛刚图）

数字



42% 据世界大气组织的一项调查显示，全球仍有高达约42%的人口如厕环境得不到保证，全球至今还有40%的居民（26亿）从未使用过冲水厕所。2001年，世界厕所组织在新加坡举行了第一届厕所峰会，并规定每年的11月19日为“世界厕所日”。



12米 多个欧洲国家参与研制的“神经元”无人驾驶战斗机2012年12月1日试飞成功。“神经元”长10米，翼展12米，显示在雷达屏幕上的尺寸却不超过一只麻雀那么大。



1小时 纽约市三大公立图书馆规定，借书逾期罚款可不必缴纳，而是通过积累读书时间来抵消：每次来馆读书1小时，抵消2美元罚款，以此鼓励公民阅读。

是小提琴疯了，不是我

●张亦霆

会跳舞的小提琴家

假如小提琴会跳舞，它最好的舞伴应该是李传韵。

这是个生于1980年的大男孩，在演奏小提琴时小动作很多，手脚都不闲着，如果赶上小范围演出或排练，他会让你觉得仅仅有一把小提琴是多么不过瘾，每一个音符都像一团火焰，在眼前烧出不同的色彩，而停留在乐曲声中不去手舞足蹈又是多么需要勇气。生活中，音乐只是娱乐圈中微小的一滴水，只有音乐天才才能把这一滴水变成大海。

有一天排练时，李传韵与乐队合了两遍《阳光照耀着塔什库尔干》，他加了很多滑音处理，调音师开始提意见："传韵，还是尽量按谱子来好不好？"李传韵没说不好，他看着地板说："我知道，这样处理有点出乎意料，但都在情理之中啊！"

后来回放，曲子在排练厅里一响，李传韵立刻变身为舞蹈家，所有的人看着他一个人忙来忙去，毫无规则地扭着、甩手、抖动，一会儿贴在墙上，一会儿围着人转圈，最后干脆躺倒在地，脑门上全是汗，很遗憾他没把这种疯狂的新疆舞带到新年音乐会上，那样的话他的表演会更加出人意料。



别人做不到随着音乐跳舞。李传韵笨拙的舞姿丝毫不影响他音乐的感染力，他让你觉得他被这音乐点着了，演奏已经不能表达他心中的热情，他干吗要控制自己，听任那大片的阳光把自己烧成灰再冷却？所以他把心里想表达的东西加诸琴弦之上，便是多到无法计数的滑音、强到振聋发聩的颤弓和意料之外却在情理之中的——断弦。

你可以感受得到，你也可以由聆听而接近他，但你无法替换他，你不可能真的和他感受的一样。

有朝一日的大师

李传韵出生在青岛一个音乐世家，祖母是一位钢琴师，父亲是拉小提琴的。据说，两岁时他就能认2000个字，3岁时有了绝对音准，4岁拉琴，5岁拿奖；他在香港长大，接受基督教会学校的英式教育，记忆力超群；他11岁得了维尼亚夫斯基大奖；16岁获得美国茱莉亚学院的最高奖学金；27岁时，人们都叫他最年轻的演奏大师，他和郎朗、李云迪一起，被称为"当代中国三大青年音乐家"。他喜欢一切运动和电子游戏，却不喜欢数学；喜欢开快车，却不爱接电话；喜欢高热食品，又恐惧其中的脂肪；离不开玩具熊，却能想到前世因缘；老想要独立，又总得和妈妈在一起……

有人评价李传韵是"13岁的智商、50岁的音乐表达能力、90岁的哲学思想"。两岁就能认识两千多个汉字的李传韵绝不是一个只有"13岁智商"的人，他只是不善于料理一个成年人的日常生活。对于他来说，宁可成为一个"大智若愚"的人："我可能希望大智若愚吧，那这样不是更好嘛，我只要更加努力地去发掘自己的东西，增加自己的知识就好。所以'13岁的智商'这个说法我

还是同意的，因为很多人看我觉得我还是个小孩，像个大baby，甚至说我是弱智也有，我也是坦然接受，因为我本身就是其貌不扬嘛。我是“既来之，则安之”，人家既然说我弱智那就弱智吧，反正我该怎么样就怎么样，好好拉琴就是了。‘50岁的音乐表达能力’我觉得有点太夸张吧，我还是属于我这个年龄的表达能力，就是血气方刚的那种，50岁的人早就老气横秋了。‘90岁的哲学思想’，我还没有到那种境界，我觉得我的阅历根本不行，那得读过很多哲学书才可以做到的。为什么会给人有这种感觉？可能因为我经常想那些哲学的东西，也看过一些哲学书，有的我虽然读得不是那么周全，但是经典的内容我还是记下来了，刻在我脑子里。”

子夜时分的叛逆少年

年少成名，荣誉很耀眼，但他所经历的那个自我认知的过程一样很艰难。当然，他现在会用轻松的口吻将其一带而过，尽管仍然带着某种不可言知的孤独感。

李传韵4岁开始接触小提琴，一开始，他就接受了母亲“地狱式高密度训练”，为此，他至今还称母亲为“慈禧太后”：“因为她很忙，她要把我关起来。我现在有时候也开玩笑称她为‘慈禧太后’，她也心甘情愿接受。我觉得我当时就是个傀儡皇帝，在紫禁城里边没有一点权力，一天24小时都这么拉琴。” 很多琴童都把练琴当做一种酷刑，李传韵则不然，他把表演当成一种玩耍。“其实我拉小提琴也受了一点偶像李小龙的影响，我是在很严肃地玩这个游戏，我表演的时候也是在很严肃地玩——英文里说了，play也有玩的含义嘛！有些人会说我这人太不严肃了，但是要看我是怎么玩，只要掌握分寸就可以，拉琴其实就是一种很正经的玩，我非常认真严肃地玩这个。”

在一段纪录片里，李传韵把一个遥控器放在手里，一边拉琴一边按着旋律遥控着玩具飞碟：“那就是星球大战的音乐，这既是在工作也是在玩，如果不严肃的话怎么能够配合好呢。小时候我常看李小龙的影片，他是我的偶像，尤其他那种劲儿跟我们拉琴那个爆发力一样，我还特别喜欢他身上那种凛然正气。我上台时鞠躬也是很正气，然后纹丝不动——静如处子，动如脱兔。他给了我很多潜移默化的东西，甚至我说话有些神情都有点像李小龙，因为小时候太喜欢他了。但是，我觉得自己身上好像还是有点邪气，有时候太狂太狰狞了，希望自己能邪可以邪，能正可以正。”

当然，还是会叛逆。16岁，李传韵进入美国茱莉亚音乐学院，追随著名小提琴家迪蕾教授深造。这位教授常鼓励他建立个人风格，从独立生活到提高音乐素养。也正是此时，李传韵他开始厌倦日复一日地练琴，对妈妈的管束产生对抗，用他的话说，是找到了叛逆的感觉。

有一天，他不打招呼地从家中消失，一个人从曼哈顿上城走到下城，泡在那些陌生的酒吧里，听黑人爵士乐，还上台去和他们一起合奏到入了迷，忘了回家。

那时他喜欢在地铁中观察那些卖艺的黑人。在他看来，那种流浪艺术家酷酷的味道，比那些有钱有势的所谓上流社会更对他的脾气。

所以，他从演出到睡觉都带着一只灰白色小玩具熊的故事，便成为媒体津津乐道的艺术家轶闻。那只小熊可能有着在别人面前无法施展的神力：它可以给他巨大的安全感。在许多人看来，他可能仍是个孩子，多数时候他有点怪，但也很乖。

对于一个孤独的音乐家，越靠近音乐，可能也会从内心深处生出某种恐惧。

所以，他往往会在半夜去寻找那种神魔的状态，用他那把1784年出自都灵的名琴，希望“拉他作品很受罪”的帕格尼尼，在自己达到情绪极限的瞬间，能降临琴弦与琴弓之间几微米的精深之处，让他享受那种疯魔和野蛮，哪怕只有大汗淋漓的几秒钟，也仿佛可以到达永恒。

（南国摘自《中国青年》）

美国名校扶贫

●薛涌

读好书就可以上名牌大学。越是名牌大学学费越贵，奖学金就越多，需要的贷款就越少，家庭的投入就越少。

美国名校的财政实力，主要看其所拥有的捐赠基金。在这方面，以2004年财政年度的数据计，哈佛、耶鲁分列第一、第二位，捐赠基金分别有225亿美元和127亿多美元。但实际上，捐赠基金不足100亿、排名第三的普林斯顿大学是最富的。因为普林斯顿规模小，平均每个学生拥有的捐赠基金就成了各所名校中最高的，学校在每个学生身上就更花得起钱。所以，1998年，普林斯顿大学宣布，凡是家庭年收入在4.6万美元以下的学生，其贷款将全部用奖学金替代。美国给学生提供的教育财政资助常常是奖学金和贷款混合。奖学金不用偿还，但贷款是需要偿还的。不过贷款从利率到偿还期条件都非常优惠。用部分贷款上名校，本是一个回报甚厚的投资，但人们很快发现，来自贫困家庭的孩子因为受惯了穷，有心理问题，比起富家子弟来，他们特别怕负债。一听说贷款上学，毕业后欠一两万美元的债，他们就可能在名校面前止步。毕竟，让一个贫民窟出身的孩子想象自己4年后在华尔街挣6位数年薪的情景是非常困难的。普林斯顿大学这一招，就是打消贫困生负债的顾虑，把最优秀的学生抢到手。2001年，普林斯顿大学索性把这一政策覆盖到所有的学生：只要你需要并有资格获得财政资助，你拿到的就全是奖学金。贷款上学在普林斯顿从此消失。

普林斯顿连出两张硬牌，等于逼着其竞争对手跟牌。但是，普林斯顿的钱太多，手面太大，其他学校跟不起。等到2004年哈佛大学才宣布，凡年收入在4万美元以下的家庭，教育费用全免。这张牌比普林斯顿的牌还是软得多。因为普林斯



顿的计划等于给所有需要资助的学生提供免费教育，其中有些学生的家庭年收入远远高出4万美元。哈佛大学的这张牌，其他学校倒跟得起。2004年，布朗大学宣布以1亿美元将135名学生的贷款替换成奖学金。2005年，耶鲁大学宣布家庭年收入低于4.5万美元的学生，教育费用全免。斯坦福大学在2006年3月宣布了同样的政策。几天后，宾夕法尼亚大学宣布家庭收入在5万美元以下的学生，其贷款将全部用奖学金替换。

大家拼来拼去，还是没有人能挑战普林斯顿大学，但是全都能和哈佛大学叫板。因为那几个学校已经把免费教育的基准，从哈佛大学规定的家庭年收入4万美元以下，提高到4.5万美元甚至5万美元以下，这就把世界第一名校逼到了墙角。结果，2006年3月30日，哈佛大学宣布，其学生家庭年收入6万美元以下的，教育费用全免。

这里有几点必须澄清：第一，教育费用全免，并非一切都是无偿的。学校可以给学生安排一些校内工作，其收入可以作为奖学金的一部分。不过，学生的校内工作有严格的时间限制，必须保证不影响学生的学习。事实上，大部分工作非常轻松，许多学生可以在工作岗位上看书。第二，所谓教育经费，不仅仅指学费，而且包括住宿、伙食、学习用品等所有正当教育费用。这些费用加起来，一年可达四五万美元。那些家庭收入超过6万美元的学生，有许多也不可能负担得起这样的费用，他们一般都根据收入水平得到了不同程度的资助，只不过不是免费上大学而已。

更重要的是，哈佛大学最近的决定，以及普林斯顿大学2001年给所有需要资助的学生奖学金的做法，突破了扶贫的范围。美国家庭平均年收入为5万美元上下。年收入6万美元，已经属于中产阶级，很难算是贫困户。最近十几年，中产阶级一直在抱怨：百万富翁们上学花钱不在乎，穷人上学有人给买单，唯独中产阶级需要承担相当多的教育费用，养一个大学生最难。哈佛大学、普林斯顿大学这样的做法，等于给中产阶级传达了一个信息：我们绝不会忽视你们的权益。实际上，美国许多年收入超过10万美元的家庭，孩子上大学照样拿奖学金。

许多美国人都明白，关键还是要孩子读好书。读好书就可以上名牌大学。越是名牌大学学费越贵，奖学金就越多，需要的贷款就越少，家庭的投入就越少。进名校常常意味着享受免费教育，而且即使因为家境好些，需要自己支付一部分费用，常常也就花几千块，很少超过自己家庭收入的1/10。

（韩冰法摘自新浪网薛涌的博客，马宏亮图）



创造是一种积累

●〔美〕陈愉

创造吧，创造美，用你满意的方式每天去积累。随着你不断创造新的东西，创造性工作将让你精力更集中，内心更强大。你会发现，在大大小小的事情上你都能找到灵感。你还会发现，在你所创造的东西之间，你的想法能互相关联起来。当你感觉无助、茫然、孤独、无聊、枯燥或悲伤时，创造是最好的解药。

你所创造的每一件东西，都是在宣告你是谁，宣告你的感受，宣告你的想法。你创造的行为，是你作为一个人的主权宣告。

（魏成摘自中信出版社《30岁前别结婚》一书，Getty Images供图）

成长，是一个时辰一个时辰熬出来的

●常远

我上周去南京出差，深夜跟一个朋友见面，畅谈至凌晨两点。

他18岁出来闯荡，没念过大学，今年38岁，是一本著名杂志的设计总监。如果这是一个老套的励志故事，我可能再无兴趣听下去。但他说：“我不知道你们这代人是怎么想的，我反感×零后的区分和标签，我跟很多自己的同龄人聊不来。人是靠自我价值相互认同的，而不是靠年龄。其实，每一代人都有自己的苦闷，大家都是这么过来的。房子、车子这些东西，说真的，只要你不傻不笨，踏实做该做的事，到时间都会有的，不可能没有。别去想它。别去管别人怎么做，相信自己的判断。守得住，慢慢来。”

原新东方老师李笑来在《把时间当作朋友》一书里写道：“我们总是对短期收益期望过高，却对长期收益期望过低。”这里他在指英语，也是在说人生。说来说去，还是急。

有人说，你想成为什么样的人，就到那个人身边去。并不是每个人都有这样的幸运，这句话不只关乎职业生涯，也关乎生活智慧。人们容易放大眼前的痛苦或成就，而跟年长却开明的前辈交流时，他们一望便知你正经历怎样的阶段，现在绊倒你的不过是一颗螺丝钉；你愁肠百转看不穿的，或许是他们也曾有过的迷茫。

年龄、年龄、年龄，那是一种对时间的焦虑。张爱玲一句“出名要趁早”，不知害了多少人。我反感成功学，因为显而易见，不是每个人通过努力都能成功，但我确信自己是幸运儿中的一个。我思考一切严肃的话题，阅读跟这个世界奥秘有关的书籍，向古往今来浩瀚的文明致敬；我期待人们在出版物上阅读我的文字，在媒体上谈论我的名字；我向往声名、金钱、漂亮姑娘的长发，我反复阅读许知远《那些忧伤的年轻人》，为另一个同样骄傲的灵魂而心潮澎湃。

可我才20岁。

所有的名人都告诉我，一个人要知道自己想要什么，才能做成事情。但是，你问一个刚刚告别机械枯燥的高中生活、对世界和生活的认识刚起步的年轻人，他想要什么？他想要优异的成绩、同学间的声望、漂亮的女朋友，他还想要毕业后找到令人称羡的工作，尽快赚钱、成名、成功。

20岁出头的年纪，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不仅不是灾难，反而可能是一件幸事。

但你大概知道自己是谁，对什么事感兴趣吧？如果连这都不知道，就真的是灾难了。

知道对什么事感兴趣，就一点点做起来吧。无论多少声音试图扭转你，说你热爱、着迷的这件事情，没钱途、没前途、没发展、没出息，都请悠悠地对他（她）说：“This is my own life.”

不为什么，因为热爱。

朋友问我：“你以后想做一个出色的记者吗？”我说：“不知道。”他诧异地问：“你不是混传媒圈的吗？”我亦诧异，为什么要在20岁



出头的年纪给自己的人生下一个定义呢？定义即枷锁。难道这个年纪，不应该是尽一切可能伸展自己的触角，去触摸不同的、多元的事物，感知并观察身边这个丰富而又蕴藏无限可能性的世界吗？

下了定义，即关上了可能性的大门。你怎么知道日后不会遇到更令自己好奇、亢奋的事情？你才20多岁。你为什么不能去做职业旅行家？为什么不能去做NGO？为什么不能在码了几年文字后，突然迷上摄影？为什么不？

若你回头梳理自己的人生履历，花些心思，会看到一条清晰的轨迹，进而“恍然大悟”：我正是循着这样的路一步步走来的，原来我从一开始就想成为这样的人啊。

若干年后我莫名其妙地成了一名电游玩家，我在个人传记里也可以深情回顾“我从小就立志做一名职业电子游戏玩家”，因为我4岁开始玩电子游戏，至今仍十分喜爱，算得上发烧友。

我一直对“规划”二字怀有戒备，所谓职业规划、人生规划，忽悠者众。

人生是靠感知的，如何规划呢？职业生涯是靠机遇和摸索的，如何设计呢？

如果我四五十岁时有机会受邀到年轻人中去开个讲座，标题一定要叫做“我的人生无规划”；如果我混得灰头土脸，在世俗意义上是个无人问津的卢瑟呢？那我就跟自己的孙子吹吹牛讲讲“无规划之人生”中好玩儿的故事。

当真连自己喜欢做什么、该如何活都不知道吗？想赢怕输罢了。该做些什么、走什么样的路，难道不是循着内心的声音一步步摸索着走出来的吗？走岔了，就退回来；走得急，就缓一些。时不时停下来想一想，望一望，琢磨琢磨，再继续走。

怎么可能不摔跟头呢？怎么可能诸事顺利呢？怎么可能有条一马平川叫做“成功”的路供你走呢？不多摸索几次怎知自己跟什么样的人处得来呢？同理，不多尝试一些怎知自己喜欢什么、不喜欢什么呢？

从事并非自己志趣的职业问题并不大，业余时间发展个人爱好就是了。但我后来才醒悟，比“不能从事自己喜欢做的事”灾难大一百倍的，是压根“不知道自己喜欢做什么”。

我曾经很喜欢一个朋友的签名档：“成为更好的人。”

这句不疾不徐却又溢满坚定信念的话，曾无数次给我力量。如今，我却感觉这句话充斥着“更高、更快、更强”的进步论腔调。“成为更好的人”？如果今天坐在太阳下陪母亲聊了一个下午，聊童年、成长、家庭琐事，有没有成为更好的人？如果今天没有读维特根斯坦的传记，没有刷新微博，只是给自己做了一顿可口的饭菜，躺在恋人的臂弯里发呆，算不算荒废生命？

这一代中国年轻人可能面临着某种自我矛盾：一方面，我们是前所未有早衰的一代，“十八岁开始苍老”，二十岁开始怀旧，尽管仍在青春，“你爱谈天我爱笑”的时光竟成了一代人的集体乡愁；另一方面，我们拼命想向前奔跑，想要稳定的生活，想要拥抱住某种确定感，焦虑着想要立即像三四十岁的人那样，车房不缺，事业成功。

你真的享受过年轻吗？为何你一边怀旧一边还在努力奔跑？你真的珍惜可能性吗？为何我看到你宁肯早衰也要拥抱“生活的终结”？

生活更美好的可能性，难道不在于这缓缓经历的一步步、默默感知的一天天，而在于未来的宏大规划？

一步步，一寸寸，一点点，一天天，慢慢来。

我不知道自己最终要去哪儿，还在一边晃悠一边张望，走一步停一下，摸摸这个碰碰那个，试图去感知、观察、理解这个世界。但我确定，我只会走自己想走的林荫道；我确定，我会像哈维尔说的那样，遵从自己的内心，活在真实里。

所有的成长和伟大，“如同中药和老火汤，都是一个时辰一个时辰熬出来的”。

（刘洪果摘自北斗网，迟兴成图）

1919，椅子很忙

●李浅予



一天，格里特·里特维尔德正撅着屁股在刨一根椅子腿。这时，窗外出现一位推着童车的少妇。里特维尔德放慢了速度，"哧——哧——"。

里特维尔德的父亲也是木匠，7岁时，他就从父亲手里接过了刨子，在刨花儿的气息中度过了他的少年时代。一转眼，已是而立之年。这些日子，他真是又寂寞，又迷茫。现在，美少妇的出现让他的心头有了一抹亮色。

他从不讳言，他爱看美女，这甚至成了他每天最快乐的事。但出于职业的敏感，他还是看了一眼少妇手中的童车，这是哪个木匠做的？手艺太粗糙了！

他突然有了冲动：给这位少妇做一辆童车，用最好的木料，用10年时间打造出绝世精品。美车配美人嘛。可是，随即他想，10年后，那少妇已老了，那时，美车对于她又有何用？而眼下的这辆童车虽然简陋，但并不影响她养育儿女。

少妇从窗前消失了，但一个念头却像那曼妙的身影刻在了他的脑中。他停下来，感叹道："耗费了一辈子，却只制造了几千把椅子，手也弯了，背也驼了，值吗？"

椅子的功能很简单，就是让人坐的，何必搞得那么复杂？他的思路很快清晰起来，他要抛弃传统的手工，采用机器大量制造便宜耐用的椅子，而这就要求这些椅子一定要风格简洁……很快，第一批椅子诞生了。



他坐了上去，不舒服，他调整一下坐姿，舒服了。嗯，没错，比以前他坐过的所有椅子都舒服。问号，拉成了感叹号，随即又变成了咏叹调。他闭上眼睛，静静地聆听着这从内心深处突然涌出的"荷兰好声音"。

他的椅子一亮相，就成了热门话题，并随即掀起了一场椅子革命：把椅子从过去的复杂制作中解放出来，不仅解放了制作者，也解放了坐椅子的人。

这是1919年。1919年，椅子很忙，可里特维尔德却闲了下来。人忙时寂寞，闲了也寂寞，里特维尔德是个不甘寂寞的人，椅子没搞头了，总得找点事做吧。以前，他曾有过做建筑师的梦想，现在反正也没什么事，那就搞搞建筑吧。

一场建筑革命开始了：1924年，他设计的"施罗德住宅"成为20世纪的建筑经典，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把它同大堡礁、泰姬陵和长城一起列入世界文化遗产；而他随手设计的一座小亭子，也被称为"里特维尔德之亭"。

他成了荷兰国宝级人物，但是，寂寞啊，寂寞。谁让他是大师呢，大师，就要耐得住寂寞……寂寞让生活如此美妙。让我们在寂寞中开始新的人生，椅子的事，就让椅子去忙吧。

（封道摘自新浪网李浅予的博客）



树的记忆

●雷文昕

经常幻想自己身处密林之中，看着那些沉默而有灵性的树。闭上眼，能听见远处潺潺的流水，树叶掩映中莺啼鸟啭，阳光洒在身边，多么美好、惬意……

树，大概是最能与人相通的生物，它静默，像人一样生长。一粒种子从发芽、生长，到苍劲挺拔，风雨让它坚韧、无畏。诗人杜甫曾站在一棵大树旁感叹：“霜皮溜雨四十围，黛色参天二千尺。”一棵大树，从翠绿到沧桑，它的皱纹里塞满了时间。这样一棵树，会带着我们记起很多事情。

每个人的心中都该有一棵树，供自己仰望，心灵可以在树上筑巢而居。我曾在冬日的校园里遇见过我的这棵树。冬季，树的枝干有着冬日天空一样的青与白，不高的树干却支撑起了整个庞大的树冠。它就是我要移植到心里的那棵树。只是，在冬季，那些消失了的绿叶会留给人很多想象，树上的鸟巢呢？鸣叫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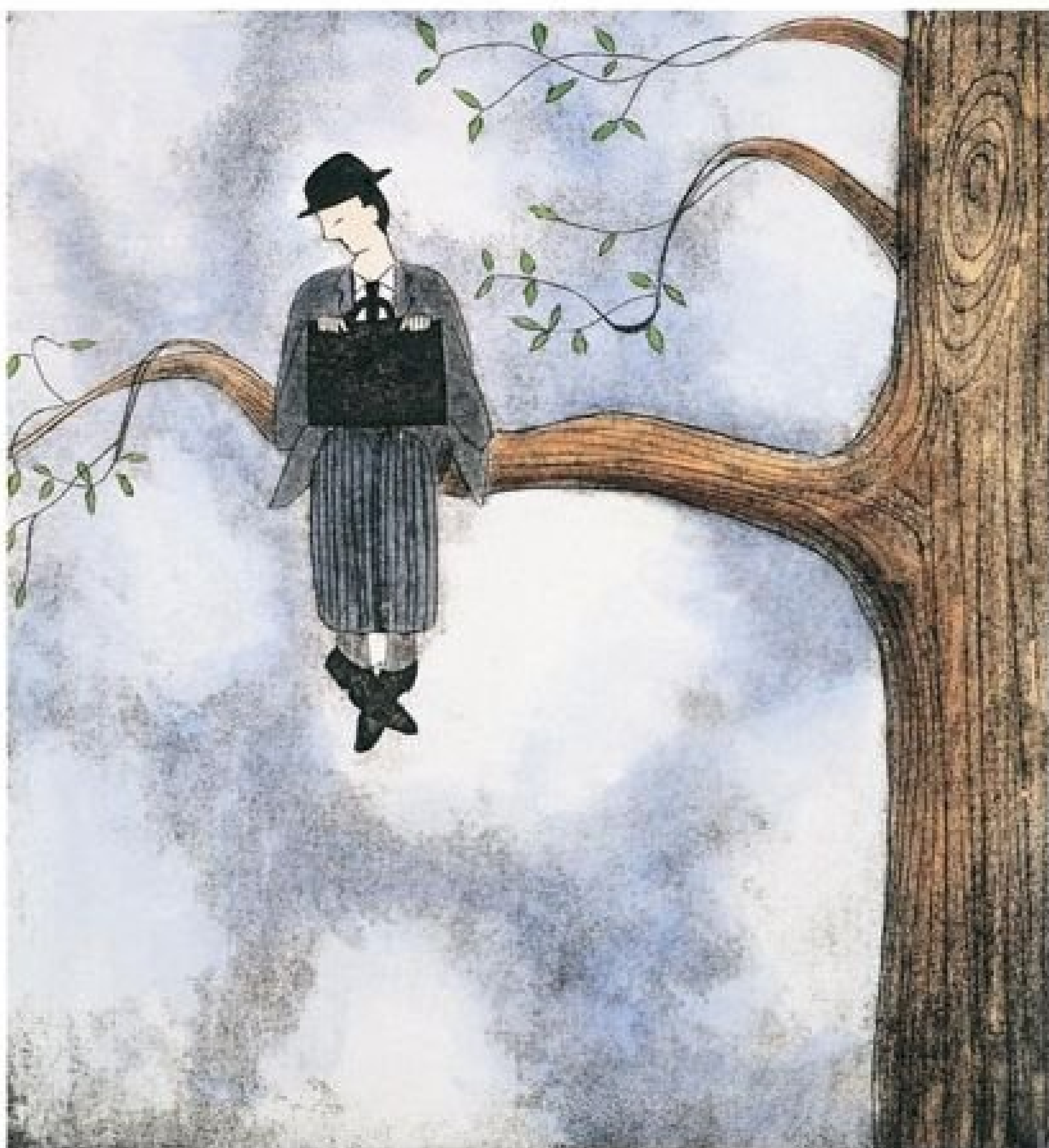
时间更远些，我们的祖先就在树上生活。他们会在林间采摘坚果，也会躺在自己的“巢”里，看树枝间洒落的阳光。他们在树枝间跳跃，也会在一棵树上停下来休息，就像是在花园里驻足，在树上，就是在家里。我们和树，曾经如此亲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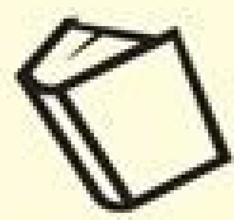
我们眷恋树。从古时散发树木清香和墨香的简牍，到柔韧的宣纸，我们似乎无法离开伴随着我们的树。树是有生命的，也有喜怒哀乐，但只有很少的人才能理解它，那个会种树的郭橐驼，能算一个吧。他种的树无不成活，树结的果则甘甜鲜美；他对树充满了温情，像面对襁褓中的婴孩。听说过一种叫“梦树”的栽树法，郭橐驼或许也知道：冬天，树在冬眠，方便移植树木，让树在睡梦中从一个地方换到另一个地方。当春天来临时，树木施施然醒来，新的环境都像是从梦里走出来的，它就不讶异，也不难过，继续抖着绿叶生长。

人会遗忘，树不会遗忘，甚至还能帮我们记下一些事情。树的年轮，记载了无数的沧桑和世间的变迁。流光容易把人抛，人嘴里说着的历史，不如树的年轮真实；树一圈圈记录心事，记下自己见过的世事。注视树的年轮，就是在阅读时光，树的心里始终是完满的，一年的光阴，它记下一个完整的圈。

在世界还年轻的时候，树就伫立于天地之间，到今日，它饱览了大地经历的沧海桑田。而人只会偶然发觉时光流逝，发现皮肤开始有了时间的刻痕，对于树而言，我们只能是大地漫长生命中的过客。也许有一天，世界上没有了人，但是树依然挺立在世间，等待下一个可以与它长久相伴的生命。

（作者系甘肃省兰州市西北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初三年级学生，指导老师：胡明，Getty Images供图）





《读者》走过32年，沉淀了许多华章，至今读来依然耐人寻味。我们在此回放这些经典之作，是希望曾经点亮过读者的火烛依然能点亮我们今天的读者。这篇《犹豫不决的命运之神》曾刊载在《读者》1985年第8期。

犹豫不决的命运之神

●〔美〕纳撒尼尔·霍桑
○曾国平编译

对于那些可能影响我们一生的事情，我们知之甚少。某些这类事情——如果可以回忆得起来的话——就在我们身边而没有引起我们的注意，来去无踪，没有留下痕迹。假如预先知道我们的命运变化的各种可能性，那么生活就会充满过多的希望和恐惧，充满过多的惊异和沮丧，使我们得不到片刻的安宁。下面，请听关于大卫·斯旺的一个故事。

我们发现大卫·斯旺，是他二十岁那年在从他的故乡通往波士顿的大道上。在此之前我们和他并无关系。他的叔父在波士顿，是个商人，为他在自己的店里找了一份工作。这是夏季里的一天，他迈着双腿，从早晨起走到了正午。他又累又热，决定找个阴凉的地方坐下，等候驿车。没多久，他便来到一处地方，这里泉水涌流，绿树成荫。他跪下去，贪婪地喝着沁人心脾的泉水；然后在柔软的土地上躺下来，头下枕着他的小包裹。

他在树荫下睡觉，行人们却在大路上匆匆走过，步行的、骑马的，还有乘坐各式各样的车辆的。有的既不朝左边看，也不朝右边看；有的在经过大卫睡觉的地方时，朝这边匆匆一瞥。没有旁人时，一位中年寡妇停了下来，她仔细地瞧了瞧大卫，自言自语地说："小伙子睡觉的模样真逗人。"一位极力反对酗酒的牧师，看到大卫后就认为他是喝多了酒，下个礼拜天在教堂里布道时，他将举出可怜的大卫作为酗酒的例子。

大卫睡着后不久，一辆华丽的四轮马车停在了他睡觉的前方。有一匹马的脚伤了，车夫想让马歇一会儿。车里走出一位富商和他的妻子，他们打算利用这个时间到树下去休息。他们看到了泉水和睡在旁边的大卫。他们轻轻地走着，尽量不让弄出的响声把他吵醒。

"睡得真香，"老绅士说，"他的呼吸多平静、多轻松。我要是能像他这样睡觉的话，那就太有福气啦。不吃安眠药能睡得这么好，说明他身强体健而又无忧无虑。"

"此外还意味着青春，"他的妻子说，"我们这些上了年岁的人，再也不能像他这样睡得香甜。"

老夫妇对这位安静地睡着了的年轻人越来越感兴趣。

"他似乎有点像我，"女人对她的丈夫说，"他很像我们自己亲爱的儿子。我们叫醒他好吗？""为了什么呢？"丈夫说，"我们并不知道他是什么样的人。"

"这样善良的脸，"妻子语调平静地回答，"这样天真无邪的睡眠！"

谈话在继续，大卫一动也没动，他面部所有的表情都表明，他不知道这两个人正以极大的兴致观察着他。然而，幸运之神正站在他跟前。这老者和他的妻子都很富有，他们的儿子最近死去了，对于他们的全部钱财，家里还没有人可以交付。在这种情形下，人们有时会做出比唤醒一位年轻人更奇特的事情来——认他做自己的儿子，然后让他成为他们财富的继承人。

"我们叫醒他吧？"女人又说。

忽然，驿车的车夫叫道："我们可以走啦，

先生。马也歇够了。”

老两口顿时停住了话音，有点吃惊地对望了一下，接着急急走向马车。一坐进马车，认大卫做儿子的全部想法对他们来说立即变得十分可笑，他们为自己的脑瓜子里竟会产生出这种奇怪的念头而感到惊异。不久，老绅士就开始对他的妻子讲述他的计划。他死后，所有的钱都用来建立一个慈善机构。此时，大卫还在甜甜地睡他的安稳觉。

又过了不到五分钟，一位年轻的姑娘走来了。她步履轻快，神采飞扬。她很美。她在泉水旁停下喝水，自然也就发现了睡在那里的大卫。起初，她有点慌乱，觉得就像没有经过允许而进入了一位绅士的卧室一样。就在她准备不声不响地离去时，忽然发现一只特大的蜜蜂在绕着睡眠者的头部“嗡嗡”盘旋。于是，她只得用手帕去扫拂那只蜜蜂。这个善良的举动完成后，姑娘对大卫屏息凝视了一会儿。

“他确实好看。”她对自己说。

可大卫没有受到感动，没有露出笑容。脸上既无高兴的样子，也没有谢意浮现。也许这位姑娘正是他梦中的姑娘，只要他能够醒过来和她说话，也许就会和她一起享受一生的幸福。

“睡得真好。”姑娘说。

她走了，看上去似乎若有所思。

这位姑娘的父亲是附近一个大商店的主人。最近，他正要寻找一个像大卫·斯旺这样的小伙子。只要大卫刚才醒过来，结识了这位漂亮的姑娘，他也许会成为她父亲店里的一个伙计，可能与姑娘成亲。瞧，好运气又一次与大卫近在咫尺。

姑娘的身影刚在远处消失，就有两个人离开大路，来到树荫下面。这两个人都是黑黑的脸孔，帽子被他们往下拉得差不多遮住了眼睛。他们是强盗，随时准备谋财害命。看见大卫睡在泉水旁，其中的一个对他的伙伴说：

“喂，看见他脑袋下的那个包裹了吗？”

“嗯，说不定那里面有一个皮夹子，或者一笔钱。”另一个说。

“如果他醒了呢？”第一个说。

他的伙伴从腰带上抽出一把长刀，并对准了大卫。

“就用这个对付他。”他说。

他们向熟睡着的大卫逼近，准备从他的头下拿走那个包裹。大卫仍然静静地躺着。

“你去拿包裹，如果他动一动，我就刺下去。”拿刀的那个说。

可就在此刻，一条狗从大路上跑到泉水边来喝水。这两个人忽然停住，其中的一个从衣兜里掏出了手枪。

“慢着！”另一个说，“现在我们什么也不能干啦，狗的主人也许随后就到。”

“对对，”前一个说，“我们还是离开这里为好。”

于是，两个人像来的时候一样，悄悄地走开，继续上路。几分钟后，他们便把这件事忘得一干二净。

大卫已熟睡了个把钟头了，只见他动了动身子，半睡半醒地躺在那里。几分钟后，忽然传来了马车轮子的巨大声音。驿车来了，大卫跳起来，跑过去，刚好赶上能喊着那个车夫。

“你好，赶车的！还有一个位子吗？”

“车顶上有！”车夫答道。

大卫爬到车顶，车夫重新催动了马车。马在大路上快速奔驰，大卫对他刚睡过的地方连回头瞧一瞧都没有。他现在正想着别的事情，考虑他以后的生活。他不知道幸运之神对他微笑过，几乎带给他巨大的财富和不平凡的爱情；他也不知道他在强盗的刀尖下，离死神挨得那么近——一切都发生在短暂的一个钟头之内。

生活就是这样，以许多奇特的方式与我们发生着联系。幸运的是，对于我们身旁来来往往而无结果的许多事情，我们自己并不知晓。否则，生活就会充满过多的希望和恐惧，充满过多的惊异和沮丧，使我们得不到片刻的安宁。

跟着斯考特，1年学完4年课

●茫茫

刚刚大学毕业的斯考特·杨属于受到上帝眷顾的人。从2011年10月1日到2012年9月26日，仅仅一年的时间，斯考特就完成了麻省理工学院计算机专业课程表中的33门课。

斯考特所有课程的讲师都是YouTube。斯考特每天点击一个讲座视频，一年之后，他通过了该课程的期末考试。为了在12个月里学完正常人4年才能修完的课程，他琢磨了不少窍门，这些窍门不但效率奇高，更重要的是，这些窍门是如此的“亲民”，就算你不是天才也可以使用。



修土路和修公路

刚开始说出这个计划时，很多学生嘲笑斯考特，妄想只花1年的时间学会4年的课程，这个想法在麻省理工学院行不通。首先，麻省理工学院的考试苛求解决问题的技巧，还经常出一些没见过的题型。其次，麻省理工学院的课程讲究循序渐进，就算你能死记硬背侥幸通过一次考试，同系列课程的其他考试可能还是无法通过。

刚开始学习物理学里的傅里叶变换时，斯考特像所有的初学者一样感到崩溃。直到有一天他一拍脑门儿，“啊哈”，他突然想到这种变化中压强就像音高，而辐射就像颜色。在脑子里将所有看不见摸不着的概念转化为日常生活中的现象之后，这个读起来都费劲儿的名词总算变得慈眉善目了。

米兰·昆德拉说过一句名言：“爱情始于一个比喻。”而斯考特认为，除了爱情，顿悟也始于一个比喻。只要给任何感到摸不着头脑的新知识，造一个比喻句，灵感就会从天上掉下来。包括比喻在内，在新旧知识之间建立联系是最快捷的学习方式，就像修建一条通向罗马的大道。不过，大学科之间的联系和小知识点之间的道路还是有些不同，在知识的地图里，既要有“高速公路”连接遥远的学科，也需要大量的“廉价土路”完善细节记忆。

学历史的时候，斯考特会修建许多特定时间内的“土路”。比如，宋代的艺术成就与政治局势之间就需要一条“小路”连接起来。

有些人觉得，如果所有的学习都需要苦苦思考一个恰当的比喻，那花在比喻上面的时间也太多了。但斯考特的想法与此正好相反。因为在前期学习中构建了一个完整的网状地图，复习时，你只需要用很少的时间做快速审查，而从不需要从头恶补。思考所花费的时间，其实是从

大量的临时抱佛脚里省下来的。

视频要快进着看

如果你连一张地形图都没有，你就不可能组织一场进攻。深入学习的第一步，就是要将自己修建的所有土路和公路梳理到一张地图上。

然而，学生们常犯的一个错误，就是认为知识的全盘覆盖是最重要的。根据斯考特的经验来看，这个阶段其实效率最低，因为每个单位时间的投入都只能换来最浅层的记忆回报。为了实现1年学完33门课程的计划，斯考特常常加速完成这个阶段，从而投入更多的时间在其后的攻坚上。

如果是看课程讲座的视频，最好是把视频下载下来，使用播放器的“调速”功能，把播放速度调整为1.5倍速或2倍速快进。阅读字幕的速度总是快过看人喷唾沫星子，斯考特用这个办法，在两天内看完了一学期的讲座。

请用食指看书

大部分人认为，会用手一行一行指着字阅读的人，要么还在穿开裆裤，要么已经戴上了老花镜。其实用食指看书并没有那么丢人，相反的，这是斯考特提高阅读速度的最重要的诀窍。

如果目光不固定在指尖这一个点上，只是用眼睛搜索文字，每一次换行，眼睛都需要左右移动重新追踪位置。别看这个小动作每次只花了几毫秒的时间，但一本书读下来，耗费的时间还是相当惊人的。

当斯考特第一次试着用食指阅读时，他觉得这个动作傻透了。可一旦他习惯了这个姿势，没有食指帮忙，反而很难集中注意力。把你的食指放在书页上，目光就会像黏住了一样，紧紧贴着正在阅读的文字滚动。眼睛阅读的速度将远大于大脑处理文本的速度，这样轻易就能达到现有阅读速度的两倍。

此外，学会利用间隔时间读书也是一张“无中生有”的好牌。不管是排队等牙医的半小时，还是午休结束之后用来醒神的15分钟，见缝插针地把阅读填充进去，一年之中，仅仅在这些间隔时间里，你就可以获得超过30本书的阅读量。

跟你的外婆解释一遍

计算机科学的很多学习情境都是虚拟的，并且繁杂如发丝，为了对这些知识进行分割和简化，斯考特借鉴了诺贝尔物理奖获得者理查德·费曼的办法。在费曼的自传里，他提到自己为了理解艰深的论文，常仔细审阅论文的所有辅助材料，直到他掌握了相关的知识基础、足以理解其中的艰深想法为止。

费曼的方法其实就是分化和梳理，斯考特称之为“费曼技巧”。过于庞杂的知识体系往往会有缺口，你需要将知识分化为许多具体的小块，挨个去找知识缺口。

一位不知名的科学家曾说过，如果你不能给你的祖母解释一样东西，说明你还没有完全理解它。“费曼技巧”的要点正在于，不需要对教科书照本宣科，而是按自己的需要重构一个理论系统。

“费曼技巧”其实很简单：

1.拿一张白纸；

2.在白纸顶部写上你想理解的某个想法或某个过程；

3.用你自己的话解释它，就像你在教给别人这个想法。

直到现在，斯考特仍坚持使用费曼技巧。翻开课本，他首先会找到解释这个概念的章节，浏览一遍作者的解释，然后仔细地模仿它，并试着用自己的思维详述和阐明它。直到所有知识都可以跟对计算机毫不感冒的外婆解释之后，他才去参加了计算机学科的期末考试。

（朱九渊摘自《大学生》2012年第12期，Getty Images供图）



百度背后的女人

●赵家铭

2012年11月12日晚，新浪网友“互联网007”在其微博中爆料：“中国首富百度CEO李彦宏与携手16年的妻子马东敏离婚！”此后两天，百度在纳斯达克的股价暴跌，跌破每股100美金。股价大跌的背后，是离婚传言的作用。马东敏何许人也？她与李彦宏的离婚传言竟然能对百度产生如此大的影响？

“菜地会毁了我的丈夫”

“百度里有一种精神叫做勇气，而我的妻子马东敏博士，则是这勇气的来源。”这是百度总裁李彦宏在百度成功上市当天的深情独白。李彦宏说得没错，马东敏正是百度的另一个灵魂人物，没有马东敏，就不可能有百度的今天。

作为中国科技大学少年班的学生，马东敏19岁毕业后就出国留学。1995年4月的一天，在纽约的一次留学生聚会上马东敏与李彦宏不期而遇。两个人的恋爱关系确定下来后，李彦宏强调要先成家后立业。于是，在认识3个月后，他们就开始准备结婚。结婚后，马东敏跟随着李彦宏来到了硅谷。马东敏到硅谷以后就开始找工作，她找工作先确定范围，工作单位要在李彦宏的公司附近，首要条件是离家近。接受西方教育多年的马东敏，骨子里还是根深蒂固的东方价值观。她很快就在一家高科技公司找到了工作。





李彦宏也不是等闲之辈，他用了不到两年的时间，就在硅谷拥有了豪华别墅和名车，此时他只有30岁。少年得志的李彦宏整天悠闲地在院子里种菜浇花，面对成熟的果实他好像很满足，认为此生也许就这么过了。马东敏看在眼里，急在心上，她对丈夫有着更高的期待，她认为作为信息技术领域顶尖专家的李彦宏，应该有更远大的理想和目标，不该这么悠闲下去。

有一天下班回家后，李彦宏发现自己种的菜都堆放在门口，而工人正在给他的菜地铺草坪。李彦宏生气地指责妻子：“我的芥菜马上就要收获了，你为什么把它们毁了？”马东敏说：“我不毁掉菜地，菜地就会毁掉我的丈夫。你是世界顶尖的IT专家，我不能让你成为一个加利福尼亚的农夫。”

妻子在他自甘平庸的时候给予适当刺激。李彦宏想到自己当年考北大时的激情，再看看目前的状况，自己确实有些“颓废”。当晚他走到马东敏身边，对她说：“你做得对，我确实该做点事情了。”

“Google那俩小家伙是你学生”

大家都知道，李彦宏是做技术工作出身的，回国办公司就要选项目、找资金，还需要寻找创业伙伴，李彦宏显得有些信心不足。马东敏再次鼓励丈夫鼓起勇气。为了帮助丈夫寻找创业目标，马东敏利用假期认真研究了Google的搜索方式和技术平台，她惊奇地发现Google的技术与丈夫的研究成果竟然异常相似。李彦宏知道此事后，深受刺激。

刺激从何而来？这还得从头说起：李彦宏曾经到悉尼大学做过讲座，当时有两名来自美国斯坦福大学的学生向他请教了几个问题。李彦宏以师长的身份毫无戒心地把自己最核心的研究心得向他俩作了介绍。这两个年轻人就是今天Google的创始人佩奇和布林，一年以后他们成为世界互联网界的风云人物，创办了Google搜索引擎公司，身家过亿。

经过深思熟虑和认真考察，李彦宏决定做一家世界最大的中文搜索网站。项目确定以后，李彦宏开始在硅谷寻找创业伙伴。就在李彦宏感到苦恼的时候，马东敏向他推荐了徐勇。在合作伙伴徐勇的协作下，他很快就找到了对此项目感兴趣的投资人。投资人对技术本身并不太精通，但是有着超常的商业敏感，他们对这两个中国人要做的事情很认同。这一次，李彦宏获得120万美元的投资。

创业不可能总是一帆风顺。2001年国庆节，李彦宏的事业正处于低谷，他感觉自己在向深渊里坠落，就沙哑着嗓子给大洋彼岸的妻子打电话，试探着说：“如果真的过上没有房子、没有车子的生活，你能承受得了吗？”马东敏的心骤然一紧，什么也没有说，第二天就回到了北京。在首都机场见到李彦宏，马东敏劈头就说：“你别忘了，Google那两个小家伙还是你的学生呢，他们现在每个人都已经拥有30亿美元的身家了。”这句话毫不留情地刺到李彦宏的痛处，更是再一次激起了他的斗志。

后来，马东敏还鼓励李彦宏搞竞价排名，这一招使百度当年盈利1000万美元，用户呈几何级数递增，百度也因此而大获成功。百度的发展日新月异，董事会建议李彦宏将公司在美国上市。马东敏就和丈夫一起找到华尔街的股票研究专家，在研究了李彦宏带来的百度财务资料后，专家们得出科学分析：百度完全具备上市的时机和条件。2005年8月5日，在纳斯达克指数的显示屏上，百度原始股涨幅达到了疯狂的353.85%，一瞬间成就了9位亿万富翁、30位千万富翁和400位百万富翁，创造了21世纪的财富神话。

（张贵文摘自《看世界》2012年第24期）



自由与信仰

我绝不会为了我的信仰而献身，因为我可能是错的。

——伯特兰·罗素

无论在何种情况下，人都还有最后一种自由——选择表态的自由。

——维克多·弗兰克

怀疑与信仰，两者都是必需的。怀疑能把昨天的信仰摧毁，替明天的信仰开路。

——罗曼·罗兰

自由应是一个能使自己变得更好的机会。

——阿尔贝·加缪

（白冰摘自《中国企业家》2012年第23期，Getty Images供图）

14岁的初次旅行

●〔日〕新井一二三

我小时候家里已经有私家车了，每到周末，父亲就开车带全家去离东京几十公里的游览区，如箱根温泉、江之岛、三浦半岛等。大家玩得挺开心——除了我以外。不知为何，家里只有我一个人会晕车，坐进车里闻到汽油味就觉得不行了。所以，每次郊游对我来说，痛苦跟乐趣一样大。也许就是这个缘故，我从来没梦想过长大以后自己开车去远处。正相反，长大以后自己坐长途火车去旅行，才是我多年来的梦想。

当年我很喜欢看电视旅行节目“想去远处”，它是作为国铁“Discover Japan”推销活动的一个环节，这档节目是1970年10月开始的，如今还在继续，已播放过差不多2000集。在节目里，填词人永六辅一个人坐火车去全国各地，访问名胜古迹，也跟当地居民来往。他的目的地一般都是少有人去的小地方，像渔村或山村。总之，风景秀美，民风淳朴，特别会激起城里人的乡愁。永六辅自己填词并唱的主题歌《想去远处》，歌词和旋律都相当感伤。“想走走陌生的小镇，想去远处什么地方；想看看陌生的大海，想去远处什么地方。遥远的小镇，遥远的大海，遥远的梦想，独自旅行。想遇见相爱的对象，想去远处什么地方。”我相信，那节目对国铁的营业额贡献应该不小。

也有个电视节目，叫做“兼高熏的世界旅行”，是会说几种外语的女记者兼高熏每个星期去海外各地旅行做的报导。她一会儿去菲律宾会见当时的马科斯总统夫妇，一会儿去北欧访问当地民家，跟当地居民一起过传统节日。那是由泛美航空公司赞助的节目。在当年的日本，兼高熏是人人皆知的著名人物，因为全日本只有她一个人能够那么自由自在地去世界各国旅游。节目从1959年开始，持续到1990年为止。最初芳龄31岁的兼高熏，节目停播时已经是62岁的人了。这档节目存在了30年，总共播放了1586集；主持人旅行的全程则达到721万公里，等于把地球绕了180圈。

“想去远处”和“兼高熏的世界旅行”都是当时我每周一定要看的节目。不过，兼高熏般的世界旅行，在上个世纪70年代的日本小孩看来，与其说是现实，倒不如说是天方夜谭里的故事。相比之下，永六辅式的国内长途旅行，只要再年长几岁，自己也应该能够去的。我父母在孩子们的教育方面属于放任主义。我想做的事情，只要不给父母带来太多麻烦，他们是不会加以阻止的。

我14岁那年的夏天，有了第一次独自坐长途火车的机会。那一年，父母为一对新人做了媒，



而那新娘是长野县山区出生的。在东京办完婚礼后，新娘双亲邀请我们全家人去长野县度假几天，父母接受了。只是那年我读初中三年级，为了准备翌年的高中入学考试，早就安排好了暑假里参加补习学校的一些课程。我跟父母商量后决定，大家先坐父亲开的车出发，我则上完补习班后一个人搭中央本线快车前往长野县，在目的地火车站跟家人会合。

长野县有19世纪末欧洲传教士开发的避暑区，常常被少女杂志介绍。白桦湖、女神湖、清里、美丽原等地名，简直就是西方童话里出现的神秘场所，充满着醉人的各种想象。我非常高兴自己能够跟《an·an》和《Non–NO》等时尚杂志的模特一样，坐长途火车去浪漫的长野县。

从东京新宿火车站坐中央本线快车“梓号”前往长野县，大约是3个小时的旅程，需要事先订座位的。当年我父母去外地总是开车，对铁路事务完全陌生，到底在哪里买票都不大清楚。日本国铁的大规模火车站设有所谓“绿色窗口”，跟一般窗口分开，专门为长途旅客服务。由于当时的“绿色窗口”看起来跟航空公司的柜台一样难以接近，放任主义的父母不愿意处理这种事务，我只好一个人处理订票事宜了。我到家附近唯一设置“绿色窗口”的高田马场站，平生第一次前往那神秘的柜台，很紧张地跟售票员说了旅行的日程和列车班次等。当时心中着实担心：如果人家说出我听不懂的语言可怎么办？结果呢，一切都非常顺利。售票员讲的果然是普通的日语。我根本没有遇到任何困难，竟把看起来高贵无比的绿色对号车票拿到手里了。

现在回想，我的旅人生涯就是从那天站在“绿色窗口”前时开始的。因为旅行的本质就在于克服恐惧心，离开熟悉安全的日常生活，前往陌生的世界。相比之下，3个多小时的旅行本身留下的印象并不深刻。我只记得自己穿上跟《Non–No》的模特一样的睡衣般宽松的长袍，戴上系了丝带的大草帽，也提着用藤编的旅行箱搭快车，在4人座中靠窗户的地方占了位子。其他旅客问我是否一个人旅行，要到哪里等，可是我回答得不多，主要忙于为自己扮演杂志彩页上模特的角色。不过，实际上我还是挺紧张的，不知不觉之间开始打瞌睡，醒过来时发觉，自己的口水湿透了长袍的大腿部分。在陌生人面前出丑，怪不好意思的。

火车很快就抵达了长野县。我在检票处跟家人会合，乘坐父亲开的车，马上得面对晕车的痛苦了。模仿杂志彩页模特的时间维持得不长，在我梦里简直是飞逝而去，感觉也其实不怎么过瘾。最令我难忘的，倒是早几天鼓着勇气一个人前往高田马场火车站的“绿色窗口”，平生第一次从专门为长途旅客服务的售票员那里买票时心中感到的紧张，和后来拿到对号票而感到的满足。就是那种成就感让我对独自旅行上了瘾的。

（范明摘自上海译文出版社《独立，从一个人旅行开始》一书，迟兴成图）



网上外向者

网络的盛行给了很多内向的人表达自己的机会，既然不用面对面交流，那么也就少了很多束缚。于是就出现了这样一类人，他们平时不喜欢也不善与人交往，但一到网上就好像变了个人，诙谐幽默，热情奔放。我们可以叫这类人“网上外向者”。

悠　客

另一种生活状态的人，更是一种全新的生活态度。他们主动从高速的职业状态中暂停或减缓下来，把更多的时间留给自己——给自己放一个大假，或者尝试一个梦想已久的全新的开始……他们想自主地控制生命的节奏，他们不再是工作的机器。

再见青春

●杜晔敏

青春是什么？

有人说，青春是恋爱的季节，拼搏的日子；有人说，青春是人生中最灿烂美好的时光；也有人说，青春是尚未被名利遮住双眼时所看到的风景。

可是，我觉得青春不仅如此，甚至绝非如此简单。

青春更多的是迷惘与疼痛。

青年介于少年与成年之间。因而，青春是介于童稚与成熟之间。青春或长或短，但青春是人们心中最难以忘怀的日子。它或许如同那冬日的阳光，照耀在皑皑白雪之上，明亮而又温暖；或许如同江南人家小院里流淌的溪水，一眼看去柔和而又干净。

但更多的是像那灰蒙蒙的天。

阳光洒向人间的同时，也给人们带来了阴影；溪水流进小院蜿蜒前行时，也遭受了四周石壁的挤压。一颗珍珠的孕育，要用蚌最柔软的部分与最坚硬的沙砾磨砺而成。

青春，正如同那美丽的珍珠。

我们在长大，开始有了自己的隐私，追求自由，不愿受约束，对生活有了新的追求，思想日新月异地改变着。而周围的大人，却仍停留在原地，把我们当做需要庇护的小孩子，约束我们，教导我们。

人们不曾看到我们的雄心壮志，远大抱负；不曾看到我们对这个世界的希冀与信心；更不曾看到我们内心当中的斗志和不服输的冲劲。

于是，我们开始颓废，开始叛逆。

大人们从惊叹我们的改变开始，愁容满面；再到惊叹我们的改变，喜笑颜开。他们不曾改变，改变的是我们。我们经历了内心的孤独，血与泪的洗礼，然后告别青春，走上了成熟的道路。



或许，很多年之后，我们会明白大人们的良苦用心，也会做出同样的选择。但无论是谁，都无法逃避这种命运。

汪峰曾唱道：“闻着野菊花的芬芳，在梦碎的黎明出发。”在人生长路中，最迷惘却最美丽的路途的终点，我们挥别了青春，化茧成蝶。

青春是成长的一个过程，是必不可少的路程。青春是人生蜕变中最重要的时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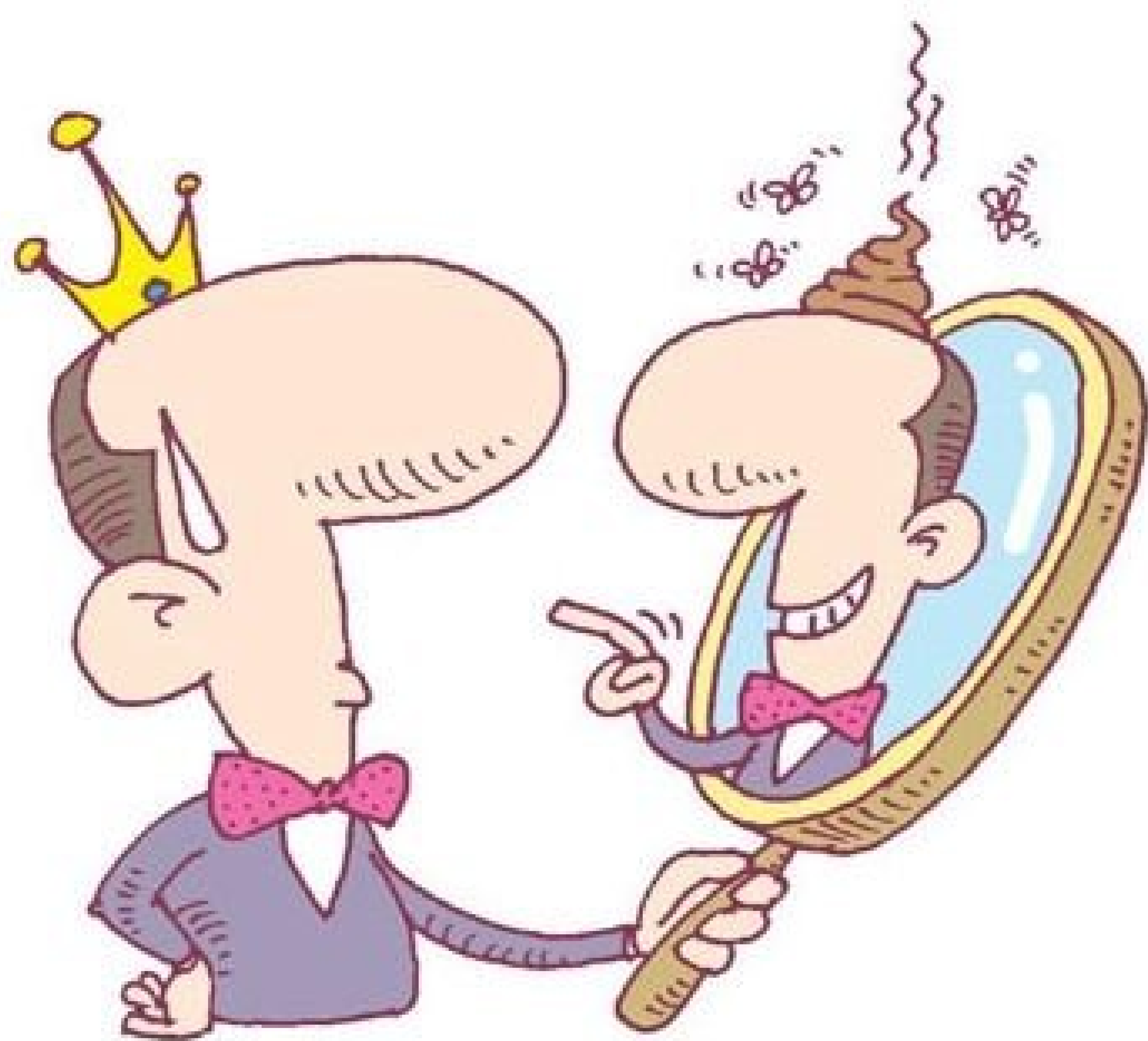
再见青春，再见那最忧伤、最疼痛、最迷惘却又最美丽、最灿烂的日子。

我们，长大了。

（本文作者系山东省淄博市桓台二中高二年级学生，指导老师：朱晓莉，杨鹤图）

大画微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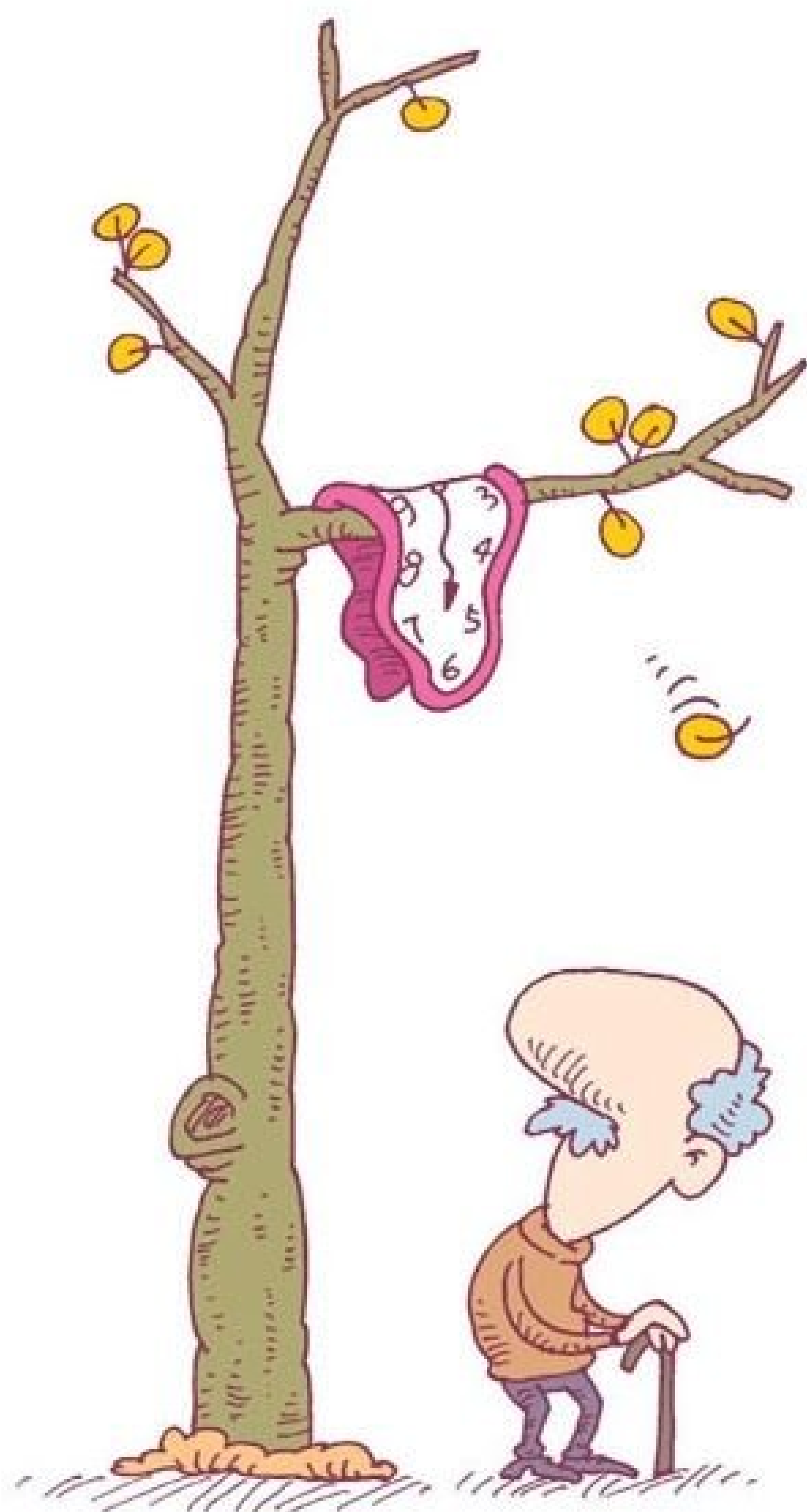
●小黑孩（绘）



生命是一种误入歧途的状态。只有通过这种方式，生命才会了解自己。



理科的强大在于你抄了答案也看不懂。文科的强大在于你看了答案就不想抄了。



小时候画在手上的表没有动，却带走了我们最好的时光。



心脏是一套有两间卧室的房子：一间住着痛苦，另一间住着欢乐。人不能笑得太响，否则笑声会吵醒隔壁房间的痛苦。



愤怒出诗人；孤独出哲人；热闹出达人。

敲门暗号和讲故事

●〔美〕罗兹·罗森布鲁斯
○孙宝成译

从我出生起，爷爷莫里和奶奶雷切尔就跟我们一同生活。妈妈称爷爷是“老派绅士”，因为他在街上遇到女士会脱帽致意，甚至在面包店排队时会给女士让位。每逢此时，女士们往往会问：“您不介意吗？”爷爷便回答：“当然不介意了。”

我们从布朗克斯区搬到布鲁克林区居住，爷爷和奶奶也跟着我们搬了过去。我们总是先敲门，然后才进他们的房间。但是，爷爷告诉我一个敲门的暗号。他听到这个暗号，不说“现在不行”或“等一下”，而会说：“进来，贝吉。”

往往是在感到心情不好的时候，我才使用敲门暗号。比如，我们班的南森·克鲁格曼叫我“壁虎罗贝科”。

若是赶上我心里不痛快，爷爷看看我的脸色就能知道。随后，他便说：“我给你讲个故事吧。”

他的故事一成不变，总是这样开始：“我小时候在奥地利，生活在群山高处的一个农场。”

有一个故事讲的是家里养的山羊加里利，它从农场逃出去，朝山下跑，爷爷一路猛追下去。到了山脚，加里利跑过镇子，踢翻了市场上的摊位，一直跑到港口。那只山羊跳上一条船，顺流而下，爷爷只好也跳上船。爷爷围着甲板追加里利，可是仍旧没能捉到它，惹得人们全都笑了。

然后，他们来到一座大城市的港口。加里利就像知道自己要去哪里一样，从小船跳上了一艘远洋客轮。爷爷也跟着它上了客轮。再后来，客轮起锚出海。几个星期后，客轮停靠在纽约城的埃利斯岛。爷爷看到加里利跳上码头，消失在人群中。

爷爷的故事总是用两句话结束：一句是“就为了这个原因，我来到美国，与你漂亮的奶奶相遇”。另一句是“贝吉，我爱你几乎像爱苹果馅饼”。苹果馅饼是他最喜欢的东西。



我会说：“莫里爷爷，我爱您几乎像爱什锦水果味的冰激凌。”这是我最喜欢的东西。

一年夏天，奶奶病倒了。她不得不经常去看医生，并且长时间躺在床上。爷爷始终陪着奶奶待在屋子里。他甚至都不到餐桌上去吃苹果馅饼。

后来，奶奶去世了。自此之后，爷爷开始把许多时间耗在床上。

“别打扰他。”爸爸说。

“他想念奶奶。”妈妈说，“让他独自待着吧。”

足有两个星期，我都没有敲他的门，即便我感到难过都没去敲。

后来有一天，我用暗号敲门，却没有回应。我感到害怕，于是推开一条门缝往里偷看。爷爷躺在自己的床上，凝视着窗外。我蹑手蹑脚地走进去，坐在床边的椅子上。

“在布朗克斯，我还是个年轻姑娘……”我开始说。

爷爷虚弱地笑了笑。

我继续说："我们住在一栋没有电梯的公寓楼的四层。有一天，咱们的猫跑了……"

"咱们没有猫。"爷爷小声说。

我笑了："有一天，咱们的猫风信子，跑到……"

"风信子？"爷爷说，"猫怎么起了那样一个名字？"

"一个美丽的名字。"我说，"有一天，风信子跑下四楼的楼梯，我去追它。它直接跑到阿勒顿大街，穿过糖果店、肉铺、面包店，还有干洗店，来到莱克星敦大街通往市中心的地铁月台。列车正好到站，门还没有关上。风信子跑进了列车，我也跟着它进去。我眼看就要抓住它了，可是它钻到一位女士的脚下，列车开始运行。它就待在那里，我无法把它弄出来，惹得人们全都笑了。"

"随后，我们到了中央车站。风信子好像知道自己要去哪里，跑出车门，改乘去往布鲁克林的列车。它直接到了这里，在紫薇大街下车，消失不见了。就为了这个原因，我在布鲁克林停下来，遇到了恼人的南森·克鲁格曼，我不能忍受他了。"我说，"但是您，爷爷，我爱您几乎像爱什锦水果味的冰激凌。"

爷爷的眼睛湿润了："贝吉，我想告诉你一个秘密。"我凑到跟前，他悄声说："我爱你，甚至胜过爱苹果馅饼。"

"爷爷，"我悄声回答，"我爱您，甚至胜过爱什锦水果味的冰激凌。"

爷爷坐了起来。"贝吉，"他用响亮一些的声音说，"那样一个故事，顶得上一块苹果馅饼。"

"还顶得上什锦水果味的冰激凌吗？"

"当然啦。"爷爷说。

每逢我心情不好的时候，爷爷又可以给我讲故事了。

（郝景田摘自孙宝成的新浪博客，小黑孩图）

灯泡不亮怎么办

1. 政治家：我想它有权不亮。

2. 心理学家：我想它会自己调整过来的。

3. 教师：我相信，只要灯泡努力，它一定会亮起来的。

4. 法官：如果灯泡自己不提出更换请求，我想我们不能去管它。

5. 哲学家：不亮是一种合理现象。

6. 统计师：统计数据表明，更换一个灯泡需要1.25个专业人员，或者7.435个非专业人员。

7. 计算机工程师：首先卸载旧灯泡，然后安装新灯泡，最后进行热启动。

8. 分析师：该灯泡未来可能有两种表现：复明，或者需要被更换。

9. 记者：我们只负责报道灯泡不亮这个事实，换不换灯泡不关我们的事。

10.警察：首先要鉴定一下灯泡是自然损坏还是人为破坏……

11.官员：等我向上面打个报告，看上面回复再说吧。

12.生产厂家：您的灯泡过了有效期了吧。

13.电工：一群笨蛋，不亮是因为停电了。

（朱伟摘自《年轻人》2012年10月，Getty Images供图）



渊博的人

●刘瑜

我认识一些知识渊博的人，他们是另一种生物。

这些人一般对罗马史都很有研究，对每一种农作物的起源也如数家珍，经常探讨的问题包括“郑和下西洋的时候船到底有多大”，以及“下一场科技革命究竟会发生在什么领域”，对《三国演义》、《水浒传》和《红楼梦》里面的人物和故事，他们都搞得一清二楚。

这些都是我不懂的，所以跟他们在一起，我总是感到很惊恐。

问题是，作为一个文科博士，我似乎有渊博的义务。人们指望我了解澳大利亚选举制度和加拿大选举制度的不同，指望我说清中亚地区在人种进化过程中起的作用，还指望我对1492年这一年的历史意义侃侃而谈。但是，我哪知道这么多啊，我只是普通人类而已。



其实我也企图渊博来着，也时不时挑灯夜战，抱着厚厚的历史、地理科普书啃呀啃，指望第二天在某场对话中“不经意地”引经据典。后来发现，一般来说，当我看到100页的时候，就会忘了前50页的内容，等我回头去复习前50页的内容时，又忘了第100页的内容，于是我转来转去，气喘吁吁，最后好不容易把100页内容大致都记住了，过了一个月，却连这本书的作者都忘记了。

渊博的人是多么神奇啊！他们的大脑像蜘蛛网，能粘住所有知识的小昆虫。而我的大脑是一块西瓜皮，所有的知识一脚踩上，就滑得无影无踪。

认识到这一点后，出于嫉妒，我就开始四处散布“知识智慧无关论”。我的观点是这样的：知识只是信息而已，智慧却是洞察力。一个大字不识的农村老太太可能看问题很深刻，一个读书破万卷的人可能分析问题狗屁不通。我甚至发明了一个更邪恶的“知识智慧负相关论”，在目睹了一些知识渊博但逻辑比较混乱的人之后，我非常以偏概全地认为：渊博的人往往不需要很讲逻辑就可以赢得一场辩论，因为他们可以不断地通过例证来论证其观点。而大多数不那么渊博的人，都因为无法举出反例而哑口无言，以至于渊博的人的逻辑能力得不到磨炼，但事实上，例证并不是一种严密的科学论证方法。

得出这个结论后我非常振奋，获得了极大的心理安慰。

可问题是，由于这些都是歪理，没有博得任何人的同情。人们还是指望我——一个文科博士，了解澳大利亚选举制度和加拿大选举制度的不同，指望我说清中亚地区在人种进化过程中起的作用，以及1492年的历史意义。

于是我看见有一天，自己也站在讲台上，因为缺乏某种常识，遭到耻笑。

看来只有指望芯片了。报纸上说，总有一天，人类会发明一种芯片，把大百科全书插到大脑里，你可以用脑子Google芯片，想多渊博就多渊博。对此我多么期待！我希望有一天，我可以走进文具商店，说：“小姐，我买一个大脑硬盘。”

小姐说：“您要什么样的？我们这里有外挂式的、内置式的，40G的、100G的……”

我打断她：“最大号的，外挂式！”

（孙文摘自上海三联书店《送你一颗子弹》一书，狮蜜兔图）

五大卡通人物名字的奇妙来历

●Jennifer Lewis

《辛普森一家》中的巴特·辛普森



著名漫画家马特·格勒宁用自己家人的名字为辛普森家的大多数成员命名，包括他的父母玛格丽特和霍默，以及他的妹妹莉萨和玛吉。不过，巴特（Bart）却是故意变换单词“顽童（brat）”的字母顺序而来的，因为巴特像马特的哥哥马克·格勒宁一样个性叛逆，而且马克正是巴特这个人物最初的灵感来源。真抱歉，马克！

《超级马里奥》中的马里奥



马里奥最初叫“游戏小子”和“跳跳人”。这些名字挺古怪的，对不对？很久以前，荒川实和他的任天堂北美公司陷入了财务困境，愤怒的仓库房东登门催要租金。这位房东的长相滑稽可笑，酷似任天堂游戏《大金刚》里那位急需命名的救美英雄，接下来的故事就众所周知了。马里奥·塞加尔先生，这就是给您的“房租”哦！

《花生漫画》中的史努比



这家伙原本叫史尼菲，但是另一部漫画中已经有一条同名的小狗了。于是，查尔斯·舒尔茨想到了他已故母亲说过的话：如果她再养一条狗的话就给它取名史努比，因为与其对应的词snuppa在挪威语里是个昵称。

《加菲猫》中的乔恩·阿巴克尔



我们从《加菲猫》里认识了老好人乔恩·阿巴克尔。在20世纪50年代雨班咖啡的电台广告里，吉姆·戴维斯听到了这个名字，广告里提到的约翰·阿巴克尔将烘焙过的咖啡豆裹上一层特殊的胶状蛋液，从而发明了一种保留咖啡豆香气的方法。不过，约翰·阿巴克尔可没有一只爱吃意大利面的加菲猫，所以，我们更熟悉和他同名的漫画角色“乔恩·阿巴克尔”。

《小熊维尼》中的小熊维尼



《小熊维尼》大多数主角的名字来自米尔恩的儿子的那些毛绒玩具，这并不是什么秘密。然而，小熊维尼名字的来历却并不仅仅限于米尔恩的奇思妙想。小熊维尼英文名中的Winnie，来源于加拿大陆军中尉哈里·科尔博恩用20美元买下的一头黑熊。哈里中尉以家乡温尼伯镇的名字给这头母熊命名，还让它做了当地盖利堡骑兵团的吉祥物。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Winnie的主人驻守法国，Winnie则住进了伦敦动物园，成了孩子们的最爱。Winnie最终被捐赠给伦敦动物园，在那里度过了一生，从而为这头爱吃蜂蜜的卡通小熊的前半个名字带来了灵感。Pooh则是用来纪念米尔恩在一次度假时遇到的一只天鹅。把这两个名字放在一起，你就能拼出“小熊维尼”的全名Winnie the Pooh。

（北虫摘自《新东方英语·中学生》2012年第10期）

那个委屈的小女孩

●林特特

上中学那会儿，庞丽和妈妈的关系很糟。

每天妈妈都会盘问庞丽三到五次："为什么回来这么晚？""给你打电话的那个男孩是谁？"庞丽呢？总不吭声，被问急了，便是一句："你别管了。"

高一下学期，母女俩的矛盾趋于白热化。

起因是庞丽的期中考试成绩不理想。一天，开完家长会，妈妈跟着班主任走进办公室，半小时后，她铁青着脸走了出来。

是夜，庞家闹翻了天。

妈妈要求庞丽停止"梦想派对"的表演。所谓"梦想派对"是庞丽和另外四位同学组成的一个歌舞组合，两女三男，青春靓丽。他们在本校、本区甚至本市的中学生汇演中，叱咤风云、名噪一时。

"耽误学习"、"涂脂抹粉，妖里妖气"、"那几个都是什么样成绩的孩子？你会被他们带坏"……

妈妈的话和班主任如出一辙，庞丽辩解无效，情急之下，像一块火炭一样蹦起来，叫道："就不！就不！"声音大得整栋楼的人都能听得见。

局面失控，妈妈怒极，抄起一把剪刀将庞丽的马尾辫齐根剪断。

要知道，"梦想派对"中庞丽的长发是特色，而她的搭档则是短发。瞬间，庞丽愣了，甩下一句狠话，夺门而出。

她被爸爸找了回来。

"我妈是更年期吧？她为什么总不让我做我想做的事？"庞丽摸着乱七八糟的头发，泪流不止。爸爸拍拍她的头，替妈妈说了许多好话，可庞丽都听不进。

接下来是冷战，冷战过后，母女间的气氛依旧紧张。

这种气氛维持了一两年。有时，爸爸出差，庞丽和妈妈在家一整天也说不上一句话。无数次，在饭桌上，庞丽说声"我吃完了"，一推碗站起来就走，她不是没看见妈妈欲言又止的眼神，可就是迈不过去心里的那个坎儿。

很快，高考降临。

湿热的天气，整个人热得黏糊糊的。考完最后一门，庞丽筋疲力尽地伏下去，再抬头时，卷子上留下一片汗印。

揭榜后，庞丽过了大专的线，离本科还差几分。

她胡乱填了志愿表，却不料因为胡乱填报，她掉进更低的一档，最后被一所中专录取。

还没入学，庞丽就捏着录取通知书，背着家人，去那所学校看了看。

站在校门口，不远处是本市的火葬场，阴森、恐怖，再想到永无机会进大学的门，庞丽无法抑制地大哭起来。

她一路哭回家。"不行就复读吧！"妈妈大手一挥，如她做所有的决定一样硬性"下了旨"。

庞丽的哭声戛然而止，她张了张嘴，这是青春期以来她第一次没和妈妈唱反调。

找关系，找录取庞丽那所学校的相关人士，将她的档案拿出来……事情比想象的难，这一年的9月7日晚，妈妈推开庞丽的房门，沉默了一会儿，开口道："都是爸爸妈妈没本事。"她哽咽着，"档案拿不出来，妈妈没法帮你圆大学梦了。"

妈妈的眼眶是红的，眼眶后仿佛藏着一包袱的眼泪，她嗫嚅着，态度竟有些像小女孩般软弱、委屈和抱歉。

庞丽虽说难过，但更多的是诧异，她原以为这个强硬到有些跋扈的女人，永远不会露出疲弱之态，这一刻，只见她无奈、无力，深责着自己的无能——这无能的背后，她该对

外人付出多少哀求、赔过多少笑脸？

从极度震惊中缓过神，庞丽硬着嗓子安慰妈妈：“没事，以后我还可以参加自考，用别的方式上大学。”

事情最终圆满解决，但庞丽忘不了那个晚上，忘不了那个带着哭腔说“都是爸爸妈妈没本事”的委屈的小女孩。

“这一切都因为我，如果我能再勤奋点，考得再好点，妈妈本可不用如此自辱，承认‘我无能’。”

“从此，我发誓不会再让妈妈伤心，我要足够优秀，不让妈妈再落入类似尴尬的境地。”

说这话时，庞丽在参加面试，已经大四的她报考某电台的主持人，在现场，她抽到的话题是“我和妈妈”。

面试官拿着笔，例行公事地记录着考生发音吐字的问题，可到庞丽这儿，记着记着，他停下了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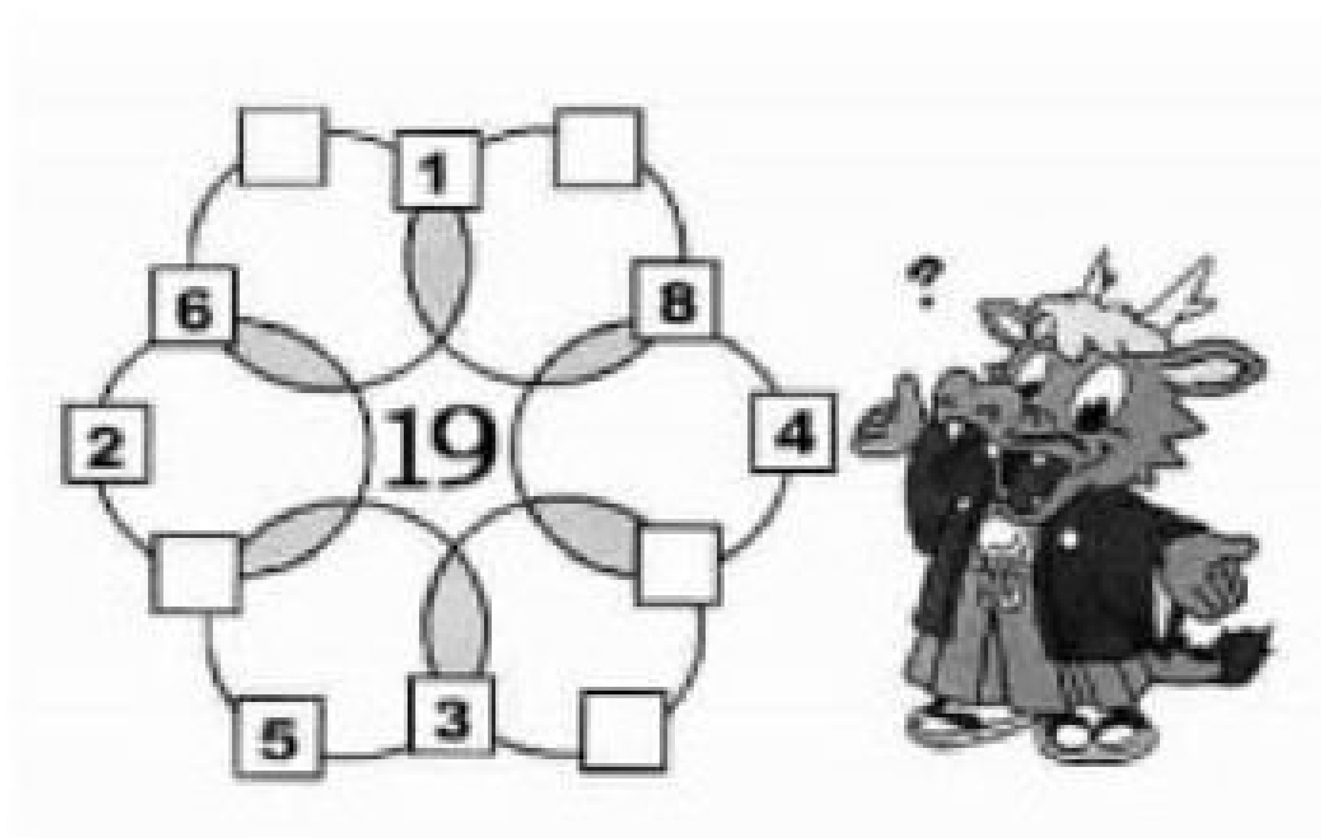
“青春期时，我们真是母女相见，分外眼红……”三分钟到了，面试官没按铃，庞丽继续，“她不理解我，不支持我，但当她像个做错事的小女孩一样站在我面前，而明明错的源头又是我……我真想穿越回去给和她吵架的自己一记耳光。那晚后，我和妈妈和解了，也许因为她没有我想象的那么坚硬，我也没有她想象的那样不懂事；从此，我们彼此心疼。”

这一轮考试，庞丽拿了满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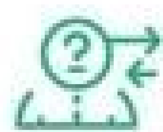
离去时，她看见面试官面前的白纸被无意识地涂写着一些词组，如“耳光”、“委屈”、“心疼”……

呵，也许白纸的背后也有一个委屈的小女孩，正被一个为人子者穿越时光心疼着？

 智趣 六巧连环



在6个圆环12个方格中填上数字1至12。现在部分数字已给出固定的位置，请在空格内填入其他适当的数，使每个圆环上的3个数之和都得19。想想看，你能填出来吗？

 上期智趣答案

阿明分别以每箱1、2、4、6、16、32、64、128个皮球来装箱。比如，当顾客报出需要145只时，他只要选装128、16和1个皮球的箱子就行了。

寻找老故事
重现爱的回忆

天长见品质，日久见真情！五十六年来，三元牛奶见证了万千百姓生活天翻地覆的变化，伴随了几代人健康成长。当走进我们记忆中的老北京城，穿过熙攘的花鸟市场、顺着老胡同那斑驳的墙一直走，听见的是那童年时的歌声、笑声，伴随着大人们的吆喝声，扑面而来的还有那熟悉的家的味道。

时光变迁，我们发现，纵然世界再精彩，最牵挂的还是家人之间的爱；纵然情节再复杂，最难忘的还是纯真生活的日常点滴。回忆过往、珍惜当下、幸福满满的人生之路，有家人和朋友的陪伴，也有三元的真情相依！

请随着我们一起，在这一幅幅手绘作品中体验当年的温暖回忆：

胡同里的兄妹俩

小时候住四合院，妈妈为了让我和妹妹长得壮些，特意订了三元牛奶。每每听到胡同里传来送奶的三轮车上玻璃奶瓶相互轻微碰撞发出的清脆响声，心里也随着这声音不禁喜悦。等我们长大些，就改成去奶站取奶了。我和妹妹每天的“功课”，就是骑着自行车，妹妹拎上妈妈给我们编的特制的小筐装奶瓶，那时流行用塑料编织带编各种带提梁的筐。

时光变迁，可我总也忘不了，妈妈将牛奶倒入奶锅中加热，奶香四溢，整个屋子都充满温暖的味道。



摔碎奶瓶的记忆

小的时候，离家不远的胡同中口，有一个三元奶站。妈妈在我5岁起就开始订奶。我上学后，拿奶的工作就归我了。每个月会有一张新的印着1~31日日期的硬纸做的奶证，发奶人用木棍头儿蘸着红印泥在当天日期上扣一个戳儿，就表明当天的奶已取走。妈妈总是千叮咛万嘱咐：奶证别丢了，奶瓶别摔了。可小孩子总是要摔的。我印象比较深的一次，摔得比较狠，裤子都破了，膝盖也磕得青紫。虽然哭鼻的事早起过去，那儿时伴着牛奶的记忆却永远留在我的记忆里。



五百年来一悲鸿

●董克诚



如果在20世纪中国画家中选出最具明星范的一位，那一定非徐悲鸿莫属。时下影视剧中流行的情节在他身上都能找到：自我奋斗、海外留学、仗义疏财、开宗办学、婚外绯闻、师生恋情、英年早逝。他的传奇经历和名满天下的“悲鸿马”，让后人提及他时无法不仰望。

徐悲鸿1895年出生于江苏宜兴。父亲是位私塾先生，诗画兼通，为少年徐悲鸿打下了坚实的文化功底。

徐悲鸿传奇的人生经历是从上海开始的。在上海谋生时，徐悲鸿的生活异常艰苦。幸运的是，他的才华得到很多名人的赞赏，康有为、蔡元培、黄震之、傅增湘、蒋梅笙等多位名士富贾在他最需要帮助时给予他帮助。他在蒋梅笙家遇到蒋家二女儿蒋棠珍，这次相遇改变他的人生轨迹。1917年徐悲鸿带着蒋棠珍私奔，开启了他的赴法留学生涯。

徐悲鸿在巴黎留学时，欧洲早已经历了由古典主义到印象派、现代派的过渡阶段。当时，引领欧洲艺术潮流的是以毕加索为代表的立体派和以马蒂斯为代表的野兽派。徐悲鸿并没有追风逐流，而是从古典主义入手，寻求自己的艺术理想。

留学回来后，徐悲鸿提出“素描是一切造型的基础”这一理论，开启了中国美术教育史上的新纪元，这一理论作为中国艺术教育的基本理念一直延续至今。

真正让徐悲鸿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是他画的马。在他的笔下，马已经不是动物，而是有着高洁志向、昂扬精神的仁人志士的化身。他所开创的大写意画马的风格，前无古人，后来者鲜有不受其影响的。

徐悲鸿是美术史上罕有的全才，他中西皆精，他的艺术才能排序如下：

素描第一：徐悲鸿的素描作品与西方各时期艺术大师们的素描作品相比，都难分伯仲。其结构的精准、气象的浑穆、精神的飞动，少有人能及。

书法第二：徐悲鸿早年遍临名碑，在书法上入手便高。对比其同时代书画家的作品，齐白石的字真率，黄宾虹的字有内涵，而徐悲鸿的字超逸，各有特色。

国画第三：徐悲鸿以西方造型为基础创作了大量的中国画，无论人物、山水、走兽、花鸟都大大有别于前人，精湛的艺术功力让他真正把中国画从古代模式带到现实生活。

油画第四：作为中国第一代的油画家，他留下了《田横五百士》、《傒我后》等大量国宝级力作，代表着那个时代油画的最高水准。

据说，徐悲鸿曾用“五百年来一大千”来评价张大千，其实这句话套在他自己身上更加贴切。纵观他的一生，不禁让人感叹：“五百年来一悲鸿！”



敬请期待……

2013年
《读者》第五版“高考作文素材增刊”
即将上市



愿这本“高考作文素材增刊”成为广大学子写作灵感与素材的源泉，让您的作文言之有“物”，赢得高分！

详情垂询：王 燚（0931）8773039　刘志伟（0931）8773036
韩学斌（0931）8773092　卢建洪（0931）8773095
雷 洋（0931）8773094　姚宏霞（0931）8773054

国内邮发代号：54-193　订阅价：5.00元